



国都证券

NEEQ: 870488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DU SECURITIES CO.,LTD

年度报告

— 2025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张晖、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丽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孝群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六、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13
第三节	重大事件	37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51
第五节	行业信息	66
第六节	公司治理	67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97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20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斜街9号院2号楼信达中心19层北塔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国都证券	指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交通集团/交投集团	指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沪杭甬	指	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上三高速	指	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国都期货	指	国都期货有限公司
国都景瑞	指	国都景瑞投资（北京）有限公司（曾用名国都景瑞投资有限公司）
国都创投	指	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都香港	指	中国国都（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新三板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章程/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证券经纪业务	指	证券代理买卖业务，即证券公司接受个人或机构客户委托代客户买卖有价证券，还包括代理还本付息、分红派息、证券代保管、鉴证以及代理登记开户等
投资银行业务	指	证券公司一级市场上的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改制辅导财务顾问业务、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等
股票质押式回购	指	符合条件的资金融入方以所持有的股票或其他证券质押，向符合条件的资金融出方融入资金，并约定在未来返还资金、解除质押
融资融券业务	指	证券公司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上市证券或者出借上市证券供其卖出，并收取担保物
证券自营业务	指	证券经营机构运用自有资金买卖股票、基金、债券等有价证券以及利用股指期货进行套期保值，并自行承担风险和收益的投资行为
资产管理业务	指	证券公司作为资产管理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与客户签订资产管理合同，根据合同约定的方式、条件、要求及限制，对客户资产进行经营运作，为客户提供证券及其他金融产品的投资管理服务的行为，主要业务类型包括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定向资产管理业务和专项资产管理业务等
另类投资	指	证券公司另类子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自律规范，从事《证券公司证券自营投资品种清单》所列品种以外的金融产品、股权等另类投资业务
报告期/本期	指	2025年1-12月
上期/上年同期	指	2024年1-12月
期初/本期期初	指	2025年1月1日
期末/本期期末	指	2025年12月31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加总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此类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UODU SECURITIES CO., LTD		
	-		
法定代表人	张晖	成立时间	2001年12月28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浙商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 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浙江省交 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J 金融业-J67 资本市场服务-J671 证券市场服务-J6712 证券经纪交易业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资产管理、投资银行、信用交易等业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国都证券	证券代码	870488
挂牌时间	2017年3月31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 (股)	5,830,000,009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华泰联合 ¹	报告期内主办 券商是否发生 变化	是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9号金融街中心C座21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张丽英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 斜街9号院2号楼信达中 心19层北塔
电话	010-84183126	电子邮箱	guodudb@guodu.com
传真	010-84183129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斜 街9号院2号楼16层北塔 1601-03、17层北塔1701、 18层北塔1801、19层北塔 1901	邮政编码	100010
公司网址	www.guodu.com		

期后事项：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3月25日以书面会议形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临时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公司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钱文海先生变更为总经理张晖先生。

¹注：自2025年12月30日起，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华泰联合）。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734161639R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²		
注册资本（元）	5,830,000,009	注册情况报告 期内是否变更	否
公司经营范围和单项业务资格			
<p>（一）经营范围</p> <p>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p> <p>（二）拥有的业务资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创新试点证券公司资格 2. 保荐机构资格 3. 经营股票承销及主承销业务资格 4. 企业债主承销资格 5. 受托投资管理业务资格 6. 经纪业务资格 7. 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 8.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 9. 权证交易和创设业务资格 10. 经营外资股业务资格 11. 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12.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成员资格 13. 经营外汇业务资格 14.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甲类结算参与人资格 15. 股票发行询价对象资格 16.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机构资格 17. 期货中间介绍业务资格 18. 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合格投资者资格 19. 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资格 20.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业务资格 21. 融资融券业务资格 22. 中小企业私募债承销业务资格 23. 直接投资业务资格 24. 转融通业务（转融资/转融券）试点资格 			

²期后事项：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本次修订内容涉及公司注册地址变更，变更为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斜街9号院2号楼16层北塔1601-03、17层北塔1701、18层北塔1801、19层北塔1901。前述变更事项尚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登记结果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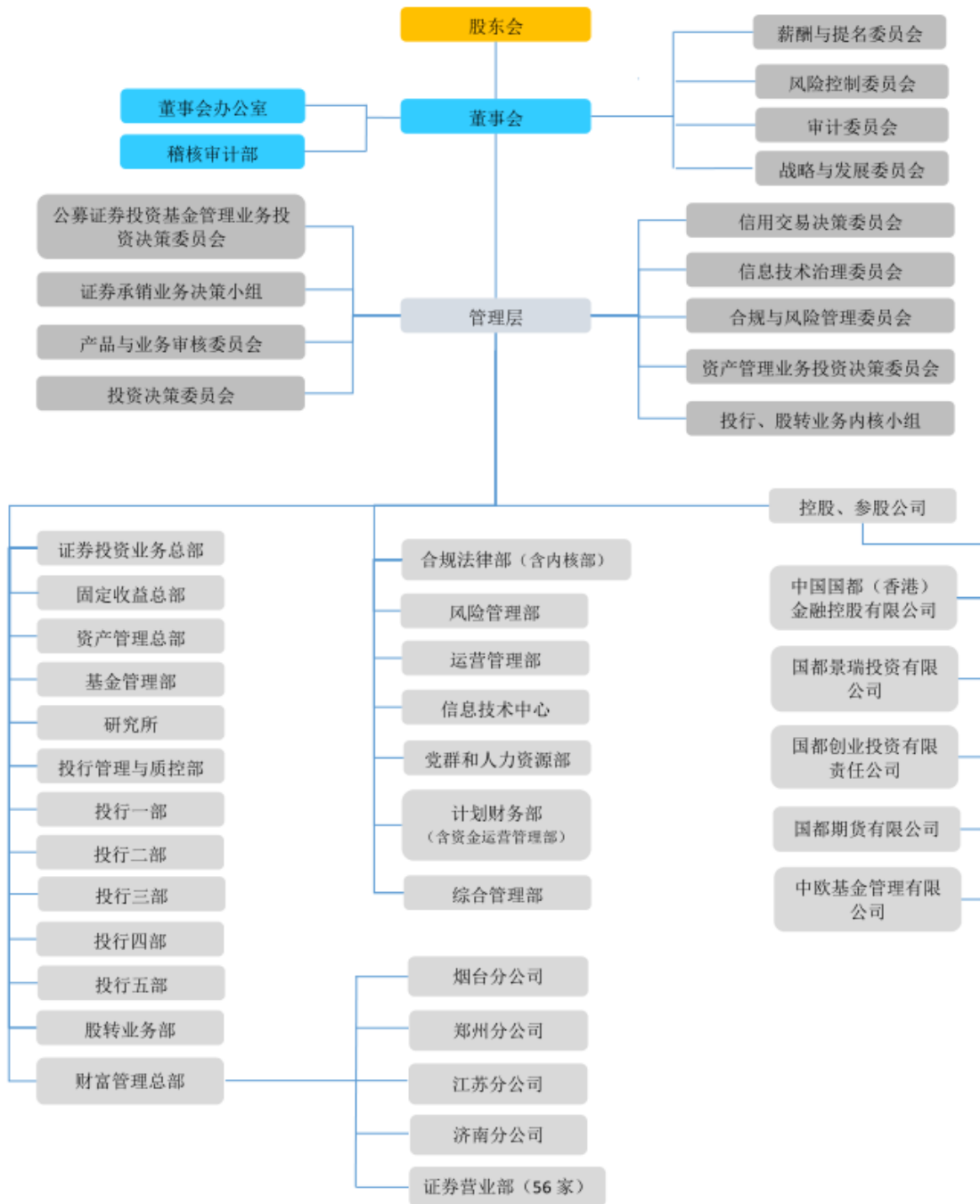
25. 另类投资业务资格
26.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
27. 发行短期融资券资格
28.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资格
29. 受托投资管理保险资金业务资格
30. 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试点资格
31.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业务资格
32.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资格
33. 港股通业务资格
34.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交易及结算业务资格
35.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自营交易资格
36. 深港通下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资格
37.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交易及结算业务资格
38. 深圳证券交易所质押式报价回购交易资格
39. 北京证券交易所融资融券交易与结算资格

公司历史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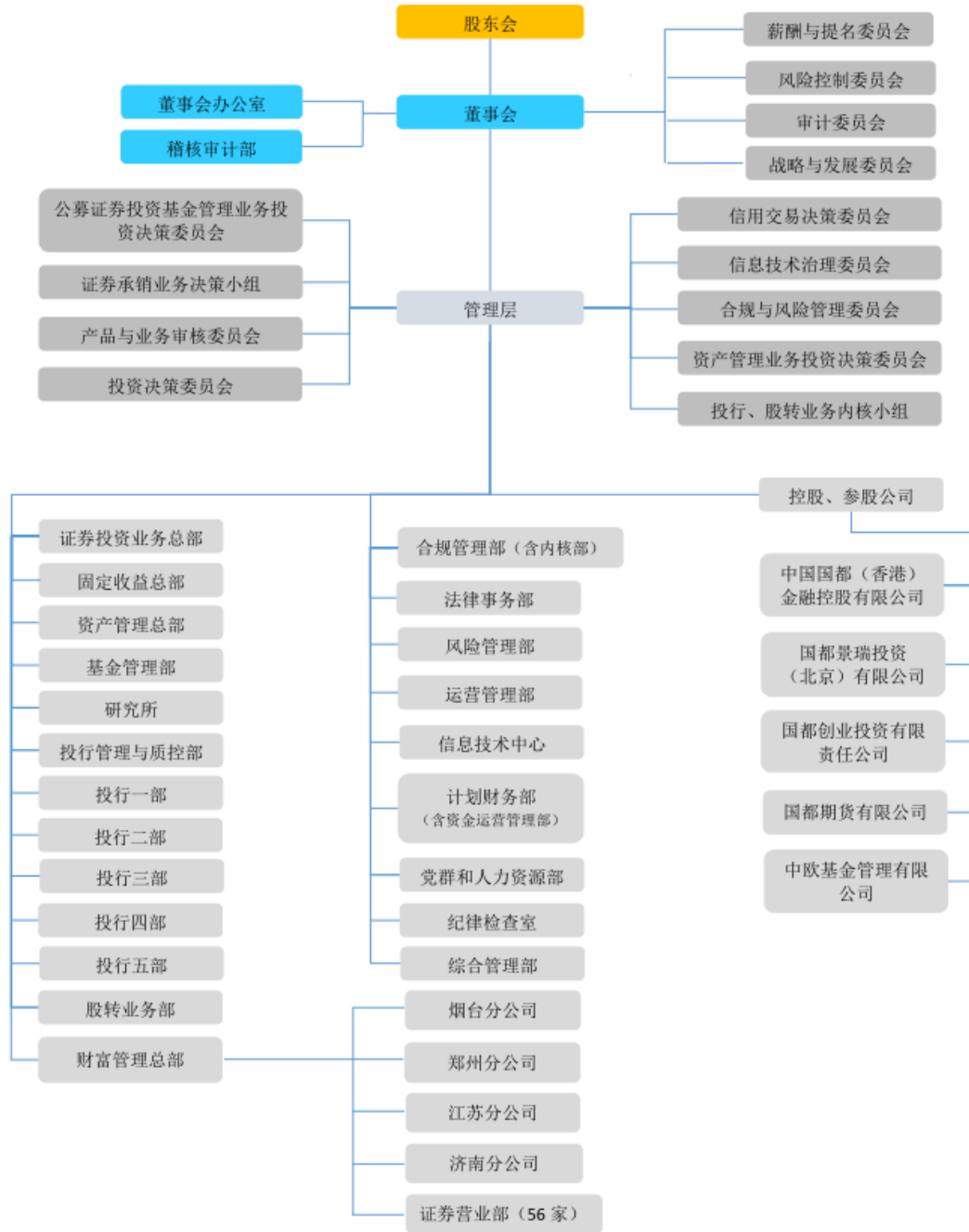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由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于 2001 年 12 月 28 日成立的综合性证券公司，成立时注册地为深圳市。2008 年公司完成第一次增资扩股，注册资本由 10.69 亿元增至 26.23 亿元。2009 年 7 月，公司注册地由深圳市迁至北京市东城区。2015 年 6 月 23 日，公司组织形式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正式更名为“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46 亿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再次增资扩股，注册资本增至 53 亿元。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新三板挂牌上市，股票代码：870488。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 58.3 亿元。

公司组织结构

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组织结构图：



期后事项：公司截至 2026 年 4 月 14 日组织结构图：



公司证券营业部数量和分布情况

公司现有 60 家分支机构（其中 4 家分公司、56 家营业部），分布在北京、上海、广东、河南、天津、湖北、江苏、浙江、陕西、四川、吉林、山东、辽宁、安徽、河北、黑龙江、福建 17 个地区。

序号	地区	分支机构名称	注册地址
1	北京	北京阜外大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5 层 501-5 号
2	北京	北京北三环中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 6 号 3 幢 13 层 1306 房间（德胜园区）
3	北京	北京鲁谷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路 74 号中国瑞达大厦 10 层 F1008-F1010 号
4	北京	北京中关村南大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5 号理工科技大厦 303 室
5	北京	北京东中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 40 号 1 号楼 1 层 06 号-2
6	北京	北京三元西桥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 6 号院 9 号楼 2 层 10
7	北京	北京九棵树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通州区翠景北里 2 号楼 2 层九棵树街 109 号、113 号、117 号
8	北京	北京门头沟滨河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门头沟区滨河霁月园 8 号楼滨河路 153-15 号一层
9	北京	北京开阳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丰台区开阳路 8 号 10 层 1001 内 B1003-1
10	北京	北京朝阳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 97 号 97 号楼 1506 号
11	河南	郑州分公司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金融岛中环路 29 号东龙集团大厦 1 层 101-B、6 层 601
12	河南	开封大梁路证券营业部	开封市大梁路 8 号
13	河南	洛阳南昌路证券营业部	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 150 号六合国际大厦 B 座 10 层 1001-1002
14	河南	济源文昌中路证券营业部	济源市文昌中路 661 号
15	河南	新密青屏大街证券营业部	新密市长乐路北段东侧（金成花园 6 号楼）S10 号
16	河南	尉氏政二路证券营业部	尉氏县两湖街道办事处政二路 10-27 号
17	河南	周口七一路证券营业部	周口市七一路中段 33 号楼周口市粮食局办公楼四楼北侧
18	河南	许昌建设路证券营业部	许昌市魏都区建设路 1202 号 1609、1610 间
19	河南	三门峡文明路证券营业部	三门峡市湖滨区文明路步行商业街 7 号楼 7 层南侧
20	上海	上海周家嘴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虹口区周家嘴路 887 号 707、708 室，917 号 126 室
21	上海	上海曹杨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 1500、1660 号 2 层 205、206 室
22	上海	上海长阳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杨浦区长阳路 2467 号 12 号楼 102、103、301 室
23	上海	上海崇明新河镇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崇明区新河镇新中路 709 号
24	上海	上海同丰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虹口区同丰路 680 号 1 层
25	上海	上海苗圃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苗圃路 596 号底层
26	上海	上海商城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738 号 2209、2210 室

27	山东	烟台分公司	山东省烟台市福山区福海路 133-218 号
28	山东	济南分公司	济南市历城区华信路 3 号鑫苑金融大厦 403-406 室
29	山东	德州解放中大道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德州市德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解放中大道育新小区 757 号
30	山东	聊城东昌东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聊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昌东路星光国际金融中心 2 栋 16 层 1608 室
31	山东	济南经十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4647 号澳利集团大厦 4002、4009 室
32	山东	泰安长城西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泰安市岱岳区长城西路 6 号国贸大厦 7 楼
33	山东	青岛福州南路证券营业部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福州南路 41 号甲三层网点
34	四川	成都天益街证券营业部	成都市高新区天益街 38 号 1 栋 3 层
35	四川	自贡紫薇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自贡市自流井区南湖国际社区 1 号楼 1 楼 1 号商铺
36	四川	乐山鹤翔路证券营业部	乐山市市中区鹤翔路 556 号
37	四川	绵阳文竹街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文竹街 16 号文竹大厦 1 栋 1 层 11 号
38	四川	西昌春城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西昌市春城路 111、113 号
39	河北	邯郸丛台北路证券营业部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东柳大街 241 号安居商务楼 A 座 501、502 室
40	河北	廊坊三河京榆大街证券营业部	廊坊三河市燕郊开发区京哈路北、迎宾路西万家福商业 A9 号
41	河北	廊坊固安新昌街证券营业部	河北省廊坊市固安县新昌街南侧、玉泉路东侧长福宫小区 6#1-112
42	河北	承德围场迎宾街证券营业部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围场镇迎宾街滨河新城 A 地块一期丽水湾小区 2 幢 1 号底商
43	陕西	西安锦业一路证券营业部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 6 号永利国际金融中心 1 座 1103 单元
44	陕西	汉中西一环路证券营业部	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西一环路汉府公馆 7 楼
45	陕西	蒲城解放路证券营业部	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解放路中段
46	湖北	武汉江汉北路证券营业部	江岸区江汉北路 8 号金茂大楼附楼 3 楼
47	湖北	荆门象山大道证券营业部	荆门市东宝区象山大道 119 号（天鹅广场西）11 号门面
48	湖北	襄阳长虹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襄阳市樊城区长虹路 4 号 1 幢 2 层（汉江街道办事处旁）
49	吉林	长春人民大街证券营业部	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人民大街 5688 号紫荆花饭店南区 20 层
50	吉林	通化新华大街证券营业部	吉林省通化市东昌区新华大街（丽景三期 A6-3 号）
51	江苏	江苏分公司	南京市秦淮区太平南路 305 号江苏饭店 8 楼东、1 楼-3

52	江苏	苏州苏州大道西证券营业部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西9号1幢08层02、03单元
53	浙江	杭州环城北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环城北路208号2205,2206,2210室(产权证地址:环城北路208号2001室)
54	浙江	海宁文苑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海洲街道文苑路132-1号
55	辽宁	沈阳天赐街证券营业部	沈阳市浑南区天赐街5-1号(302)
56	天津	天津永安道证券营业部	河西区永安道9号二层
57	广东	深圳金田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26楼09、10
58	福建	厦门民族路证券营业部	厦门市思明区民族路50号厦门世纪中心18层03A单元
59	安徽	合肥潜山南路证券营业部	合肥市政务区金寨路4680号金潜商业广场商108
60	黑龙江	牡丹江东四条路证券营业部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东安区东四条路景福街1号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所属证券行业，公司主要从事的业务包括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并通过全资子公司国都景瑞投资有限公司从事另类投资业务；通过全资子公司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从事私募基金管理业务；通过全资子公司中国国都（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在香港从事经有权机关核准的证券、期货持牌业务；通过控股子公司国都期货有限公司从事期货业务。自报告期期初至本报告披露之日止，公司主营业务及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2025年，公司主要业务开展情况：

一、经纪业务条线

2025年度，公司经纪业务围绕拓新客、增资产主线稳步推进，新增客户及资产实现显著增长。在行业佣金率下行背景下，公司平均佣金率优于行业水平。线上投顾业务实现跨越式发展，签约客户与资产大幅增长，投顾创收显著提升，并荣获财联社“最佳投顾团队奖”等多项荣誉。线上业务办理平台占比近九成，数字化运营广泛触达客户；持续完善企业微信管理、反洗钱管控及互联网渠道建设，积极探索AI大模型应用，打造14档视频直播栏目及“学姐驾到”投教品牌。投教工作质效持续提升，评估得分提高，斩获多项行业大奖。积极推动战略协同，新增落地协同项目15项，并围绕ETF投资策略等主题强化分支机构培训。期权业务稳步增长，分支机构团队建设与合规管理不断夯实，为公司经纪业务转型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二、销售交易业务条线

2025年度，销售交易条线在逆境中保持稳定，多项新业务开花结果，市场声誉显著提升。信用债综合做市深耕企业端服务，落地项目超年初目标，合作伙伴拓展至银行、私募、保险等多类机构，实现多引擎增长。境外债业务取得突破性进展，成功加入广东、深圳离岸人民币地方政府债承销团，中资境外债承销排名跃升至第19名，业务布局持续优化。同业服务方面，抓住政策机遇抢占利率债和同业存单分销市场。现券撮合业务虽受市场环境因素影响利润率下滑，但通过技术创新和客户拓展保持较高水平，信用债撮合保持优势。团队凝聚力强，为后续发展奠定基础。

三、证券自营业务条线

2025年度，证券市场复杂多变，公司证券自营条线整体表现突出，成为公司核心收入增长点。

权益类自营投资业绩表现优异，超额完成考核目标。部门坚持宏观驱动与多策略配置，布局恒科指数、黄金、股指及高股息等资产，收益贡献居前。通过改进个股投资方法，聚焦现金流充沛的龙头标的，实现长期稳健收益。OCI账户于6月建仓，重点配置港股高股息资产，收益率显著跑赢中证红利及恒生内地高股息指数，为公司资金保值增值提供有力支撑。

固定收益类自营投资方面，在债券市场震荡环境下，团队精准把握信用债配置价值及境外点心债机会，积极布局可转债与Reits，收益来源多元、结构稳健。量化研究持续推进，系统建设与模型迭代助力投资决策。持仓信用结构持续优化，高评级资产集中度提升，低评级风险压降，流动性增强，整体实现规模、结构、风险多维协同。境外债投资方面，通过专户产品优选AAA担保中高等级城投债，采取“配置为主、交易增强”策略，取得较好收益。

股转做市业务方面，团队坚持“调结构、降风险”策略，持续筛选优质标的，优化持仓。尽管面临挑战，团队仍紧跟政策与市场趋势，深耕做市业务领域，为后续发展积蓄力量。

四、投资银行业务条线

2025 年度，投资银行业务各团队围绕“项目维护、严控风险、突破困境”三大核心任务推进各项工作。投行团队进一步加强存续期债券的风险管理，强化信息披露与监测，贯彻持续性、常态化的风险管理机制。

2025 年度，受益于资本市场改革深化的影响，全国股转系统市场功能持续优化，围绕公司战略部署，公司股转挂牌与持续督导业务团队积极应对市场环境变化，在聚焦客户深度服务与风险管控等方面深化完善相关工作，深耕存量优质客户。

五、资产管理业务条线

2025 年度，公司私募资产管理团队全力推进存量产品规范工作，存量产品规模有效压降。新业务筹备方面，重点推进资产证券化业务准备及 FOF 类产品规划，完成制度流程梳理与策略搭建。同时加强队伍建设与跨部门协同，持续完善制度流程，为业务发展夯实基础。

2025 年度，公司公募基金业务团队降本增效成果显著，投资业绩方面有所提升。投研体系建设纵深推进，固定收益投研框架系统构建。部门严守合规底线，团队大局意识与协同精神不断增强。

2025 年度，投资顾问业务实现跨越式增长，服务规模显著提升，投顾费收入稳步增长。面对市场变化，部门主动推进策略升级迭代，在传统纯债策略基础上，成功落地私募 FOF、固收+等多元策略，满足客户差异化需求。渠道拓展取得突破，与财富管理总部协同创收显著，并迈出外部渠道合作第一步。量化系统初步搭建，为后续策略发展奠定基础。全年投顾产品业绩表现优异，得到客户广泛认可。

2025 年，公司主要管理工作：

一、强化党建引领，推进文化建设

公司始终坚决拥护党的领导，严格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机制，以党建引领保障公司高质量发展方向。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党组织关系建制划转至控股股东浙商证券党委，此举实现党建资源优化整合与优势互补，构建协同发力的党建新格局，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坚强的政治引领和组织保障；2025 年 12 月，公司完成党委换届工作，切实强化党建责任落实与业务发展深度融合，细化完善党委前置研究和决策研究事项清单，规范执行党委议事决策要求、内容和程序。有力推动了公司管理水平的系统提升，标志着公司向国企高质量管理的目标迈进了一大步。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金融企业优势助力乡村振兴，积极践行社会责任，为公司文化建设工作奠定坚实基础。

二、完善公司治理，坚实发展根基

2025 年度，公司管理工作紧扣战略整合与治理提升主线，各项工作稳中有进。全力稳妥推进与浙商证券整合工作，高效完成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顺利实现董事会、监事会换届，严格落实监事会改革要求，系统修订完善配套治理制度，为公司战略落地奠定坚实治理基础。以三会运作为抓手，保障决策科学规范。股权管理持续优化，动态更新股东名册，严格股东分类管理与限售工作，及时报送相关报告。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强化内幕知情人管理。投资者关系管理不断深化，妥善处理投资者问询，建立重大事项舆情应对机制，切实保障股东权益。关联交易管理精细化水平提升，完成关联交易管理系统上线运行，实现动态监测与高效管理。国有资产管理全面深化，配合国有股东完成产权登记、数据报送等工作。舆情监测与对外宣传有效开展，维护公司良好形象。

三、坚构内部防控，筑牢风险屏障

2025 年度，公司紧密关注监管动态，多维度开展合规管理工作。合规管理部构建事前审核、事中监测、事后检查相结合的合规管理体系，常态化开展合规审查，持续做好异常交易监测与反洗钱审核，对分支机构开展合规检查。在总部搬迁等重大项目中提供专业法务支持。牵头开展廉洁从业检查，妥善处理投资者投诉，助力公司实现全年零行政处罚。

2025 年度，公司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风险管理部与股东单位协同优化风险政策与准入标准，及时修订多项风险管理制度；加强市场、信用、操作、声誉风险管理，升级操作风险管理系统，优化内部信评体系；建立风险项目定期汇报机制，有效开展重大项目风险评估，常态化开展压力测试，

将各类风险控制在可承受范围内。

2025 年度，公司稽核审计工作秉持风险导向原则，超额完成年度审计计划，重点聚焦金融产品代销、投资行为管理等领域。持续优化审计作业模式，升级审计信息系统，通过模型预警精准识别风险隐患；强化审计整改验收，修订完善多项审计制度，有效发挥内部监督职能，为公司稳健发展保驾护航。

四、精研投研体系，强化专业支撑

2025 年度，公司研究团队围绕“强化投研服务、做好项目支持、兼顾传统业务”主线，保质保量完成各项研究服务工作。持续深化投研互动，内部推介路演成效显著，价值发现能力稳步提升。积极协同财富管理、信用业务等条线，为两融标的评估、投教活动开展等提供专业支持。重点机构客户服务持续深化，研究协同效应不断显现。

五、夯实财务根基，精细资金管控

2025 年度，公司计划财务团队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资金运营方面，多措并举拓宽融资渠道，积极筹措资金保障业务用资需求，多管齐下推动融资成本显著下降；成功发行次级债，有效补充净资本；突破多家大行及理财子授信，流动性风险把控得当，指标持续符合监管要求。财务核算方面，根据会计准则要求，执行与控股股东一致的会计估计，夯实资产质量；及时准确向相关监管机构报送各类报表；高效配合完成各项审计评估任务，会计基础持续强化。预算管理方面，构建精细化预算管理体系，强化刚性约束与动态分析，提升资源配置效率；对外投资管理方面，强化子公司投后管控，优化战略布局。此外，完成系统维保升级、档案管理迁移等重点工作，为高质量发展夯实基础。

六、优化组织架构体系，锻造卓越人才队伍

2025 年度，公司人力资源团队围绕战略整合与业务发展需求，扎实推进各项工作。薪酬绩效管理取得突破，有序推进企业年金建设。员工管理规范有序，完成各类人事手续。招聘工作紧密配合部门用人需求，高效响应各部门人员配置，校园招聘覆盖多所重点高校。培训体系持续完善，内外部培训有序开展，员工专业素养稳步提升。严格落实监管要求，完成董监高及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报备，确保合规运营。数据报送、制度签署、资格考试组织等日常工作精准高效，为公司规范有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七、深耕科技驱动，稳固运营保障

2025 年度，公司信息技术中心紧扣业务发展与科技监管要求，实现核心交易系统全年无故障、零中断，为业务连续性筑牢防线。重点项目攻坚成效显著，北交所代码替换、科创板成长层建设、量化交易系统及日志平台等有序落地；系统改造稳步推进，自主可控技术体系逐步构建。信息安全防护体系持续筑牢，完成等级保护测评与 APP 安全检测认证，上线态势感知平台，圆满完成抗战胜利 80 周年专项保障任务，全年有效抵御外部攻击。降本增效与流程优化双向赋能，积极对接股东技术团队，为战略整合搭建合作桥梁。

2025 年度，公司运营管理团队秉持“稳运营、提效能、强支持”理念，全年合规无风险运营，在中国结算综合评价中持续保持满分，完成海量清算交收与监管数据报送零差错。全力支持新业务落地，快速适配科创板、北交所等改革要求，保障资管产品整改规范。筑牢客户资产安全防线，完成存管银行账户变更、适当性管理升级及客户身份识别等重点工作。运营系统建设取得突破，提升自动化与智能化水平。积极支持自营投资、收益凭证发行等重点业务，为公司经营指标完成提供坚实运营保障。

2025 年度，公司综合管理方面，统筹推进公司总部搬迁项目，完成新址租赁、设计、施工及家具采购等系列工作，实现过渡期平稳腾退；优化采购流程，全年完成多项重大采购；强化固定资产全流程管理，提升资产使用效率；公文流转与档案管理规范有序，电子档案系统升级稳步推进；会务接待与公务用车保障有力，数据报送实现全年“零延误、零差错”，为公司稳健运营提供了坚实的行政支撑。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606,886,012.49	1,805,116,975.06	-10.98%
毛利率%	57.30%	62.1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9,515,535.48	924,225,576.92	-19.9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42,834,004.64	921,234,193.66	-19.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43%	8.4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46%	8.38%	-
基本每股收益	0.13	0.16	-18.75%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8,123,436,848.11	36,270,387,789.22	5.11%
负债总计	26,250,270,681.50	24,827,510,467.51	5.7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705,335,496.55	11,284,771,070.88	3.7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01	1.94	3.7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0.92%	60.3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1.13%	60.15%	-
流动比率	1.77	2.00	-
利息保障倍数	3.62	3.4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1,612,935.37	3,524,894,591.73	-68.75%
应收账款周转率	不适用	不适用	-
存货周转率	不适用	不适用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5.11%	7.0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0.98%	30.70%	-
净利润增长率%	-19.19%	29.83%	-
净资本及风险控制指标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净资本	10,047,676,114.35	8,324,411,680.11	20.70%
其中：核心净资本	9,487,676,114.35	8,149,411,680.11	16.42%
附属净资本	560,000,000.00	175,000,000.00	220.00%
净资产	11,695,866,036.85	11,298,388,311.81	3.52%
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3,965,603,205.94	3,281,856,696.07	20.83%

表内外资产总额	30,370,522,084.40	28,751,990,066.71	5.63%
风险覆盖率(%)	253.37%	253.65%	-
资本杠杆率(%)	31.24%	28.34%	-
流动性覆盖率(%)	331.69%	296.51%	-
净稳定资金率(%)	167.34%	185.99%	-
净资本/净资产(%)	85.91%	73.68%	-
净资本/负债(%)	55.10%	48.32%	-
净资产/负债(%)	64.14%	65.58%	-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21.75%	3.17%	-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169.76%	209.74%	-

注：净资本及风险控制指标为母公司口径。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7,703,378,452.52	20.21%	6,660,844,682.83	18.36%	15.65%
结算备付金	1,924,124,158.88	5.05%	1,733,711,487.56	4.78%	10.98%
融出资金	5,903,378,872.23	15.48%	5,358,132,413.89	14.77%	10.18%
衍生金融资产	478,484.42	0.00%	-	-	-
存出保证金	690,429,970.63	1.81%	884,049,483.59	2.44%	-21.90%
应收款项	45,803,503.93	0.12%	31,879,023.56	0.09%	43.6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40,665,334.71	1.42%	1,003,365,323.70	2.77%	-46.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210,259,112.63	45.14%	19,046,571,945.54	52.51%	-9.64%
其他债权投资	941,304,706.00	2.47%	325,369,086.36	0.90%	189.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99,189,248.34	4.19%	1,680,000.00	0.00%	95,089.84%
长期股权投资	1,040,133,795.07	2.73%	906,415,771.70	2.50%	14.75%
固定资产	38,077,906.78	0.10%	30,534,820.95	0.08%	24.70%
使用权资产	135,610,852.84	0.36%	47,851,425.82	0.13%	183.40%
无形资产	58,672,033.72	0.15%	48,224,096.81	0.13%	21.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2,565,183.82	0.48%	150,104,289.49	0.41%	21.63%
其他资产	109,365,231.59	0.29%	41,653,937.42	0.11%	162.56%
资产总计	38,123,436,848.11	100.00%	36,270,387,789.22	100.00%	5.11%
应付短期融资款	2,565,253,569.86	6.73%	1,396,166,137.02	3.85%	83.74%
拆入资金	3,818,250,705.54	10.02%	3,267,533,855.56	9.01%	16.85%
衍生金融负债	34,851.65	0.00%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046,356,757.05	21.11%	8,413,084,641.41	23.20%	-4.36%

代理买卖证券款	7,580,305,417.51	19.88%	7,553,142,060.20	20.82%	0.36%
应付职工薪酬	464,133,648.04	1.22%	445,747,120.07	1.23%	4.12%
应交税费	33,410,259.82	0.09%	51,608,416.44	0.14%	-35.26%
应付款项	12,254,985.15	0.03%	11,427,444.40	0.03%	7.24%
合同负债	2,170,531.75	0.01%	2,521,946.70	0.01%	-13.93%
预计负债	5,038,715.77	0.01%	883,292.23	0.00%	470.45%
应付债券	3,098,346,828.36	8.13%	3,542,539,848.56	9.77%	-12.54%
租赁负债	140,698,466.61	0.37%	44,887,985.92	0.12%	213.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419,168.15	0.15%	19,546,350.47	0.05%	183.53%
其他负债	428,596,776.24	1.12%	78,421,368.53	0.22%	446.53%
负债合计	26,250,270,681.50	68.86%	24,827,510,467.51	68.45%	5.7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381.23 亿元，较年初增长 5.11%，主要由于货币资金、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规模增长所致；公司负债总额 262.50 亿元，较年初增长 5.73%，主要因为应付短期融资款增长所致。资产负债各项重大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报表项目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自有闲置资金与客户资金均有所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公司配置了长期持有获取稳定分红的股权投资
应付短期融资款	公司收益凭证存续规模增加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一、营业收入	1,606,886,012.49	-	1,805,116,975.06	-	-10.9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09,686,529.14	19.27%	281,287,453.10	15.58%	10.10%
利息净收入	94,970,900.15	5.91%	-11,760,655.72	-0.65%	907.53%
投资收益	1,201,993,534.67	74.80%	1,431,462,930.25	79.30%	-16.03%
净敞口套期收益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3,152.83	0.00%	100,212,810.22	5.55%	-100.06%
汇兑收益	-2,570,403.62	-0.16%	-153,801.30	-0.01%	-1571.25%
其他业务收入	660,346.09	0.04%	455,424.05	0.03%	45.00%
资产处置收益	37,238.66	0.00%	134,128.50	0.01%	-72.24%
其他收益	2,171,020.23	0.14%	3,478,685.96	0.19%	-37.59%
二、营业支出	686,162,613.47	42.70%	682,621,358.28	37.82%	0.52%
税金及附加	8,168,331.76	0.51%	9,476,264.84	0.52%	-13.80%

业务及管理费	677,291,700.58	42.15%	674,659,115.62	37.37%	0.39%
信用减值损失	702,581.13	0.04%	-1,514,022.18	-0.08%	146.40%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	-	-
其他业务成本	-	-	-	-	-
三、营业利润	920,723,399.02	57.30%	1,122,495,616.78	62.18%	-17.98%
加：营业外收入	2,050,265.67	0.13%	1,897,365.41	0.11%	8.06%
减：营业外支出	7,715,064.66	0.48%	1,729,631.82	0.10%	346.05%
四、利润总额	915,058,600.03	56.95%	1,122,663,350.37	62.19%	-18.49%
减：所得税费用	165,563,520.19	10.30%	195,136,481.12	10.81%	-15.16%
五、净利润	749,495,079.84	46.64%	927,526,869.25	51.38%	-19.19%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9,515,535.48	46.02%	924,225,576.92	51.20%	-19.99%
2.少数股东损益	9,979,544.36	0.62%	3,301,292.33	0.18%	202.2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07 亿元，同比下降 10.98%；净利润 7.49 亿元，同比下降 19.19%，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7.40 亿元，同比下降 19.99%，主要原因为受债券市场“低利率、高波动”影响，固定收益业务业绩较上年有所下降。

2. 收入构成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证券自营业务、财富管理业务（含信用交易业务）。

一、财富管理业务（含信用交易业务）

财富管理业务由证券经纪业务和信用交易业务两部分构成，报告期内财富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6.77 亿元。

2025年度，公司日均交易量同比增长，经纪业务稳步增长，实现营业收入3.71亿，同比增长13.10%。公司两融业务量质齐升，股质日均规模虽有所回落，但信用业务整体稳固，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06亿元，同比微降。

二、证券自营业务

公司证券自营业务由固定收益类投资业务、权益投资业务及股转做市业务三部分构成，报告期内自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8.3亿元。

（一）权益投资业务

2025年度，权益类自营投资坚持多资产多策略体系，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精准把握结构性机会，收获良好投资收益，实现营业收入5.27亿元，同比大幅增长。

（二）固定收益投资业务

2025年度，固收业务整体承压，核心源于债市“低利率+高波动”环境对传统收益模式的双重挤压，固收类资产的票息收益空间被压缩，资本利得波动加大，导致展业难度上升，营业收入有所下降。面对不利的市场环境，公司固收投资团队严守风险底线，优化持仓信用结构、积极拓展境外债投资等创新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07亿元。

（三）股转做市业务

2025年度，公司股转做市业务持续优化持仓结构，实现营业收入-0.04亿元，较上年亏损收窄。

三、投资银行业务

2025年度，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团队，围绕项目维护、风险防控与协同突破三大核心任务扎实推进各项工作。

公司债券分销团队逆风前行，境外债业务实现突破。

公司股转业务挂牌与持续督导团队锚定核心职责，持续助力挂牌公司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依法履职尽责，稳健经营。

2025年度，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实现收入0.05亿元，同比有所下降。

四、受托资产管理业务

2025年度，受资管新规和去通道政策影响，私募资产管理业务持续压缩通道业务；公募基金业务加强投研团队的建设与管理，顺利完成大集合产品的整改。2025年度，受托资产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39.44万元。

按业务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证券经纪业务	371,392,976.27	212,379,745.81	42.82%	13.10%	-5.43%	11.21%
证券自营业务	829,908,893.10	123,105,512.45	85.17%	-29.72%	-7.82%	-3.52%
投资银行业务	4,672,251.33	29,233,075.64	-525.67%	-62.56%	-9.13%	-367.84%
其中：证券保荐与承销业务	2,615,647.55	-	-	-74.53%		-
财务顾问业务	2,056,603.78	-	-	-6.90%		-
资产管理业务	1,394,355.23	17,879,486.99	-1,182.28%	-62.72%	-21.58%	-672.76%
信用交易业务	305,745,643.40	8,440,477.96	97.24%	-3.46%	5.38%	-0.23%
其中：融资融券业务	289,051,639.79	-	-	0.96%		-
股票质押回购式交易业务	16,694,003.61	-	-	-45.07%		-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	-	-	-	-	-	-
其他业务	93,771,893.16	295,124,314.62	-214.73%	352.58%	12.85%	-
合计	1,606,886,012.49	686,162,613.47	-	-	0.52%	-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公司自营业务、信用业务、经纪业务营业收入占比较大，整体业务构成、业务布局未发生变化。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10,645,823.76	1.20%	是
2	客户二	9,849,490.33	1.11%	否
3	客户三	9,560,610.65	1.08%	否
4	客户四	8,815,305.63	0.99%	否
5	客户五	8,084,658.81	0.91%	否

合计	46,955,889.18	5.29%	-
----	---------------	-------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5,477,956.63	4.29%	否
2	供应商二	3,184,535.16	2.49%	否
3	供应商三	2,425,161.18	1.90%	否
4	供应商四	2,383,341.51	1.87%	否
5	供应商五	1,990,254.56	1.56%	是
合计		15,461,249.04	12.10%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1,612,935.37	3,524,894,591.73	-68.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05,521.63	9,828,579.80	-542.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989,876.20	-1,265,713,297.22	115.72%

现金流量分析

本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入 11.02 亿元，同比下降 24.23 亿元，降幅 68.75%。主要由于本年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流入为 3.55 亿元，同比下降 81.32%。因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仓增多，导致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 18.80 亿元。

本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出 0.44 亿元，同比减少 0.53 亿元，降幅 542.64%。其中，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增加 0.60 亿元，主要驱动因素一是公司搬迁产生大额装修支出；二是完成老旧电子设备的批量更新换代；三是为推进数字化转型战略，加大了信息技术系统的建设与投入力度。

本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入 1.99 亿元，同比增加 14.64 亿元。主要因为本期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度增加 15.23 亿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设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公司 类型	主要 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国都景瑞 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雁栖大街31号205室	2012年 10月31 日	李锐	010- 84183292	控 股 子 公 司	另 类 投 资	300,000,000	399,276,329.89	392,322,559.47	17,981,209.43	10,862,915.48
国都期货 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甲3号居然大厦8层	1992年 9月24 日	叶晓	010- 84183001	控 股 子 公 司	期 货 业 务	200,000,000	661,061,672.71	202,408,775.09	51,211,258.40	9,919,498.16
中国国都 (香港) 金融控股 有限公司	香港中环夏慤道12号美国银行中心13楼1307室	2007年 11月12 日	张志军	00852- 34180188	控 股 子 公 司	控 股 、 投 资	300,000,000	490,360,433.31	270,496,024.62	30,639,805.82	10,711,521.30

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苏州市吴江区东太湖生态旅游度假区（太湖新城）迎宾大道 333 号 30 号楼	2016 年 4 月 26 日	耿晓东	010-64022250	控股子公司	私募基金	100,000,000	120,167,357.90	72,464,314.65	3,176,628.06	-7,306,824.19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路 479 号 8 层	2006 年 7 月 19 日	窦玉明	021-68609600	参股公司	基金业务	220,000,000	9,273,181,395.05	5,256,323,736.45	4,335,970,621.98	970,450,852.16

注：中国国都（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单位为港币元。

期后事项：

1. 2026 年 3 月，中国国都（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香港湾仔港湾道 18 号中环广场 64 楼 6404-6406 室。
2. 2026 年 3 月，国都景瑞投资有限公司更名为国都景瑞投资（北京）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减至 1000 万元。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销中欧基金所发行的基金并向中欧基金出租交易单元	财务投资

(二)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基金管理人资质及业务的合规性

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都创投”）是国都证券的全资私募基金子公司，从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业务。国都创投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会员编码：[GC2600011865]，国都创投具备从事私募投资基金业务的资质。

国都创投严格按照《证券公司私募基金子公司管理规范》、《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等规定，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框架内合规展业。

国都创投下设一家控股子公司“国都创禾私募投资基金（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都创禾”），国都创投持股 51%。国都创禾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会员编码：[GC2600031671]，并已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该公司成为运营实体性质的私募基金管理机构的复函，国都创禾具备展业资质。截止本报告期末，其名下无在管基金。

二、基金设立与日常管理情况

（一）存续基金综述

截止报告期末，在管基金产品 9 支，其中，6 支处于存续期，3 支处于清算状态。报告期末认缴金额 196,731.63 万元，实缴金额 111,565.84 万元，最高实缴金额 138,179.30 万元(报告期内部分基金存在分配情形)。认缴金额与实缴金额存在差异的原因是，报告期内部分基金存在分配情形，以及部分基金依据与客户签署的合伙协议/基金合同采用分期出资方式。若投资人出资违约有可能造成基金不能按原有投资计划执行而错失投资机会，不会对公司财务造成较大风险，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

公司所管理基金采用的收益分配机制原则上为，先依据实缴出资比例向全体投资人分配投资本金，如有余额，再依据实缴出资比例向全体投资人分配业绩报酬提取基准收益，完成上述分配后如仍有余额，依据合伙协议/基金合同约定的分配比例向全体投资人和基金管理人分配超额收益。

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依据合伙协议/基金合同向报告期内存续产品收取管理费。

（二）资产负债表日仍存续的且未进行清算的全部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类型	组织形式	成立时间 (年/月/日)	存续期间		期末认缴 规模(万元)	期末实缴 规模(万元)	资金来源	投资方向	管理人	托管人
				投资期 (年)	退出期 (年)						
国都东方汇赢 (苏州)股权投资母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私募股权投资类 FOF 基金	合伙型	2018/2/5	5	4	11,000.00	11,000.00	自有资金、社会资本	综合性基金	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兴围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私募股权投资类 FOF 基金	合伙型	2018/8/2	5	4	50,000.00	1,999.98	政府出资	综合性基金	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扬州国都先进智造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私募股权投资类 FOF 基金	合伙型	2020/5/18	5	4	38,051.00	37,943.88	自有资金、社会资本	综合性基金	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国都利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私募股权投资类 FOF 基金	合伙型	2020/7/2	6	5	19,000.00	4,021.00	自有资金、社会资本	综合性基金	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潍坊晨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私募股权投资类 FOF 基金	合伙型	2021/6/16	2	3.04	32,000.00	28,648.52	自有资金、社会资本	专项基金	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扬州国都飞扬先进智造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合伙型	2021/11/4	3	1.5	19,920.00	19,920.00	自有资金、社会资本	综合性基金	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 重点基金情况

基金名称	备案情况	组织形式	成立时间 (年/月/日)	基金规模		存续期间		基金 备案 分类	基金 管理 人	基金托 管人	已投资金额 (万元) 注 3	已投资 金额/最 高实缴 占比 (%)	已退出金 额(万 元)	已退出 金额/ 已投资 金额占 比 (%)
				期末认缴 规模(万 元)	最高实缴 规模(万 元) 注 2	投资期 (年)	退出期 (年)							
国都东方汇赢(苏州)股权投资母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已通过备案	合伙型	2018/2/5	11,000.00	19,000.00	5	4	私募股权投资类 FOF 基金	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384.00	128.34%	10,212.75	41.88%
扬州国都先进智造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通过备案	合伙型	2020/5/18	38,051.00	38,051.00	5	4	私募股权投资类 FOF 基金	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7,600.00	98.81%	1,724.49	4.59%
潍坊晨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通过备案	合伙型	2021/6/16	32,000.00	32,000.00	2	3.04	私募股权投资类 FOF 基金	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000.00	96.88%	0	0
扬州国都飞扬先进智造产业投资基金	已通过备案	合伙型	2021/11/4	19,920.00	19,920.00	3	1.5	私募股权投资类 FOF 基金	国都创业投资有限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420.00	97.49%	0	0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责任 公司					
----------------	--	--	--	--	--	--	--	--	----------	--	--	--	--	--

注：

1、上述重点基金筛选标准为资产负债表日仍存续的且未进行清算的基金中，资产负债表日实缴规模大于1亿元的基金。

2、国都东方汇赢（苏州）股权投资母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成立时认缴规模50,000.00万元，2025年7月基金认缴规模由50,000.00万元减少至11,000.00万元；该基金最高实缴规模19,000.00万元，报告期末实缴规模11,000.00万元。

扬州国都先进智造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时认缴规模100,000.00万元，2025年5月基金认缴规模由100,000.00万元减少至38,051.00万元；该基金最高实缴规模38,051.00万元。

扬州国都飞扬先进智造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时认缴规模50,000.00万元，2025年2月基金认缴规模由50,000.00万元减少至19,920.00万元。该基金最高实缴规模19,920.00万元。

3、已投资金额为基金历史累计循环对底层项目的投资成本，存在部分基金收回投资之后进行再投资的情形，故已投资金额/最高实缴规模占比可能超过100%。

（四）结构化基金产品

适用 不适用

（五）基金募集推介方式

本报告期内国都创投未新设立基金产品，未进行基金募集推介。

（六）对当期收入贡献最大的前五支基金

基金名称	期末认缴金额 (万元)	最高实缴金额 (万元)	未退出投资		已退出投资		总投资		内部收益率 (IRR)	
			估值 (万元)	回报 倍数	实际回收金 额(万元)	回报 倍数	估值 (万元)	回报 倍数	已退出 投资	总投资
国都东方汇赢（苏州） 股权投资母基金企业 （有限合伙）	11,000.00	19,000.00	26,591.29	1.88	17,790.42	1.74	44,381.71	1.82	21.38%	38.67%
扬州国都先进智造产业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	38,051.00	38,051.00	49,958.40	1.39	1,773.10	1.03	51,731.50	1.38	-32.95%	7.86%

限合伙)										
扬州国都飞扬先进智造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920.00	19,920.00	14,292.93	0.74	0.00	0.00	14,292.93	0.74	不适用	-8.36%

注：总投资 IRR 计算核心逻辑是比较基金的历史投资成本 (A) 与总回报 (B+C)；其中总回报包括已退出项目的实际现金收回 (B) 和未退出项目期末的公允价值估值 (C，视同现金流入)，在综合考虑每笔资金时间权重的基础上计算得出。扬州国都先进智造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累计退出金额占比较低，已退出 IRR 不具参考意义。

国都创投管理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的估值方法如下：

- 1、投资于非上市公司股权的，遵照中基协《非上市股权投资估值指引》的相关要求，根据投资标的的资产特征，结合估值方式的适用条件，选用市场法、收益法、成本法进行估值；
- 2、投资于有限合伙型、契约型私募股权投资子基金的，以估值日前最近一个工作日已披露的最新净值估值；
- 3、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短期理财产品的，按估值前最近一个交易日已公布基金净值估值，未公布基金净值的，按估值前一日每万份基金单位收益提取收益。

(七) 基金备案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在管产品 9 支已全部完成备案。

三、基金投资情况

(一) 基金投资的项目基本情况

1、投资决策体系及执行情况

基金的投资决策程序分立项评审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两级。所有投资项目均须通过上述两级程序。未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决策，基金不得对外签署任何投资或投资承诺的协议和文件。

截止报告期末，投资决策均按制度执行，无违反投资决策流程的情况。

2、对被投资标的的管理方式及执行的有效性

公司建立了专门的投后管理制度，对被投资标的的进行投后管理、风险控制。管理方式主要包括：(1) 定期、不定期搜集信息：及时跟踪被投资标的发展状况、获取相关的财务信息，并通过不定期走访进行现场核查，实现对投资标的的日常监督及管理。(2) 向被投资标的委派董事或者监事：公司依据投资协议的约定委派代表进入被投资标的的董事会或监事会，担任董事或者监事。(3) 问题项目处置：对于出现风险项目或触发业绩对赌、回购等特殊条款项目，成立风险处置小组出具项目处置方案，以维护基金投资人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在投项目数量 20 个，无对投资标的的形成控制的项目，对所投项目均为财务投资，对其中一个项目派驻了一名董事。

3、基金与被投资标的的及其关联方的特殊利益安排

基金在直接投资企业时，就部分投资标的，公司在管基金会根据具体情况与被投资标的的实际控制人等相关方设有业绩对赌、回购等保护性条款，除

此之外无其他特殊利益安排。

4、基金及投资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在管基金成立时间详见本小节“二、(二)”表。

(2) 报告期内，公司所管理的基金投资累计投资项目 54 个，累计投资总额共计 2,158,032,118.72 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基金在管项目共计 20 个，在管项目投资总额 1,157,372,716.75 元。

(二) 基金所投重点项目基本情况

已投资项目所属行业	基金名称	基金持有项目的持股比例	基金持有项目的持有时间(年/月/日)	已投资项目退出方式	报告期内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医疗健康	扬州国都先进智造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79%	2020/7/27	未退出	无
新能源	扬州国都先进智造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99%	2020/6/19	未退出	无
高新技术	国都东方汇赢(苏州)股权投资母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6.63%	2019/8/21	未退出	无
制造业	潍坊晨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14%	2021/6/15	未退出	报告期内基金发生重大减值
智能制造	国都东方汇赢(苏州)股权投资母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7.03%	2020/9/7	未退出	无

潍坊晨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底层资产业绩不及预期，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潍坊晨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累计减值 273,966,344.00 元。

四、报告期内清算基金的情况

报告期内，国都犇富 3 号定增私募投资基金完成清算。

五、合作设立并运营投资基金共同担任基金管理人的基金情况

无。

六、以自有资产投资的情况

(一) 投资金额占当期期末净资产 5%以上的自有资产投资基金情况，包括：基金名称、自有资金投资金额、自有资金持股比例、自有资金投资时间、基金退出方式及基金整体收益情况、基金整体的估值及估值方法

序号	基金名称	自有资金 投资余额 (万元)	自有资金 持股比例	自有资金 投资时间 (年/月/日)	基金 退出方式	基金整体收益 情况	期末基金整体的估值及估值方法
1	国都东方汇赢(苏州)股权投资 母基金(有限合伙)	2,200.00	20.00%	2018/2/5 2019/8/29 2021/3/8 2022/6/17	底层项目份 额转让、退 出、分红等	从基金成立至 2025年12月 31日实现收益 7,577.67万元	基金的已投项目按公允价值法估值, 该基金的整体估值为30,507.63万 元
2	潍坊晨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5,729.70	20.00%	2021/6/15 2021/6/24	-	0	基金的已投项目按公允价值法估值, 该基金的整体估值为3,606.24万 元
3	扬州国都飞扬先进智造产业投 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	5.02%	2021/10/29	-	0	基金的已投项目按公允价值法估值, 该基金的整体估值为13,244.30万 元
小计		8,929.70					

(二) 自有资产与受托资产在投资运作方式、报告期内收益方面的差异

公司自有资产投资有以下两种形式：1、将自有资产投入所管理的私募投资基金（在基金中的占比不超过20%），通过基金形式运作；2、将自有资产做闲置现金管理。在第一种方式下，公司管理的基金中包含自有资产与受托资产，在投资运作方式上无差异，在收益分配方面，因项目投资产生的可分配现金，按以下原则和顺序进行分配：（1）由全体投资人按实缴出资比例收回其投资本金，直至每个投资人分得的金额等于其实缴出资额；（2）如有余额，按照全体投资人的实缴出资比例进行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收益分配；（3）如还有余额，则剩余可分配收益的依据基金合同约定的分配比例向全体投资人和基金管理人分配超额收益。

(三) 报告期内收入分别来自于自有资产管理与受托资产管理的金额及比例

收入类型	金额(万元)	占比
受托资产管理-基金管理费净收入	833.45	262.37%
自有资产管理-闲置资金管理收益	26.91	8.47%
受托资产管理-投资收益	0.76	0.24%
受托资产管理-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41.47	-138.98%
财务顾问费净收入	62.39	19.64%

利息净收入	-179.21	-56.41%
其他业务收入	12.77	4.02%
其他收益	2.06	0.65%
合计	317.66	100.00%

（四）公司专业化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信息、决策和风险隔离机制，防范利益输送与利益冲突的机制

公司颁布了《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创投财字[2024]001号）、《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基金资金管理制度》（创投财字[2018]003号），用以明确公司资金及基金资金的管理要求，明确相应责权，防范资金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公司颁布了《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利益冲突防范办法》（创投合字[2018]010号），规范利益冲突识别、防范工作，保障基金投资人利益。报告期内，相关业务流程能够按照制度规定良好运行。

（五）公司所投项目全部为财务型投资。

五、 融资渠道和融资能力

（一）融资渠道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融资渠道包括债券回购、同业拆借、向证金公司申请转融通借款及发行收益凭证、次级债券、公司债券等。

（二）公司负债结构

报告期末，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公司自有负债总额为 186.70 亿元，其中：应付短期融资款 25.65 亿元，拆入资金 38.18 亿元，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0.46 亿元，应付债券 30.98 亿元，其他分别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款项、预计负债、合同负债、租赁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等。公司整体偿债能力较强，自有负债结构合理，满足公司流动性管理目标，流动性风险可控。

（三）公司为维护流动性水平所采取的措施

公司建立了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体系，明确了各部门职责及协同机制，严格执行流动性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控制等管理措施，防范和管理流动性风险。公司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

1. 在每项新业务开展之前，公司都及时评估业务规模对公司流动性的影响，模拟测算流动性指标的变化情况。在业务开展之后，公司实时监测公司流动性风险指标变化，每日根据上日实际变动情况和本日各业务部门预测情况编制流动性风险监测表，定期编制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并按规定路径报告。

2. 公司资金管理遵循集中管理、统一调度、合理计划、合规使用的原则；积极拓展融资工具和渠道，加强渠道维护，提高融资来源的多元化和稳定性；建立现金流测算和分析框架，结合资金计划开展现金流预测，加强日间流动性管理，确保具有充足的日间流动性头寸和相关融资安排；在公司制定的风险偏好框架下，建立分层级的优质流动性资产管理体系，持有充足的优质流动性资产，并对其进行监控；在满足公司流动性需求、资金高流动性、高安全性的前提下，进行流动性组合投资；建立有效的流动性风险报告机制，每日编制资金头寸和流动性风险状况日报表，并向财务负责人、首席风险官及公司领导报告，确保管理层及时了解流动性风险水平及其管理状况；定期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并制定相应流动性管理策略；针对内外部流动性风险事件，明确应急处置原则、程序、措施，制定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及时进行相应处置。

（四）融资能力

公司是国内中型综合类证券公司之一，业务牌照齐全，主要业务排名位于行业中游水平，整体具有较好经营实力。公司经营稳健、信用良好，资本实力、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较强。公司积极开拓、维护各种融资渠道，与主要商业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有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能够通过监管许可的融资方式，筹集经营所需资金，具备较强的短期和中长期融资能力。

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政策性风险	因国家宏观调控措施，与证券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及交易规则等变动，从而对证券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政策性风险。公司通过建立风险监测体系、优化内部控制、调整业务结构、与监管机构保持沟通协作，以及加强投资者教育和保护等措施适应政策变化，保障公司稳健运营。
2、市场风险	因市场价格（权益类证券价格、利率、汇率或商品价格等）的不利变动而使得公司各项业务发生损失的市场风险。市场风险影响自营、资产管理、基金管理、股转做市等各项业务，其中

	<p>自营业务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影响最大。公司自营业务主要通过严格的资金配置、分级授权、分级决策机制以及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套期保值等措施管理市场风险。每年董事会和管理层对自营业务规模和风险限额做具体授权，决定公司承担的自营业务市场风险的总体限额；在业务操作中，业务部门严格执行公司授权，同时严格执行投资计划、证券池和止损等风险政策和制度，通过严格的事前审批和系统设置，控制业务风险；公司可根据市场情况，利用股指期货、国债期货等工具，对部分自营证券进行套期保值，降低公司承担的市场风险；业务部门和风险管理部门分别对业务进行监测，定期对市场风险进行评估，确保相关风险控制体系的有效运行。资产管理、基金管理、股转做市等业务按照法规、合同的规定以及公司授权开展业务，积极有效地管理市场风险。</p>
<p>3、信用风险</p>	<p>因发行人、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由于信用评级的变动或履约能力的变化导致债务的市场价值变动，从而对公司造成损失的信用风险。公司目前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有：相关业务开展固定收益投资品种交易时，交易对手和交易品种出现负面传闻或评级下调、交易对手不能履约和交易品种不能兑付本息的风险；融资融券业务、股票质押业务客户不能按约定期限偿还应归还的资金本息或证券，抵押物不足以清偿的风险。公司控制信用风险的措施主要有：投资业务部门严格执行投资品种信用级别限制、谨慎选择交易对手等信用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建立了内部信用评级机制，对债券等品种进行内部信用评价，有效防范债券投资等业务的信用风险。信用交易业务部门按照授权开展业务，逐日盯市、及时平仓；公司信用交易委员会对融资融券业务客户授信、保证金比例、最低维持担保比例、可充抵保证金的证券范围及折算率、客户可融资买入和融券卖出的证券范围等进行管理，对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融资主体资质、质押标的选择范围、质押率上限、融资利率、最低维持担保比例等进行管理，对重大业务进行审批。</p>
<p>4、流动性风险</p>	<p>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所需资金的流动性风险。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如果遇到宏观政策变化、市场情况变化、信誉度下降等情况，可能出现资金周转不灵，不能及时偿付到期债务，不能及时获得足额融资等流动性风险。公司对流动性风险实施限额管理，通过流动性覆盖率、净稳定资金率的监管指标对流动性风险进行监测和管理；加强日间流动性管理，确保具有充足的日间流动性头寸和相关融资安排；建立并完善融资策略，提高融资来源的多元化和稳定程度；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工作；持续完善流动性风险应急机制，确保公司可以应对紧急情况下的流动性需求。</p>
<p>5、操作风险</p>	<p>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操作风险。流程不完善、执行不严格、人员不胜任、越权操作、系统故障或系统失败等因素都可能导致操作风险。</p>

	<p>公司持续完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设置了前后台分离、业务互相制衡、重要岗位双人双岗以及严格的授权体系等操作风险控制机制。公司建立了相对完备的信息技术管理制度和流程，针对可能出现的故障制订了应急处理机制，并定期进行演练。公司统一规划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工作，不断提高信息系统的维护和管理水平，加强对业务系统的安全保障，持续加强信息系统培训工作。公司高度重视信息系统建设，根据业务发展情况，持续进行信息系统软、硬件的投入、建设和升级工作，控制技术风险。</p>
6、声誉风险	<p>由于公司的行为、员工违反法规、自律规则、廉洁规定及职业道德的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原因导致投资者、发行人、监管机构、自律组织、社会公众、媒体等对公司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公司品牌价值，不利公司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公司主动管理声誉风险，积极应对声誉风险事件，最大程度地减少公司的损失，降低负面影响。公司避免开展违反监管规定的业务，同时避免开展可能产生声誉风险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涉及监管机关调查、惩处的产品或交易对手的业务）。</p>
7、合规风险	<p>因未能遵循法律法规、监管要求、规则、自律性组织制定的有关准则、以及适用于证券公司自身业务活动的行为准则，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或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或声誉损失的合规风险。公司建立了合规管理体系，制定了合规管理基本制度，能够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公司持续完善合规管理体系和制度建设，提高制度执行力，加大合规监督与检查力度，增强工作人员的合规意识，提高公司经营管理和业务开展的规范性。</p>
8、法律风险	<p>公司因经营管理行为违反法律法规、违反合约、侵犯他人合法权利或证券业务所涉合约或业务活动引致的法律责任风险。公司通过审查法律文件，加强合同协议法律风险防范。完善法律纠纷案件处置工作机制，积极推动案件处置工作。</p>
9、洗钱风险	<p>金融机构在开展业务和经营管理的过程中可能被违法犯罪活动利用而面临的洗钱、恐怖融资和扩散融资的风险。公司及全体员工勤勉尽责，牢固树立合规意识和风险意识，建立健全有效的洗钱风险管理体系，通过：建立组织健全、结构完整、职责明确的洗钱风险管理架构；制定科学、清晰、可行的，与全面风险管理策略相适应的洗钱风险管理策略；制定洗钱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以洗钱风险识别与评估为基础的有效洗钱风险管理方法，根据风险评估结果制定风险控制措施，建立洗钱风险报告制度与应急计划，制定有效的反洗钱措施，明确信息保密与信息共享等措施；按照风险为本方法，合理配置资源，对公司洗钱风险进行持续识别、审慎评估、有效控制及全程管理，有效防范洗钱风险。公司对业务部门和分支机构开展定期或不定期的反洗钱工作检查、内部审计，并对洗钱风险管理进行内部考核评价，洗钱风险与市场</p>

	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在公司评价体系中应占同等权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七、 企业社会责任

（一）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为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更好地回报社会，国都证券深耕结对帮扶的河北省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发挥金融企业优势助力乡村振兴，并积极参与其他履行社会责任的活动，助力资本市场支持贫困地区发展。

1. 深化党建共建，传承奋斗精神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乡村振兴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国家乡村振兴战略，积极践行国企担当、主动履行社会责任。报告期内，公司党委书记带队赴河北省承德市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围绕金融企业服务乡村振兴的新模式开展实地考察和深入调研，精准对接合作资源，为推动围场县乡村振兴贡献国都力量。此外，公司党员代表走进围场县半截塔镇，联合开展党建共建主题活动，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作风建设相关要求，深刻感悟并传承“牢记使命、艰苦创业、绿色发展”的塞罕坝精神。

2. 聚焦教育帮扶，精准赋能学子成才

公司持续助力乡村教育，以多元项目帮扶困难学生完成学业、拓宽视野。报告期内主要举措如下：
持续开展公益助学：国都证券公益专项基金以“资助贫困、激励优秀”为原则，继续捐助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第一中学 60 名家庭困难、品学兼优的学生，合计 12.60 万元。五年来，该项目已累计资助学生 300 人次，有效激励学生勤奋学习、积极进取；营造热爱科学，尊师重教的良好氛围；倡导关爱教育、助学兴教的社会风尚。

关怀特殊教育群体：公司积极践行社会责任，为围场县特殊教育学校 15 名家庭困难学生提供全年餐费补助，切实减轻学生家庭经济压力，以实际行动保障特殊儿童平等接受教育的合法权利。

深化援藏助学工作：公司积极响应属地街道工作部署，连续五年向西藏自治区当雄县龙仁乡捐赠助学金，专项用于当地升学奖励及困难家庭学生资助，切实助力当地筑牢“控辍保学”工作根基。

组织优秀学子研学行：公司投入 29.3 万元成功举办“筑梦未来·金融启航”清华、北大研学营，资助围场一中 100 名优秀学生赴京研学。通过沉浸式体验顶尖学府氛围、聆听名师讲座，助力学生开阔眼界、感悟知识力量。

3. 守护生态环境，筑牢绿色发展屏障

基于围场县半截塔镇毗邻塞罕坝机械林场、森林防火任务艰巨的实际情况，公司积极响应地方应急需求，通过彩虹公益基金会捐赠 31.50 万元，专项用于消防水车及防灭火物资购置，切实提升当地基层应急防火救援硬件实力，为守护区域生态安全、助力农业农村绿色转型筑牢安全屏障。

4. 创新消费帮扶，促进乡村产业振兴

为进一步落实消费帮扶工作，促进围场县产业发展，增强围场经济发展活力，公司积极探索消费帮扶新模式。报告期内，累计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金额达 17.85 万元，通过搭建产销对接平台，支持当地农产品品牌化建设，以实际行动助力乡村产业可持续发展。

5. 实施智力帮扶，提升金融素养与软实力

为深入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提升居民金融风险防范意识，帮助贫困地区学生树立正确金融理念，深化投资者教育工作做深做实。报告期内，公司走进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半截塔镇，多次开展“金融赋强国·投教万里行”主题系列金融知识培训活动，推进财商教育，做实关怀慰问，助力贫困地区居民和师生，提高金融素养和金融风险防范意识，深化落实金融教育助力乡村振兴。

6. 服务协调发展，承销地方政府债

报告期内，国都证券作为地方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公司积极参与承销地方政府债，助力地方政府债的发行工作，为中标地区的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7. 心系香港受灾同胞，捐款援助灾后重建

2025年11月末，香港大埔宏福苑发生严重火灾，造成重大人员伤亡。为助力受灾同胞渡过难关，支持香港特区政府开展灾后救援与安置工作，公司以境外全资子公司国都证券（香港）有限公司为主体向香港特区政府成立的“大埔宏福苑援助基金”捐赠100万港元善款，以实际行动践行社会责任，驰援香港灾后重建。

（二）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在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方面，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投资人充分的知情权，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在保护客户合法权益方面，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缴纳投资者保护基金，积极开展投资者教育，充分揭示市场风险，引导投资者树立正确的投资理念，加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培训，通过各种渠道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在保护职工合法权益方面，公司设立工会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切实落实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公司还积极开展各类文体活动，关注职工身心健康。

在日常办公方面，公司使用信息化办公平台、档案电子化系统等，充分利用网络平台、视频系统等开展日常工作，降低办公支出。此外，公司还倡导节能减排，推行绿色办公，严格控制水电、耗材使用。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二. (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 二. (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二. (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二. (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二. (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中要求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报告期公司自愿披露公司主要未决诉讼、仲裁中涉案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未决诉讼、仲裁进展情况，具体如下：

（1）国都创投合同纠纷相关诉讼、仲裁

2024 年 6 月国都创投与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鸣纸业”）签署《基金份额转让协议》将所持私募基金份额转让给晨鸣纸业。国都创投提起仲裁，2025 年 7 月仲裁委裁决晨鸣纸业向国都创投支付基金份额转让款 6,255 万元、违约金和仲裁费用。国都创投根据与晨鸣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鸣控股”）签署的协议向法院提起诉讼，2025 年 8 月法院一审判决晨鸣控股对基金份额转让款和相应违约金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晨鸣控股未上诉，一审判决已生效。国都创投已申请执行。

（2）与国都证券承销“19 成龙 01”债券相关诉讼

发行人成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龙建设”）因信息披露等违法违规事项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19 成龙 01”债券持有人北京福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其管理的产品相继向法院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之诉，发行人成龙建设和会计师事务所、评估公司等各中介机构为被告，国都证券为被诉中介机构之一。原告要求各被告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其中诉讼请求超过 1,000 万元的案件合计金额为 5,088.26 万元。法院于 2025 年 8 月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3) 与国都证券承销“20 福晟 01”债券相关诉讼

发行人福建福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晟集团”）发行“20 福晟 01”债，国都证券为该债券的承销机构。债券持有人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向法院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之诉，国都证券为被告之一，福晟集团为第三人。原告要求各被告承担连带责任，诉讼标的 47,534 万元。法院于 2025 年 11 月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4) 与渤海 9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相关诉讼

国都证券为“国都证券渤海 9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国都证券于 2025 年 11 月收到法院送达的民事起诉状，原告吉林德惠农商行要求国都证券、长安信托以及渤海银行上海分行三被告承担共同侵权责任，赔偿原告本金及利息损失合计 56,203.13 万元。2026 年 3 月，国都证券对法院一审管辖权裁定提出上诉，二审尚未裁定。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销售产品、商品	20,046,170,000.00	60,865,297.40
接受劳务	64,100,000.00	1,544,312.93
提供劳务	193,320,000.00	9,416,376.09
受托购买、销售	4,520,000,000.00	991,057,119.69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49,661,000.00	27,033,851.94
其他	1,054,000,000.00	2,093,693.31

注：上述数据均按照“累计计算”原则统计。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该等关联交易符合公允性原则，相关业务开展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未因该等关联交易开展对关联方产生依赖并丧失独立性。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其他股东	2016 年 6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详见附注	正在履行中

	月 29 日					
其他股东	2016 年 6 月 29 日	-	挂牌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详见附注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3 月 29 日	-	收购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公开承诺事项	详见附注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6 月 7 日	-	收购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公开承诺事项	详见附注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4 年 12 月 5 日	-	收购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修订稿）公开承诺事项	详见附注	正在履行中

注：

一、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东方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均就避免同业竞争做出书面承诺，且保证：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经营、合作经营以及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的其他公司或企业）不存在与国都证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

（2）本公司承诺，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将采取有效措施，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以任何形式从事或参与与国都证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和经营。

（3）本公司保证，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不利用对国都证券的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损害国都证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以及国都证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4）若本公司因违反本承诺函项下承诺及保证内容而导致国都证券、国都证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或国都证券其他股东权益受到侵害，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并妥善处置后续事宜。

（5）本承诺函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作为国都证券的主要股东为止。

（6）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承诺函及本承诺函项下的说明、承诺不可撤销。”

二、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东方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均签署了《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企业在作为国都证券的股东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含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国都证券的资金，不与国都证券之间发生非交易性资金往来。在任何情况下，不要国都证券向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含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2）本企业在作为国都证券的股东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含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国都证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含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承诺将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依法签订协议，严格按照国都证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履行回避表决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流程合规性及交易价格公允性，保

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国都证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 若本公司因违反本承诺函项下承诺及保证内容而导致国都证券、国都证券股东权益和其他利益方受到侵害，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并妥善处置后续事宜。

(4) 本承诺函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处于国都证券的股东地位为止。

(5)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承诺函及本承诺函项下的说明、承诺不可撤销。”

三、2024年3月29日，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收购人）与转让方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重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重庆嘉鸿盛鑫商贸有限公司、深圳中峻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远为投资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浙商证券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交易方式增持国都证券股份1,116,177,154股，占国都证券股份总数的19.1454%。当时权益变动还应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股东资格核准，并需完成其他可能应相关监管机构要求所涉及的审批事项。就前述事项，浙商证券于3月29日发布了相关公告，同时国都证券亦于3月29日将上述事项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信息披露。

浙商证券作为本次收购的收购人，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第五节 公开承诺事项及约束措施”之“一、收购人关于本次收购行为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对本次收购行为所作出公开的承诺事项如下：

(一) 收购人出具的关于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收购人承诺：

“收购人已按照《非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要约收购报告书》的要求编制了《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所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本次收购的具体情况，并拟与本次收购有关的其他文件一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公告。”

(二) 关于符合《收购管理办法》收购公众公司条件的承诺

收购人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禁止收购的情形。

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有良好的诚信记录，具有健全的公司治理机制，不存在利用公众公司收购损害被收购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况，且不存在下列情形：

- 1、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且处于持续状态；
- 2、最近两年有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
- 3、最近两年有严重的证券市场失信行为；
-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不得收购公众公司的其他情形。

收购人就其自身及其控股股东在上述事项方面符合规定已出具承诺。

(三)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维护公众公司及其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浙商证券根据审慎原则作出如下承诺：

“（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成为国都证券的第一大股东，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法律、法规以及本公司和国都证券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股东职权，履行股东义务，促使和保护本公司和国都证券按照自身形成的核心优势，依照市场商业原则开展业务。

（2）本公司保证在本公司作为国都证券股东期间，不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国都证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利用股东地位从事任何对国都证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构成侵害的行为。

（3）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在法律法规规定的监管框架内，采取切实有效措施，确保国都证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因此受到损害。

（4）本公司将保证履行作出的各项承诺，如因违反该等承诺并因此给国都证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四)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次收购完成后，为了减少和规范与公众公司的关联交易，维护公众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浙商证券作出如下承诺：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国都证券及其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就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国都证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国都证券及其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国都证券及其控制的企业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如因违反该等承诺并因此给国都证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本承诺函在本公司作为国都证券第一大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五）关于维护公众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为了保护公众公司的合法利益及其独立性，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收购人作出承诺，将保证公众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具体承诺如下：

“（一）人员独立

1、保证国都证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国都证券专职工作，不在收购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收购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

2、保证国都证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收购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

3、保证国都证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收购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

（二）资产独立

1、保证国都证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国都证券的资产全部处于国都证券的控制之下，并为国都证券独立拥有和运营。保证收购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国都证券的资金、资产。

2、保证不以国都证券的资产为收购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

（三）财务独立

1、保证国都证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2、保证国都证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

3、保证国都证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收购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4、保证国都证券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收购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国都证券的资金使用、调度。

5、保证国都证券依法独立纳税。

（四）机构独立

1、保证国都证券依法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

2、保证国都证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3、保证国都证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收购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1、保证国都证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

2、保证尽量减少收购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国都证券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

（六）关于本次收购股份锁定的承诺

根据《收购管理办法》，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成为公众公司第一大股东，收购人持有公众公司的股份，收购完成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

系统进行转让。收购人在被收购公司中拥有的权益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 12 个月限制。

根据《证券公司行政许可审核工作指引第 10 号——证券公司增资扩股和股权变更》：“十四、入股股东的持股期限应当符合下列规定：（二）不存在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证券公司，股东自持股日起 48 个月内不得转让所持证券公司股权。”

收购人浙商证券已出具承诺，承诺在收购完成后 48 个月内，收购人不会直接或间接对外转让本公司所持有国都证券的股份。

（七）关于收购资金来源的承诺

收购人已出具承诺，承诺其收购国都证券股份的资金来源均为其合法自有资金，收购人具有履行相关收购义务的能力。同时，本次收购不存在利用本次收购的股票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质押取得融资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利用国都证券资源获得任何形式财务资助的情况，不存在以证券支付本次收购款项，不存在他人委托持股、代持股份的情形，不存在在交易款项之外作出其他补偿安排的情形。

（八）关于金融类资产的相关承诺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之“7-1 类金融业务监管要求”，“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为金融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均为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融资担保、商业保理、典当及小额贷款等业务。”

浙商证券与国都证券均为根据中国证监会等金融监管机构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从事金融类业务。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已出具承诺，承诺以下事项：

“完成收购后，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等金融监管机构的相关政策及制度要求，督促国都证券在金融监管制度规定范围内，审慎履行金融机构业务职能。”

（九）关于不注入房地产开发及投资类资产的承诺

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已出具承诺，承诺以下事项：

“完成收购后，在相关监管政策明确前，本公司不会向国都证券注入房地产开发业务，不会利用国都证券直接或间接从事房地产开发及投资业务，并将督促国都证券按照《关于做好当前金融支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政策及制度要求，为涉房业务提供相应的金融服务。”

同时，浙商证券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第五节 公开承诺事项及约束措施”之“二、收购人未能履行承诺事项时的约束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浙商证券将依法履行本报告书披露的承诺事项。

如果未履行国都证券收购报告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国都证券的股东大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国都证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如果因未履行国都证券收购报告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对国都证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国都证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四、2024 年 6 月 7 日，浙商证券与同方创新投资（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方创投）、嘉融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融投资）分别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拟受让同方创投持有的国都证券股份 346,986,620 股，占国都证券股份总数的 5.9517%，拟受让嘉融投资持有的国都证券股份 85,362,777 股，占国都证券股份总数的 1.4642%。累加此前浙商证券协议受让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等 5 名转让方合计持有的国都证券 19.1454%股份、协议受让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国都证券 7.6933%股份，浙商证券拟合计持有国都证券股份 1,997,043,125 股，占国都证券股份总数的 34.2546%，持股比例超过彼时国都证券第一大股东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3.3264%的持股比例，可能导致国都证券第一大股东变更，即由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浙商证券。前述股权交易全部完成后，浙商证券拥有国都证券权益比例超过 30%，后续若配合董事会改组等方式，浙商证券可能成为国都证券的控股股东，浙商证券的实际控制人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投集团）可能成为国都证券的实际控制人。当时相关

交易完成尚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浙商证券股东资格和交投集团实际控制人资格以及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合规性确认，并需完成其他可能应相关监管机构要求所涉及的审批事项，国都证券董事会改组亦需履行相应公司治理程序，浙商证券变更为国都证券控股股东、交投集团变更为国都证券实际控制人仍具有不确定性。就前述事项，浙商证券于6月7日发布了相关公告，同时国都证券亦于6月7日将上述事项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信息披露。

浙商证券作为本次收购的收购人，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第五节 公开承诺事项及约束措施”之“一、收购人关于本次收购行为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对本次收购行为所作出公开的承诺事项如下：

（一）收购人出具的关于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收购人承诺：

“收购人已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要约收购报告书》的要求编制了《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所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本次收购的具体情况，并拟与本次收购有关的其他文件一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公告。”

（二）关于符合《收购管理办法》收购公众公司条件的承诺

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有良好的诚信记录，具有健全的公司治理机制，不存在利用公众公司收购损害被收购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况，且不存在下列情形：

- 1、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且处于持续状态；
- 2、最近两年有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
- 3、最近两年有严重的证券市场失信行为；
-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不得收购公众公司的其他情形。

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其自身在上述事项方面符合规定已出具承诺。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次收购完成后，若配合国都证券董事会改组等方式，浙商证券可能成为国都证券的控股股东，交投集团可能成为国都证券的实际控制人。浙商证券与国都证券均从事证券业务，未来可能构成《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第1-11条所述的同业竞争的情形。浙商证券若成为国都证券的控股股东，将根据《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设立子公司试行规定》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行业监管部门要求，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为维护公众公司及其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浙商证券根据审慎原则出具承诺如下：

“1、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法律、法规以及本公司和国都证券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股东职权，履行股东义务，促使和保护本公司和国都证券按照自身形成的核心优势，依照市场商业原则开展业务。

2、本公司保证在本公司作为国都证券股东期间，不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国都证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利用股东地位从事任何对国都证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构成侵害的行为。

3、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在法律法规规定的监管框架内，采取切实有效措施，确保国都证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因此受到损害。

4、若后续完成董事会改组、本公司成为国都证券的控股股东，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在法律法规规定的监管框架内，自成为控股股东之日起5年内，解决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及同业竞争问题。

5、本公司将保证履行作出的各项承诺，如因违反该等承诺并因此给国都证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为维护公众公司及其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浙商证券实际控制人交投集团根据审慎原则出具承诺如下：

“1、本公司确认，本次收购完成后，若本公司成为国都证券的实际控制人，除控股浙商证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不存在与国都证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实质

性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

2、本公司承诺，本次收购完成后，若本公司成为国都证券的实际控制人，除控股浙商证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本公司将采取有效措施，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以任何形式从事或参与国都证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和经营。

3、本公司保证，本次收购完成后，若本公司成为国都证券的实际控制人，不利用对国都证券的控制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损害国都证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及国都证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4、本次收购完成后，若本公司因违反本函项下承诺及保证内容而导致国都证券及其控股子公司或国都证券其他股东权益受到侵害，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并妥善处置后续事宜。

5、本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国都证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四）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收购人及其关联方以及各自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二十四个月内不存在与国都证券发生重大交易的情况。

为了维护公众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减少和规范与公众公司的关联交易，收购人浙商证券及实际控制人交投集团出具承诺如下：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国都证券及其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就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国都证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国都证券及其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国都证券及其控制的企业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如因违反该等承诺并因此给国都证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本承诺函在本公司作为国都证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五）关于维护公众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为了保护公众公司的合法利益及其独立性，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收购人浙商证券及实际控制人交投集团将保证公众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具体承诺如下：

“（一）人员独立

1、保证国都证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国都证券专职工作，不在收购人（或收购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收购人（或收购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

2、保证国都证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收购人（或收购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

3、保证国都证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收购人（或收购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

（二）资产独立

1、保证国都证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国都证券的资产全部处于国都证券的控制之下，并为国都证券独立拥有和运营。保证收购人（或收购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国都证券的资金、资产。

2、保证不以国都证券的资产为收购人（或收购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

（三）财务独立

1、保证国都证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2、保证国都证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

3、保证国都证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收购人（或收购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4、保证国都证券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收购人（或收购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国都证券的资金使用、调度。

5、保证国都证券依法独立纳税。

（四）机构独立

1、保证国都证券依法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

2、保证国都证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3、保证国都证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收购人（或收购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1、保证国都证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

2、保证尽量减少收购人（或收购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国都证券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

（六）关于本次收购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可能成为公众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收购管理办法》，收购人持有被收购公司的股份，在收购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收购人在被收购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 12 个月限制。

根据《证券公司行政许可审核工作指引第 10 号——证券公司增资扩股和股权变更》第十四条之规定，“不存在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证券公司，股东自持股日起 48 个月内不得转让所持证券公司股权”，“存在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证券公司，证券公司的控股股东，以及受证券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自持股日起 60 个月内不得转让所持证券公司股权。”

根据国都证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披露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21），收购人浙商证券已出具承诺，承诺在协议受让重庆信托等五个交易对方持有的国都证券 19.1454% 股份完成后 48 个月内，不会直接或间接对外转让收购人所持有国都证券的股份。

由于收购人浙商证券可能成为国都证券的控股股东，根据审慎原则，已补充出具《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承诺在收购完成后 60 个月内，收购人不会直接或间接对外转让收购人所持有国都证券的股份。

（七）关于收购资金来源的承诺

本次收购以现金作为支付方式。收购人已出具承诺，承诺其收购国都证券股份的资金来源均为其自有资金，同时，本次收购不存在利用本次收购的股份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质押取得融资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利用国都证券资源获得任何形式财务资助的情况，不存在以证券支付本次收购款项的情况，不存在他人委托持股、代持股份的情形，不存在在交易款项之外作出其他补偿安排的情形。收购人具有履行相关收购义务的能力。

（八）关于金融类资产的相关承诺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之“7-1 类金融业务监管要求”，“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为金融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均为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融资担保、商业保理、典当及小额贷款等业务。”

浙商证券与国都证券均为根据中国证监会等金融监管机构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从事金融类业务。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已出具承诺，承诺以下事项：

“完成收购后，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等金融监管机构的相关政策及制度要求，督促国都证券在金融监管制度规定范围内，审慎履行金融机构业务职能。”

（九）关于不注入房地产开发及投资类资产的承诺

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已出具承诺，承诺以下事项：

“本次收购完成后，在相关监管政策明确前，本公司不会向国都证券注入房地产开发业务，不会利用国都证券直接或间接从事房地产开发及投资业务，并将督促国都证券按照《关于做好当前金融支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政策及制度要求，为涉房业务提供相应的金融服务。”

同时，浙商证券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第五节 公开承诺事项及约束措施”之“二、收购人未能履行承诺事项时的约束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浙商证券将依法履行本报告书披露的承诺事项。

如果未履行本报告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国都证券的股东大会及股转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国都证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如果因未履行本报告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对国都证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国都证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五、2024年12月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4年11月30日作出的《关于核准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41号），核准浙商证券成为国都证券主要股东，交投集团成为国都证券实际控制人，对浙商证券依法受让国都证券1,997,043,125股股份（占国都证券股份总数34.2546%）无异议。同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要求国都证券应当切实做好与浙商证券的风险隔离，严格规范关联交易，严防利益冲突和输送风险。浙商证券应当会同国都证券按照报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初步整合方案确定的方向，在一年内制定并上报具体整合方案，明确时间表，稳妥有序推进国都证券与浙商证券的整合工作。就前述事项，浙商证券于2024年12月3日发布了相关公告，同时国都证券于2024年12月3日将上述事项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信息披露，并于2024年12月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按照相关要求更新了本次收购行为所涉及披露的收购报告书、权益变动报告书、法律意见书、财务顾问报告等相关公告。

浙商证券作为本次收购的收购人，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修订稿）“第五节 公开承诺事项及约束措施”之“一、收购人关于本次收购行为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对本次收购行为所作出公开的承诺事项如下：

（一）收购人出具的关于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收购人承诺：

“收购人已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要约收购报告书》的要求编制了《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所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本次收购的具体情况，并拟与本次收购有关的其他文件一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公告。”

（二）关于符合《收购管理办法》收购公众公司条件的承诺

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有良好的诚信记录，具有健全的公司治理机制，不存在利用公众公司收购损害被收购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况，且不存在下列情形：

- 1、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且处于持续状态；
- 2、最近两年有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
- 3、最近两年有严重的证券市场失信行为；
-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不得收购公众公司的其他情形。

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其自身在上述事项方面符合规定已出具承诺。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次收购完成后，若配合国都证券董事会改组等方式，浙商证券可能成为国都证券的控股股东，交投集团可能成为国都证券的实际控制人。浙商证券与国都证券均从事证券业务，未来可能构成《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第1-11条所述的同业竞争的情形。浙商证券若成为国都证券的控股股东，将根据《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设立子公司试行规定》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行业监管部门要求，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为维护公众公司及其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浙商证券根据审慎原则出具承诺如下：

“1、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法律、法规以及本公司和国都证券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股东职权，履行股东义务，促使和保护本公司和国都证券按照自身形成的核心优势，依照市场商业原则开展业务。

2、本公司保证在本公司作为国都证券股东期间，不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国都证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利用股东地位从事任何对国都证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构成侵害的行为。

3、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在法律法规规定的监管框架内，采取切实有效措施，确保国都证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因此受到损害。

4、若后续完成董事会改组、本公司成为国都证券的控股股东，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在法律法规规定的监管框架内，自成为控股股东之日起5年内，解决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及同业竞争问题。

5、本公司将保证履行作出的各项承诺，如因违反该等承诺并因此给国都证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为维护公众公司及其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浙商证券实际控制人交投集团根据审慎原则出具承诺如下：

“1、本公司确认，本次收购完成后，若本公司成为国都证券的实际控制人，除控股浙商证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不存在与国都证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

2、本公司承诺，本次收购完成后，若本公司成为国都证券的实际控制人，除控股浙商证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本公司将采取有效措施，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以任何形式从事或参与国都证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和经营。

3、本公司保证，本次收购完成后，若本公司成为国都证券的实际控制人，不利用对国都证券的控制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损害国都证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及国都证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4、本次收购完成后，若本公司因违反本函项下承诺及保证内容而导致国都证券及其控股子公司或国都证券其他股东权益受到侵害，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并妥善处置后续事宜。

5、本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国都证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四）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收购人及其关联方以及各自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二十四个月内不存在与国都证券发生重大交易的情况。

为了维护公众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减少和规范与公众公司的关联交易，收购人浙商证券及实际控制人交投集团出具承诺如下：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国都证券及其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就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国都证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国都证券及其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国都证券及其控制的企业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如因违反该等承诺并因此给国都证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本承诺函在本公司作为国都证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五）关于维护公众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为了保护公众公司的合法利益及其独立性，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收购人浙商证券及实际控制人交投集团将保证公众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具体承诺如下：

“（一）人员独立

1、保证国都证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国都证券专职工作，不在收购人（或收购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

不在收购人（或收购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

2、保证国都证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收购人（或收购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

3、保证国都证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收购人（或收购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

（二）资产独立

1、保证国都证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国都证券的资产全部处于国都证券的控制之下，并为国都证券独立拥有和运营。保证收购人（或收购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国都证券的资金、资产。

2、保证不以国都证券的资产为收购人（或收购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

（三）财务独立

1、保证国都证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2、保证国都证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其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

3、保证国都证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收购人（或收购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4、保证国都证券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收购人（或收购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国都证券的资金使用、调度。

5、保证国都证券依法独立纳税。

（四）机构独立

1、保证国都证券依法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

2、保证国都证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3、保证国都证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收购人（或收购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1、保证国都证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

2、保证尽量减少收购人（或收购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国都证券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

（六）关于本次收购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可能成为公众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收购管理办法》，收购人持有被收购公司的股份，在收购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收购人在被收购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 12 个月限制。

根据《证券公司行政许可审核工作指引第 10 号——证券公司增资扩股和股权变更》第十四条之规定，“不存在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证券公司，股东自持股日起 48 个月内不得转让所持证券公司股权”，“存在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证券公司，证券公司的控股股东，以及受证券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自持股日起 60 个月内不得转让所持证券公司股权。”

根据国都证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披露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21），收购人浙商证券已出具承诺，承诺在协议受让重庆信托等五个交易对方持有的国都证券 19.1454% 股份完成后 48 个月内，不会直接或间接对外转让收购人所持有国都证券的股份。

由于收购人浙商证券可能成为国都证券的控股股东，根据审慎原则，已补充出具《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承诺在收购完成后 60 个月内，收购人不会直接或间接对外转让收购人所持有国都证券的股份。

（七）关于收购资金来源的承诺

本次收购以现金作为支付方式。收购人已出具承诺，承诺其收购国都证券股份的资金来源均为其自有资金，同时，本次收购不存在利用本次收购的股份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质押取得融资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利用国都证券资源获得任何形式财务资助的情况，不存在以证券支付本次收购款项的情况，不存在他人委托持股、代持股份的情形，不存在在交易款项之外作出其他补偿安排的情形。收购人具有履行相关收购义务的能力。

（八）关于金融类资产的相关承诺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之“7-1 类金融业务监管要求”，“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为金融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均为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融资担保、商业保理、典当及小额贷款等业务。”

浙商证券与国都证券均为根据中国证监会等金融监管机构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从事金融类业务。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已出具承诺，承诺以下事项：

“完成收购后，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等金融监管机构的相关政策及制度要求，督促国都证券在金融监管制度规定范围内，审慎履行金融机构业务职能。”

（九）关于不注入房地产开发及投资类资产的承诺

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已出具承诺，承诺以下事项：

“本次收购完成后，在相关监管政策明确前，本公司不会向国都证券注入房地产开发业务，不会利用国都证券直接或间接从事房地产开发及投资业务，并将督促国都证券按照《关于做好当前金融支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政策及制度要求，为涉房业务提供相应的金融服务。”

同时，浙商证券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第五节 公开承诺事项及约束措施”之“二、收购人未能履行承诺事项时的约束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浙商证券将依法履行本报告书披露的承诺事项。

如果未履行本报告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国都证券的股东大会及股转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国都证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如果因未履行本报告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对国都证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国都证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浙商证券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交易方式受让的国都证券 1,997,043,125 股股份（占国都证券股份总数 34.2546%）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完成过户登记。

2025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对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改组。此次董事会换届改组完成后，浙商证券成为国都证券的控股股东，浙商证券的实际控制人浙江省交通集团成为国都证券的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得到有效执行，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五）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银行存款	货币资金	用途受限	3,571,618.04	0.01%	公募基金风险准备

					金
银行存款-应计利息	货币资金	其他	538,545.46	0.00%	应计利息
固定收益类证券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质押	8,666,316,214.62	22.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中作为担保物
固定收益类证券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质押	156,579,190.41	0.41%	债券借贷业务中作为担保物
固定收益类证券	其他债权投资	质押	656,058,762.54	1.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中作为担保物
固定收益类证券	其他债权投资	质押	19,081,489.45	0.05%	债券借贷业务中作为担保物
固定收益类证券	其他债权投资	质押	206,899,290.41	0.54%	转融通业务中作为担保物
总计	-	-	9,709,045,110.93	25.46%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均为公司正常开展业务，为遵循业务规则进行的资产质押，对公司不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509,745,835	60.2015%	-5,800,000	3,503,945,835	60.102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320,254,174	39.7985%	5,800,000	2,326,054,174	39.898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997,043,125	34.2546%	30,000,000	2,027,043,125	34.7692%	
	董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5,830,000,009	-	0	5,830,000,009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38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97,043,125	30,000,000	2,027,043,125	34.7692%	2,027,043,125	0	0	0
2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776,927,161	0	776,927,161	13.3264%	0	776,927,161	0	0
3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558,937,835	0	558,937,835	9.5873%	0	558,937,835	0	0
4	东方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99,011,949	0	299,011,949	5.1288%	0	299,011,949	0	0
5	山东海洋控股有限公司	299,011,049	0	299,011,049	5.1288%	299,011,049	0	0	0
6	郁玉生	163,010,537	0	163,010,537	2.7961%	0	163,010,537	0	0
7	泰豪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4,328,283	0	154,328,283	2.6471%	0	154,328,283	77,160,000	0
8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9,505,524	0	149,505,524	2.5644%	0	149,505,524	0	0
9	德润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49,501,124	0	149,501,124	2.5643%	0	149,501,124	0	0
10	北京市海淀区欣华农工商公司	91,632,418	0	91,632,418	1.5717%	0	91,632,418	19,291,035	19,291,035
合计		4,638,909,005	30,000,000	4,668,909,005	80.0841%	2,326,054,174	2,342,854,831	96,451,035	19,291,035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39%的股权、万盛基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的股权，东方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系万盛基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市海淀区欣华农工商公司持有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0.8571%的股权。

2.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股权质押或冻结情况：

(1) 泰豪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质押其持有的国都证券 77,160,000 股股权，占其持有国都证券股权的 49.9973%，占国都证券总股本的 1.3235%。

(2) 北京市海淀区欣华农工商公司质押其持有的国都证券 19,291,035 股股权，占其所持有国都证券股权的 21.05%，占国都证券总股本的 0.3309%；被法院冻结其持有的国都证券 19,291,035 股股权，占其所持有国都证券股权的 21.05%，占国都证券总股本的 0.3309%，法院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 10 时至 2025 年 12 月 20 日 10 时在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对上述被冻结股权进行公开拍卖，本次拍卖已成交，尚需完成登记过户手续。

3. 报告期内，持股 10%以上的法人：

(1)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文海

总经理：程景东^[注]

注册资本：4,573,796,639 元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会妙

总经理：王会妙

注册资本：4,850,000,000 元

经营范围：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自 2026 年 2 月 26 日起，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总裁）由钱文海先生变更为程景东先生。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文海

成立日期：2002年5月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38442972K

注册资本：4,573,796,639元

2. 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2025年5月15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对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改组。此次董事会换届改组完成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浙商证券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控股股东由无控股股东变更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浩孟

成立日期：2001年12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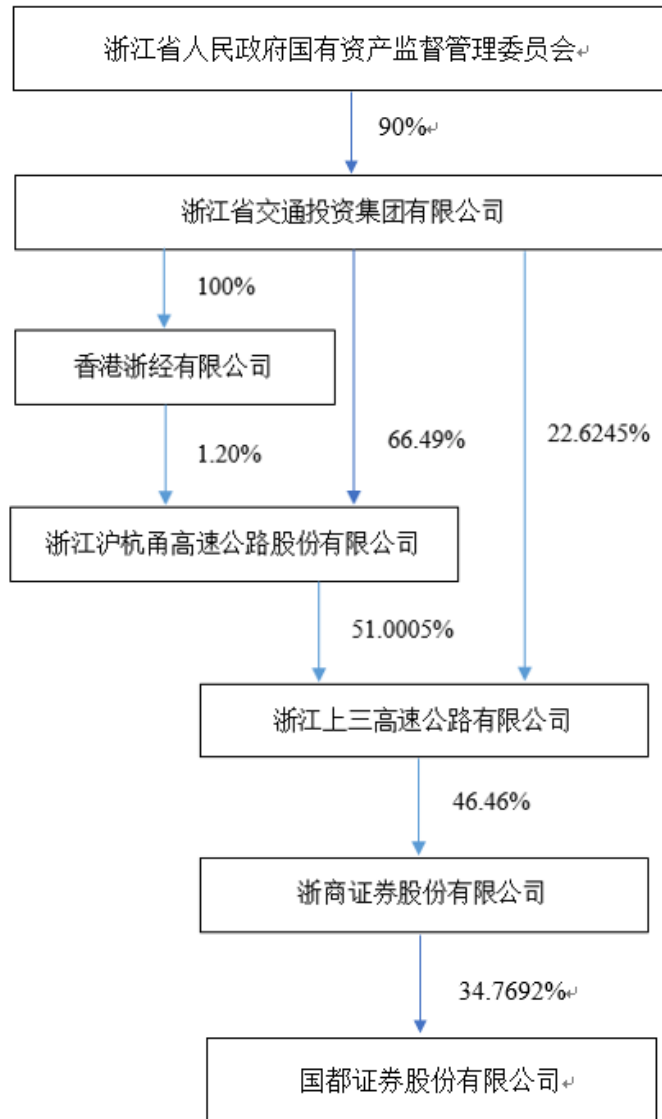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34530895W

注册资本：3160000万元

2. 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2025年5月15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对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改组。此次董事会换届改组完成后，浙商证券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无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浙商证券的实际控制人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国都证券的控股股东为浙商证券，持有国都证券 2,027,043,125 股，占比 34.7692%。浙商证券的控股股东为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三高速），持有浙商证券 2,124,825,159 股，占比 46.46%。浙商证券的间接控股股东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沪杭甬高速）直接持股上三高速 51.0005% 股权。浙商证券的实际控制人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股上三高速 22.6245% 股权，通过沪杭甬高速间接持股上三高速 51.0005% 股权。浙商证券的实际控制人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亦为国都证券的实际控制人。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	票面利率%	存续期间		是否违约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85544.SH	22 国都 G2	公司债券（小公募）	500,000,000.00	4.39%	2022/3/16	2026/3/16	否
115180.SH	23 国都 C1	公司债券（小公募）	350,000,000.00	4.07%	2023/4/4	2026/4/4	否
115475.SH	23 国都 G1	公司债券（小公募）	1,500,000,000.00	3.75%	2023/6/12	2026/6/12	否
281051.SH	25 国都 C1	公司债券（非公开）	800,000,000.00	2.55%	2025/12/23	2028/12/23	否
合计	-	-	3,150,000,000.00	-	-	-	-

注 1：22 国都 G2 票面利率第 1-2 年 4.39%，第 3-4 年 3.40%；2024 年 3 月 18 日，公司完成“22 国都 G2”回售工作，回售债券金额为 100,000,000.00 元，转售债券金额为 0 元，剩余债券面额为 400,000,000.00 元，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到期兑付并摘牌。

注 2：23 国都 C1 于 2026 年 4 月 7 日到期兑付并摘牌。

注 3：23 国都 G1 票面利率第 1 年 3.75%，第 2 年 2.80%，第 3 年 2.12%。2025 年 6 月 12 日，公司完成“23 国都 G1”票面利率调整及回售工作，“23 国都 G1”回售债券金额为 45,500,000.00 元，转售债券金额为 45,500,000.00 元，剩余债券面额为 1,500,000,000.00 元。

注 4：26 国都 G1、26 国都 G2 已于 2026 年 3 月 10 日完成发行工作。26 国都 G3 已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完成发行工作。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

一、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发行、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的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简称	发行日	债券余额 (亿元)	报告期末利率	主承销商	2026年4月30日后最近回售日	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国都G1	2023年6月12日	15	2.1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已按时足额付息、足额兑付回售金额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品种一)	25国都C1	2025年12月23日	8	2.5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报告期内暂无付息兑付情况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6国都G1	2026年3月10日	10	1.93%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报告期内暂无付息兑付情况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6国都G2	2026年3月10日	5	2.0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报告期内暂无付息兑付情况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6国都G3	2026年4月8日	10	1.8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报告期内暂无付息兑付情况
受托管理人	23国都G1受托管理人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国都C1、26国都G1、26国都G2、26国都G3受托管理人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投资者						
适用的交易机制	23国都G1: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25国都C1: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26国都G1: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26 国都 G2: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26 国都 G3: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否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 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	“23 国都 G1” 期限为 3 年, 附第 1 年末、第 2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2025 年 6 月 12 日, 公司完成“23 国都 G1” 票面利率调整及回售工作, 该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 (2025 年 6 月 12 日至 2026 年 6 月 11 日) 票面利率调整为 2.12%。“23 国都 G1” 回售债券金额为 45,500,000.00 元, 转售债券金额为 45,500,000.00 元, 剩余债券面额为 1,500,000,000.00 元。

二、相关中介机构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天津开发区广场东路 20 号滨海金融街 E7106 室
	签字会计师	23 国都 G1: 黄庆林、尚国海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签字会计师	23 国都 G1: 颜凡清、崔巍巍、齐晓瑞; 25 国都 C1: 颜凡清、齐晓瑞; 26 国都 G1: 颜凡清、齐晓瑞; 26 国都 G2: 颜凡清、齐晓瑞; 26 国都 G3: 颜凡清、齐晓瑞。
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 (二期) 北座
	联系人	朱军、张大明
	联系电话	010-60833585
	承销债券/受托债券	23 国都 G1
主承销商	名称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滨湖新区紫云路 1018 号
	联系人	冯耀、林玉珑、孙飞
	联系电话	010-56683573
	承销债券	23 国都 G1
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联系人	李振
	联系电话	010-56051922
	承销债券/受托债券	25 国都 C1、26 国都 G1、26 国都 G2、26 国都 G3
主承销商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 (二期) 北座

	联系人	叶伟锋、张一帆
	联系电话	0571-85783754
	承销债券	25 国都 C1、26 国都 G1、26 国都 G2、26 国都 G3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院 2 号楼 17 层
	受评债券	23 国都 G1
报告期内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应当披露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简称	募集资金（亿元）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元）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总额	已使用	未使用	期末余额		
23 国都 G1	15	15	0	0	0	偿还到期债务、补充流动资金
25 国都 C1	8	8	0	0	0	置换公司本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的自筹资金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否		
是否设置偿债专户				是		
专项偿债专户运作情况				规范		
募集资金的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新发行 25 国都 C1 次级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公司本部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本金的自筹资金；26 国都 G1、26 国都 G2 及 26 国都 G3 均于 2026 年发行，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是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的，项目进展情况及运营收益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否		
募集资金使用履行的程序				公司严格按照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约定提取资金，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资金。		

四、资信评级情况

债券简称	主体评级	债项评级	评级时间	报告名称	评级结论
23 国都 G1	AA+	AA+	2023 年 5 月 31 日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	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资信评级机构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跟踪评级		<p>2025 年 6 月 20 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跟踪评级报告》，确定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23 国都 G1”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p> <p>资信评级机构将于 2026 年 7 月 31 日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其根据本报告期情况对公司及公司债券作出的最新跟踪评级报告，敬请投资者关注。</p>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级别及评级展望未发生变动。					

五、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简称	增信机制	偿债计划	偿债资金来源	偿债保障措施
23 国都 G1	无	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6 年 6 月 12 日。如第 1 年末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或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赎回、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6 月 12 日；如第 2 年末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或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赎回、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6 月 1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的货币资金。	设置偿债保障措施承诺、救济措施和调研发行人等投资者保护机制。
25 国都 C1	无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6 年至 2028 年每年的 12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8 年 12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	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的货币资金。	设置偿债保障措施承诺、救济措施和调研发行人等投资者保护机制。

		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26 国都 G1	无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7 年至 2028 年间每年的 3 月 1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8 年 3 月 1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的货币资金。	设置偿债保障措施承诺、救济措施和调研发行人等投资者保护机制。
26 国都 G2	无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7 年至 2029 年间每年的 3 月 1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9 年 3 月 1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的货币资金。	设置偿债保障措施承诺、救济措施和调研发行人等投资者保护机制。
26 国都 G3	无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7 年至 2028 年间每年的 4 月 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8 年 4 月 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的货币资金。	设置偿债保障措施承诺、救济措施和调研发行人等投资者保护机制。
<p>报告期内，上述债券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相关计划和措施的执行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债券利息及兑付债券本金；公司严格执行上述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各项约定和承诺，未发生因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不力，从而对债券投资者造成负面影响的情况。</p>				
<p>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p>				
<p>六、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p> <p>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p>				

七、 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3 国都 G1”债券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相关约定，持续关注和了解发行人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项，并督促公司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约定义务，积极行使了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5 国都 C1”、“26 国都 G1”、“26 国都 G2”、“26 国都 G3”债券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相关约定，持续关注和了解发行人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项，并督促公司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约定义务，积极行使了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本报告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八、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本期和上年同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 (%)	变动原因
有息负债总额 (亿元)	175.28	166.19	5.47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亿元)	96.23	83.69	14.98	/
EBITDA (亿元)	13.38	16.65	-19.63	/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7.63	10.02	-23.81	/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倍)	3.83	3.56	7.48	/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倍)	4.65	8.86	-47.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
速动比率 (倍)	1.77	2.00	-11.53	/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0.00	/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0.00	/

注：1. EBITDA 全部债务比=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全部债务

2.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现金利息支出

3.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4.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5.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九、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一) 母公司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母公司口径（非公司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66.19 亿元和 175.28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5.47%。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 (含)	超过 1 年 (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22.88	8.00	30.88	17.62%
银行贷款	0	0	0	0.00	0.0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0	0	0.00	0.00%
其他有息债务	0	144.40	-	144.40	82.38%
合计	0	167.28	8.00	175.28	100.00%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其他有息债务主要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报告期末，公司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为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及次级债券之和）30.88亿元，企业债券余额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0亿元，且共有15.18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2026年5至12月内到期偿付。

（二）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166.19亿元和175.28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5.47%。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 (含)	超过1年 (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22.88	8.00	30.88	17.62%
银行贷款	0	0	0	0.00	0.0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0	0	0.00	0.00%
其他有息债务	0	144.40	-	144.40	82.38%
合计	0	167.28	8.00	175.28	100.00%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其他有息债务主要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为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及次级债券之和）30.88亿元，企业债券余额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0亿元，且共有15.18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2026年5至12月内到期偿付。

十、 公司发行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兑付兑息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发行的各期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均按时兑付兑息。

十一、 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一）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

公司拥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资格，且与各主要商业银行保持着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获得各国有及股份制大型商业银行等累计280.32亿元的授信额度，已使用42.40亿元，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为237.92亿元。

（二）偿还银行贷款

报告期内，公司无银行贷款。

十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公司于2025年1月6日发布了《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收到〈关于对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的公告》。公司于2025年2月12日发布了《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总经理任命的公告》。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发布了《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的公告》。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发布了《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的公告》及《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完成的公告》。公司于2025年6月6日发布了《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国都景瑞投资（北京）有限公司减资的公告》。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8 日发布了《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命的公告》。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国都景瑞投资（北京）有限公司减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发布了《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 日发布了《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发布了《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董事变动的公告》及《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国都景瑞投资（北京）有限公司减资的公告》。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5 日发布了《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比例超过百分之五的股东交易次级债券的公告》。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9 日发布了《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国都景瑞投资（北京）有限公司减资及更名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发布了《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上述重大事项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

十三、 公司发展战略与计划

公司是国内中型综合类证券公司之一，业务牌照齐全，主要业务排名位于行业中游水平，整体具有较好经营实力。

公司计划稳步提升经营业绩，探索各种路径提升公司资本规模，支撑优势业务做大做优，并开拓新的利润增长点，有效提升公司经营业绩规模与行业排名；同时，利用好未来几年我国资本市场改革开放大发展机遇，培育塑造国都品牌。

十四、 其他事项

- （一）公司不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 （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可对抗第三人优先偿付负债。
- （三）报告期内，公司无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 （四）信息披露负责人变更情况

2025 年 8 月 13 日-8 月 20 日，公司以书面会议形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董事会决定聘任张丽英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履行公司财务负责人职责）并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本次变更不会对投资者权益产生不利影响。

- （五）信息披露事务制度变更情况

2025 年 8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本制度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生效实施。修订后的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9）。本次变更内容不会对投资者权益产生不利影响。

2025 年 11 月 3 日-1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本制度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生效实施。修订后的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90）。本次变更内容不会对投资者权益产生不利影响。

（六）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 （七）与关联方之间的相互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相互独立。

- （八）专项债和境外债发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发行可交换债券、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绿色债券、可续期公司债券、扶贫债券、乡村振兴债券、一带一路债券、科技创新债或双创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纾困公司债券、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在境外发行债券。

（九）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不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十）截至报告期末，收益凭证存量本金规模为 25.55 亿元，公司发行的已到期收益凭证均已按时兑付兑息。报告期内，未发生可能影响投资者利益及公司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与收益凭证相关的流动性风险、公司信用风险等未发生重大变化，详见本报告第二节“六、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5 年 6 月 27 日	0.60	0	0
合计	0.60	0	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6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利润分配方案（草案）》。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5 年 8 月实施完毕，具体实施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0.60	0	0

第五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钱文海	董事长、董事	男	1975年3月	2025年5月15日	2028年5月14日	0	0	0	0%
张晖	董事	男	1969年7月	2025年5月15日	2028年5月14日	0	0	0	0%
	总经理			2025年2月11日	2025年8月20日	0	0	0	0%
	总经理（连任）			2025年8月20日	2028年5月14日	0	0	0	0%
盛建龙	董事	男	1971年6月	2025年5月15日	2028年5月14日	0	0	0	0%
吴思铭	董事	男	1977年2月	2025年5月15日	2028年5月14日	0	0	0	0%
胡南生	董事	男	1973年4月	2025年5月15日	2028年5月14日	0	0	0	0%
邓宏光	董事	男	1971年7月	2025年5月15日	2028年5月14日	0	0	0	0%
陈健	董事	男	1978年9月	2025年5月15日	2028年5月14日	0	0	0	0%
史磊	董事	男	1984年9月	2025年5月15日	2028年5月14日	0	0	0	0%
徐向东	董事	男	1970年4月	2025年5月15日	2028年5月14日	0	0	0	0%
邹光辉	董事	男	1968年7月	2020年12月25日	2025年5月15日	0	0	0	0%
	董事（连任）			2025年5月15日	2028年5月14日	0	0	0	0%

姜波	独立董事	女	1955年12月	2020年12月25日	2025年5月15日	0	0	0	0%
	独立董事（连任）			2025年5月15日	2026年12月24日	0	0	0	0%
王爱俭	独立董事	女	1954年11月	2022年11月3日	2025年5月15日	0	0	0	0%
	独立董事（连任）			2025年5月15日	2028年5月14日	0	0	0	0%
张成思	独立董事	男	1974年8月	2025年5月15日	2028年5月14日	0	0	0	0%
耿晓东	职工代表监事（离任）	男	1968年11月	2025年5月15日	2025年11月27日	0	0	0	0%
	职工代表董事			2025年11月28日	2028年5月14日	0	0	0	0%
李锐	副总经理（2024年10月24日至2025年2月11日代行总经理职责）（离任）	男	1985年7月	2022年5月30日	2025年8月20日	0	0	0	0%
	常务副总经理			2025年8月20日	2028年5月14日	0	0	0	0%
张志军	副总经理	男	1975年11月	2020年12月8日	2025年8月20日	0	0	0	0%
	副总经理（连任）			2025年8月20日	2028年5月14日	0	0	0	0%
张丽英	财务总监（履行财务负责人职责）	女	1979年2月	2025年6月16日	2025年8月20日	0	0	0	0%
	财务总监（履行财务负责人职责）（连任）、董事会秘书			2025年8月20日	2028年5月14日	0	0	0	0%
赵红宇	副总经理、首席信息官	女	1971年1月	2023年4月25日	2025年8月20日	0	0	0	0%
	首席信息官（连任）			2025年8月20日	2026年5月31日	0	0	0	0%
魏泽鸿	副总经理、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	男	1966年4月	2020年12月8日	2025年8月20日	0	0	0	0%
	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连任）			2025年8月20日	2026年8月31日	0	0	0	0%
翁振杰	董事长（离任）	男	1962年10月	2020年4月8日	2025年5月15日	0	0	0	0%

	董事（离任）			2020年3月20日	2025年5月15日	0	0	0	0%
黄磊	董事（离任）	男	1979年1月	2020年3月20日	2025年5月15日	0	0	0	0%
吴京林	董事（离任）	男	1964年8月	2020年3月20日	2025年5月15日	0	0	0	0%
何于军	董事（离任）	男	1969年9月	2020年3月20日	2025年5月15日	0	0	0	0%
唐喆	董事（离任）	男	1979年4月	2020年3月20日	2025年5月15日	0	0	0	0%
黄俞	董事（离任）	男	1968年10月	2020年3月20日	2025年5月15日	0	0	0	0%
陈海宁	董事（离任）	男	1963年12月	2020年3月20日	2025年5月15日	0	0	0	0%
陈文博	董事（离任）	男	1983年6月	2020年3月20日	2025年5月15日	0	0	0	0%
闫志鹏	董事（离任）	男	1978年9月	2022年11月3日	2025年5月15日	0	0	0	0%
昌孝润	独立董事（离职）	男	1966年3月	2020年12月25日	2025年5月15日	0	0	0	0%
杜治禹	监事（离任）	男	1974年1月	2020年12月25日	2025年5月15日	0	0	0	0%
申晨	监事（离任）	男	1987年11月	2020年3月20日	2025年5月15日	0	0	0	0%
陈春艳	监事（离任）	女	1975年4月	2022年6月21日	2025年5月15日	0	0	0	0%
贺佳琳	职工代表监事（离任）	女	1983年6月	2021年1月18日	2025年5月15日	0	0	0	0%
赵宇	职工代表监事（离任）	男	1971年10月	2022年4月12日	2025年5月15日	0	0	0	0%
邱星敏	监事（离任）	男	1971年5月	2025年5月15日	2025年11月27日	0	0	0	0%
陈晓晗	监事（离任）	女	1980年2月	2025年5月15日	2025年11月27日	0	0	0	0%
鄢妮	监事（离任）	女	1981年9月	2025年5月15日	2025年11月27日	0	0	0	0%
Nanxing Yu	监事（离任）	女	1988年8月	2020年3月20日	2025年5月15日	0	0	0	0%
	监事（连任、离任）			2025年5月15日	2025年11月27日	0	0	0	0%
江厚强	监事会主席（离任）	男	1970年9月	2020年4月8日	2025年5月15日	0	0	0	0%
	职工代表监事（离任）			2020年3月20日	2025年5月15日	0	0	0	0%

	职工代表监事 (连任、离任)			2025年5月15日	2025年11月27日	0	0	0	0%
刘印官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男	1972年12月	2025年5月15日	2025年11月27日	0	0	0	0%
李永梅	董事会秘书(离任)	女	1970年1月	2023年6月6日	2025年8月20日	0	0	0	0%

注:

1、公司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完成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关于独立董事连任不得超过6年的规定,姜波女士(自2020年12月25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本届任期自2025年5月15日起至2026年12月24日止;其余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任期自2025年5月15日起至2028年5月14日止。

2、公司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延期换届的议案》。董事会决定延长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限,公司第二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工作作出决议之日止。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完成之前,公司第二届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约定,继续履行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和职责。

3、公司于2025年8月13日至8月20日以书面会议形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第三届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董事会决定聘任张晖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李锐先生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职务、张志军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张丽英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履行公司财务负责人职责)并兼任董事会秘书职务、赵红宇女士担任公司首席信息官职务、魏泽鸿先生担任公司合规总监并兼任公司首席风险官职务。其中,赵红宇女士任期自2025年8月20日起至2026年5月31日止,魏泽鸿先生任期自2025年8月20日起至2026年8月31日止,其他第三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2025年8月20日起至2028年5月14日止。第二届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李永梅女士到龄退休,自2025年8月20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4、公司于2025年11月27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设置的议案》,自2025年11月27日起,邱星敏先生、陈晓晗女士、鄢妮女士、NANXING YU女士不再担任我公司监事,耿晓东先生、江厚强先生、刘印官先生不再担任我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5、公司于2025年11月27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明确规定公司董事会设1名职工代表董事。为此,根据我国《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2025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25年11月28日召开,选举耿晓东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任职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起至2028年5月14日止。

期后事项:

公司于2026年1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临时会议)。董事会根据公司总经理张晖先生提名,决定聘任周亮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2026年1月14日起至2028年5月14日止。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一、报告期内,董事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 1、董事长、董事钱文海先生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裁、财务负责人(代);
- 2、董事盛建龙先生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 3、董事吴思铭先生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 4、董事胡南生先生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总裁助理;
- 5、董事邓宏光先生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首席风险官;
- 6、董事陈健先生任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会计部总经理兼固有业务投资部总经理;

- 7、董事史磊先生任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固有资产管理部总经理；
 - 8、董事邹光辉先生任东方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 9、董事徐向东先生任山东海洋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首席风控官。
- 二、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无相互关系

期后事项：

董事长、董事钱文海先生自 2026 年 2 月 26 日起不再担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职务。

报告期内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1、报告期内现任董事

钱文海先生，1975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正高级经济师，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曾任杭州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副主任科员，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温州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总部资产管理部副经理、经营产业部经理，浙江省交投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财务负责人（代行）。2025 年 5 月起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董事长。

张晖先生，1969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1 年 8 月大学毕业分配至建设银行浙江省分行，1991 年 8 月至 1992 年 8 月在绍兴县支行钱清办事处工作（基层锻炼）。1992 年 8 月至 1994 年 4 月在建设银行浙江省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工作。1994 年 4 月至 1997 年 5 月任建设银行浙江省信托投资公司第二证券营业部负责人。1997 年 5 月至 2002 年 10 月，在浙江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建行浙江信托改制）工作，历任第一证券营业部负责人，证券管理部负责人。2002 年 10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管理总部投资银行部负责人。2005 年 9 月至 2006 年 9 月任苏泊尔集团总裁助理。2006 年 9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浙江大佳控股集团副总经理。2007 年 8 月至 2025 年 1 月在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固定收益总部负责人，债券投行总部行政负责人，债券投行总监并参与经营管理层工作，董事会秘书，副总裁、首席风险官。2025 年 1 月加入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

盛建龙先生，1971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高级会计师。1994 年 8 月至 2000 年 2 月在杭州市民防局从事财务管理工作。2000 年 3 月至 2006 年 6 月历任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助理，内审部副主任，内审部主任。2006 年 7 月起在浙商证券工作，曾任总裁助理兼计划财务部总经理、财务总监。现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25 年 5 月起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吴思铭先生，1977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研究员、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销售交易经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交易区域负责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销售交易总监；2013 年 10 月至今在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销售交易部副总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FICC 事业部负责人、金融衍生品部总经理，总裁助理，上海证券自营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证券自营分公司总经理。2025 年 5 月起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胡南生先生，1973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 年 7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理财顾问部总经理、福建分公司总经理、绍兴越王城证券营业部总经理。2017 年 1 月至 2023 年 2 月，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财富管

理事业部总经理、总裁助理。现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总裁助理。2025年5月起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邓宏光先生，1971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天同星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经理，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所所长助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所长助理、副所长。2011年3月至2020年1月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任研究所所长。2020年1月至2021年7月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任浙江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7月至2023年10月，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现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首席风险官。2025年5月起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陈健先生，197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4年7月至2016年2月在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计划财务部财务管理处历任主办、负责人、副处长（主持工作）、处长，2016年2月至2019年5月在中合共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合规和风险控制负责人），2019年9月至2021年12月在中俄地区合作发展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历任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22年6月至今在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任财务会计部总经理（2024年2月至2025年8月兼投资银行事业一部总经理，2025年8月至今兼任固有业务投资部总经理）。2025年5月起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史磊先生，198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审计师职称。2007年9月至2014年1月在北京市审计局历任经贸分局科员、金融审计处科员、金融审计处一科副主任科员、金融审计处二科副科长，2014年1月至2014年6月在北京公联公路联络线有限责任公司任副主任科员，2014年6月至2022年9月在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历任稽核审计部审计经理、运营管理总部项目管理中心高级经理、运营管理部副总经理，2022年9月至今在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历任固有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2025年5月起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邹光辉先生，196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0年8月至1992年1月在上海长征塑料编织厂历任会计、采购员，1992年2月至1993年5月在长春煤炭管理干部学院历任教师、出纳、会计，1993年6月至1997年5月在东煤集团财务公司历任会计、信贷员、会计部主任，1997年6月至2003年2月在中煤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东北分公司任计划财务部经理，2003年3月至今历任万盛基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2016年2月至今在东方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任执行董事，2020年12月起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徐向东先生，1970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1991年7月至1999年5月在济钢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出纳、科员，1999年5月至2001年1月在济钢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任科员，2001年1月至2007年4月在华鲁钢铁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07年4月至2012年9月在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历任会计、财务处结算中心副主任、财务处结算中心主任，2012年9月至2017年1月在济南市历城区钢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副总经理，2017年1月至2018年7月在济南市历城区钢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董事，2018年7月至2019年4月在舜泰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9年4月至2019年8月在山东海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海晟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8月至2020年2月在山东海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及海晟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2月至2020年6月在山东海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任党委委员、海晟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6月至2020年12月任山东海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首席风控官、总法律顾问及海晟国际

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12月至2022年3月在山东海洋控股有限公司任党委委员、首席风控官、总法律顾问及海晟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年3月至今在山东海洋控股有限公司任党委委员、首席风控官及海晟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2025年5月起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耿晓东先生，196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9年7月至1994年4月在杭州照相机械研究所光学分厂任工程师。1994年5月至1997年4月在浙江金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任项目经理。1997年5月至2006年12月在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任部门经理。2007年1月至2024年9月在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考核督导部总经理。2024年9月加入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10月起任总经理助理，2025年8月起兼任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2025年5月至2025年11月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董事、总经理助理。

姜波女士，195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自1983年8月至1992年7月在中国农业银行历任职员、副处长，自1992年7月至1996年4月在中国光大银行任部门总经理，自1996年5月至2009年8月在中国光大银行任副行长，自2009年8月至2017年1月在中国光大集团任首席财务官。2020年12月起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

王爱俭女士，195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民建会员，天津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毕业，博士研究生学历。自1982年至2023年3月，在天津财经大学任教，历任副院长、副校长、教授、博导等职。2022年11月起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张成思先生，197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毕业于英国曼彻斯特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2006年10月至今在中国人民大学担任金融学教师。2025年5月起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

2、报告期内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张晖先生，196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1年8月大学毕业分配至建设银行浙江省分行，1991年8月至1992年8月在绍兴县支行钱清办事处工作（基层锻炼）。1992年8月至1994年4月在建设银行浙江省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工作。1994年4月至1997年5月任建设银行浙江省信托投资公司第二证券营业部负责人。1997年5月至2002年10月，在浙江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建行浙江信托改制）工作，历任第一证券营业部负责人，证券管理部负责人。2002年10月至2005年8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管理总部投资银行部负责人。2005年9月至2006年9月任苏泊尔集团总裁助理。2006年9月至2007年7月任浙江大佳控股集团副总经理。2007年8月至2025年1月在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固定收益总部负责人，债券投行总部行政负责人，债券投行总监并参与经营管理层工作，董事会秘书，副总裁、首席风险官。2025年1月加入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

李锐先生，198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3月至2010年6月在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任经理。2010年6月至2012年6月在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任经理。2012年6月至2013年6月在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投资部任投资经理。2013年6月至2016年6月在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任副总裁。2016

年6月至2019年6月在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固定收益事业部销售交易负责人、承揽承销负责人、债券融资部联席总经理、债券融资二部总经理。自2019年6月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固定收益总部总经理、副总经理兼固定收益总部总经理、副总经理、代行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常务副总经理。

张志军先生，197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8月至2000年3月在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东大街证券营业部任员工。2000年3月至2003年3月在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漕东支路证券营业部任业务经理。2003年3月至2007年3月在健桥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丹阳丹凤北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助理、上海漕东支路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风险控制部副总经理。2007年5月至2014年8月在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金谷托管组副组长、上海铁岭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2014年8月至2017年5月在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为航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历任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公司副总裁。2017年5月至2019年7月在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公司业务总监兼证券经纪事业部总经理。2019年8月起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现任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张丽英女士，1979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持有注册会计师资格（非执业）与法律职业资格。2005年8月至2009年12月先后在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及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从事审计相关工作。2009年12月至2025年5月在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投资银行管理总部保荐代表人、投资银行业务总部（二）业务董事、投资银行质量控制部业务董事、投资银行质量控制部副总经理、投资银行内核办公室主任。2025年5月加入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6月至2025年8月任财务总监（履行公司财务负责人职责），现任党委委员、财务总监（履行公司财务负责人职责）兼董事会秘书。

赵红宇女士，197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赵红宇女士曾于高校从事信息技术的教学、科研工作和信息化系统建设及运维工作。2020年12月加入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信息技术首席战略专家、信息技术总监、首席信息官兼副总经理、首席信息官兼副总经理兼党群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首席信息官兼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党委委员、首席信息官。

魏泽鸿先生，196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8年8月至1990年4月任职于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分行。1990年4月至1996年11月在中国证券市场研究设计中心任部门经理。1996年12月至2001年12月在中煤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上海长阳路营业部任总经理。2001年12月起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历任经纪业务总监兼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风控总监兼合规与风险控制部总经理、合规总监兼首席风险官、副总经理兼合规总监兼首席风险官等职务，现任合规总监兼首席风险官。

期后事项：

1、公司于2026年1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临时会议）。董事会根据公司总经理张晖先生提名，决定聘任周亮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2026年1月14日起至2028年5月14日止。周亮先生简历：

周亮先生，198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8月至2009年10月在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任高级审计员，2009年10月至2025年12月在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历任固定收益总部执行总经理、债券投行总部（二）行政负责人、创新投行部负责人（一级部门负责人），期间曾兼任投资银行业务总部（九）行政负责人、投资银行业务总部（二）行政负责人等

职务。周亮先生于 2025 年 12 月加入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担任党委委员，现任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董事长、董事钱文海先生自 2026 年 2 月 26 日起不再担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职务。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信息

董事、监事（时任）、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信息：报告期内，全体董事、监事（时任）和高级管理人员（含 2025 年内离职）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283.13 万元，不存在非现金薪酬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依《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董事、监事（时任）、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和公司绩效激励方案等相关制度，经决策流程审议并确定董事、监事（时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递延支付事项，报告期内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实际领取薪酬人数 (人)	报告期在公司计提的薪 酬(元)	报告期从公司获得报酬 总额(元)
董事	6	4,157,305.14	3,981,305.14
其中：独立董事	4	462,500.00	462,500.00
监事	5	4,366,126.75	5,075,426.75
高级管理人员	9	26,129,194.14	23,774,558.28
总计	20	34,652,626.03	32,831,290.17

注：董事/监事（时任）/高级管理人员取酬数据包含 2025 年内离职人员在任期间薪酬，公司董事、总经理张晖先生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统计。

(二) 审计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是否为独立董 事	是否为召集人 /主任委员	是否为会计专 业人士	是否为职工董 事	是否为高级管 理人员
王爱俭	是	是	是	否	否
姜波	是	否	是	否	否
张成思	是	否	否	否	否
盛建龙	否	否	否	否	否
胡南生	否	否	否	否	否

(三)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钱文海	无	新任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长、董事	董事会换届
张晖	无	新任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董事会换届
盛建龙	无	新任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董事会换届
吴思铭	无	新任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董事会换届
胡南生	无	新任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董事会换届
邓宏光	无	新任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董事会换届
陈健	无	新任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董事会换届

史磊	无	新任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董事会换届
邹光辉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新任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董事会换届连任
徐向东	无	新任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董事会换届
耿晓东	无	新任	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监事会换届
	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无	取消监事会设置
	无	新任	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取消监事会设置，公司章程修订，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姜波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新任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董事会换届连任
王爱俭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新任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董事会换届连任
张成思	无	新任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董事会换届
邱星敏	无	新任	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监事会换届
	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离任	无	取消监事会设置
陈晓晗	无	新任	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监事会换届
	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离任	无	取消监事会设置
鄢妮	无	新任	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监事会换届
	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离任	无	取消监事会设置
Nanxing Yu	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新任	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监事会换届连任
	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离任	无	取消监事会设置
江厚强	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新任	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监事会换届连任
	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无	取消监事会设置
刘印官	无	新任	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监事会换届
	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无	取消监事会设置
张晖	无	新任	第二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总经理	董事会聘任
	第二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总	新任	第三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总经理	高级管理人员换届连任

	经理			
李锐	第二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副总经理	新任	第三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高级管理人员换届连任
张志军	第二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副总经理	新任	第三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副总经理	高级管理人员换届连任
张丽英	无	新任	第二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财务总监（履行公司财务负责人职责）	董事会聘任
	第二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财务总监（履行公司财务负责人职责）	新任	第三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财务总监（履行公司财务负责人职责）、董事会秘书	高级管理人员换届连任
赵红宇	第二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副总经理、首席信息官	新任	第三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首席信息官	高级管理人员换届连任
魏泽鸿	第二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副总经理、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	新任	第三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	高级管理人员换届连任
翁振杰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	离任	无	董事会换届
黄磊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离任	无	董事会换届
吴京林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离任	无	董事会换届
何于军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离任	无	董事会换届
唐喆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离任	无	董事会换届
黄俞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离任	无	董事会换届
陈海宁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离任	无	董事会换届
陈文博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离任	无	董事会换届
闫志鹏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离任	无	董事会换届
昌孝润	第二届董事会	离任	无	董事会换届

	独立董事			
杜治禹	第二届监事会 监事	离任	无	监事会换届
申晨	第二届监事会 监事	离任	无	监事会换届
陈春艳	第二届监事会 监事	离任	无	监事会换届
贺佳琳	第二届监事会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无	监事会换届
赵宇	第二届监事会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无	监事会换届
李永梅	第二届高级管 理人员公司董 事会秘书	离任	无	到龄退休

期后事项:

1、公司于2026年1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临时会议）。董事会根据公司总经理张晖先生提名，决定聘任周亮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2026年1月14日起至2028年5月14日止。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董事

钱文海先生，197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正高级经济师，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曾任杭州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副主任科员，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温州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总部资产管理部副经理、经营产业部经理，浙江省交投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财务负责人（代行）。2025年5月起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董事长。

张晖先生，196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1年8月大学毕业分配至建设银行浙江省分行，1991年8月至1992年8月在绍兴县支行钱清办事处工作（基层锻炼）。1992年8月至1994年4月在建设银行浙江省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工作。1994年4月至1997年5月任建设银行浙江省信托投资公司第二证券营业部负责人。1997年5月至2002年10月，在浙江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建行浙江信托改制）工作，历任第一证券营业部负责人，证券管理部负责人。2002年10月至2005年8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管理总部投资银行部负责人。2005年9月至2006年9月任苏泊尔集团总裁助理。2006年9月至2007年7月任浙江大佳控股集团副总经理。2007年8月至2025年1月在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固定收益总部负责人，债券投行总部行政负责人，债券投行总监并参与经营管理层工作，董事会秘书，副总裁、首席风险官。2025年1月加入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

盛建龙先生，197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高级会计师。1994年8月至2000年2月在杭州市民防局从事财务管理工作。2000年3月至2006年6月历任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助理，内审部副主任，内审部主任。2006年7月起在浙商证券工作，曾任总裁助理兼计划财务部总经理、财务总监。现任浙商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25年5月起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吴思铭先生，197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研究员、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销售交易经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交易区域负责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销售交易总监；2013年10月至今在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销售交易部副总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FICC事业部负责人、金融衍生品部总经理，总裁助理，上海证券自营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证券自营分公司总经理。2025年5月起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胡南生先生，197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7月至2017年1月任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理财顾问部总经理、福建分公司总经理、绍兴越王城证券营业部总经理。2017年1月至2023年2月，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财富管理事业部总经理、总裁助理。现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总裁助理。2025年5月起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邓宏光先生，1971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天同星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经理，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所所长助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所长助理、副所长。2011年3月至2020年1月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任研究所所长。2020年1月至2021年7月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任浙江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7月至2023年10月，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现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首席风险官。2025年5月起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陈健先生，197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4年7月至2016年2月在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计划财务部财务管理处历任主办、负责人、副处长（主持工作）、处长，2016年2月至2019年5月在中合共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合规和风险控制负责人），2019年9月至2021年12月在中俄地区合作发展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任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22年6月至今在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任财务会计部总经理（2024年2月至2025年8月兼投资银行事业一部总经理，2025年8月至今兼任固有业务投资部总经理）。2025年5月起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史磊先生，198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审计师职称。2007年9月至2014年1月在北京市审计局历任经贸分局科员、金融审计处科员、金融审计处一科副主任科员、金融审计处二科副科长，2014年1月至2014年6月在北京公联公路联络线有限责任公司任副主任科员，2014年6月至2022年9月在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历任稽核审计部审计经理、运营管理总部项目管理中心高级经理、运营管理部副总经理，2022年9月至今在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历任固有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2025年5月起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邹光辉先生，196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0年8月至1992年1月在上海长征塑料编织厂历任会计、采购员，1992年2月至1993年5月在长春煤炭管理干部学院历任教师、出纳、会计，1993年6月至1997年5月在东煤集团财务公司历任会计、信贷员、会计部主任，1997年6月至2003年2月在中煤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东北分公司任计划财务部经理，2003年3月至今历任万盛基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2016年2月至今在东方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任执行董事，2020年12月起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徐向东先生，1970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1991年7月至1999年5月在济钢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出纳、科员，1999年5月至2001年1月在济钢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任科员，2001年1月至2007年4月在华鲁钢铁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07年4月至2012年9月在济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历任会计、财务处结算中心副主任、财务处结算中心主任，2012年9月至2017年1月在济南市历城区钢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副总经理，2017年1月至2018年7月在济南市历城区钢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董事，2018年7月至2019年4月在舜泰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9年4月至2019年8月在山东海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海晟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8月至2020年2月在山东海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及海晟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2月至2020年6月在山东海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任党委委员、海晟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6月至2020年12月任山东海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首席风控官、总法律顾问及海晟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12月至2022年3月在山东海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任党委委员、首席风控官、总法律顾问及海晟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年3月至今在山东海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任党委委员、首席风控官及海晟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2025年5月起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耿晓东先生，196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9年7月至1994年4月在杭州照相机械研究所光学分厂任工程师。1994年5月至1997年4月在浙江金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任项目经理。1997年5月至2006年12月在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任部门经理。2007年1月至2024年9月在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考核督导部总经理。2024年9月加入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10月起任总经理助理，2025年8月起兼任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2025年5月至2025年11月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董事、总经理助理。

姜波女士，195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自1983年8月至1992年7月在中国农业银行历任职员、副处长，自1992年7月至1996年4月在中国光大银行任部门总经理，自1996年5月至2009年8月在中国光大银行任副行长，自2009年8月至2017年1月在中国光大集团任首席财务官。2020年12月起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

王爱俭女士，195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民建会员，天津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毕业，博士研究生学历。自1982年至2023年3月，在天津财经大学任教，历任副院长、副校长、教授、博导等职。2022年11月起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张成思先生，197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毕业于英国曼彻斯特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2006年10月至今在中国人民大学担任金融学教师。2025年5月起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

二、监事

邱星敏先生，197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4年7月至1999年9月在台州市海门港埠总公司任机务管理部门职员，1999年9月至2002年5月在台州信托黄岩证券营业部任电脑管理员，2002年5月至2005年9月在金信证券台州环城东路证券营业部历任电

脑管理员、客户服务部副经理，2005年9月至2006年8月在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任稽核审计部职员，2006年8月至2022年3月在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合规审计部职员、合规审计部下设合规管理部经理、法律合规部总经理助理兼反洗钱及合规监测部经理、合规管理部总经理助理兼反洗钱及合规监测部经理，2022年3月至今在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合规管理部副总经理。2025年5月至11月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陈晓晗女士，1980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2年9月至2006年8月在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任财务部会计主管，2006年8月至2023年12月在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计划财务部会计主管、资金管理部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2023年12月至今在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审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兼综合监督部负责人。2025年5月至11月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鄢妮女士，198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6月至2010年8月在海际大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任固定收益部银行间债券市场首席交易员，2010年8月至2013年10月在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助理、固定收益部/金融市场部高级投资经理，2014年5月至2017年9月在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固定收益总部投顾业务负责人（执行董事），2017年9月至2022年8月在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兼固定收益部总经理（曾兼任党总支宣传委员、私募业务投资委员会主任、证券投资部总经理），2022年9月至今在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任标品信托事业部/国际业务部/债券销售交易部总经理。2025年5月至11月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耿晓东先生，196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9年7月至1994年4月在杭州照相机械研究所光学分厂任工程师。1994年5月至1997年4月在浙江金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任项目经理。1997年5月至2006年12月在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任部门经理。2007年1月至2024年9月在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考核督导部总经理。2024年9月加入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10月起任总经理助理，2025年8月起兼任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2025年5月至2025年11月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董事、总经理助理。

江厚强先生，197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年7月至2000年3月在中国五金交电化工公司历任财务部员工、期货部副总经理。2000年3月至2001年9月在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任北京投行部经理。2001年9月至2003年3月在富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兼副总经理。2003年3月至2009年6月在天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副总经理（期间借调至中国证监会风险办广东证券托管组工作）。2007年1月至2009年6月在北方期货经纪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09年6月至2015年6月在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任副总经理。2015年6月至2015年11月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员，2015年11月至2025年5月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连任第一届、第二届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2025年5月至11月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刘印官先生，197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8月至2016年3月在广发银行历任员工、中山分行信贷管理部任部门负责人、信贷审查部信贷审查四处副经理、信贷审查部信贷审查四处主管。2016年3月至2019年3月在平安证券风险管理部任部门执行副总经理。2019年3月至2021年6月在平安财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任部门副总经理（主持工

作)。2021年6月至2024年7月在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任部门副总经理，2021年12月至2024年7月兼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自营分公司内控部部门负责人。2024年7月至2025年12月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任部门副总经理，2025年12月起任基金管理部总经理。2025年5月至11月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张晖先生，196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1年8月大学毕业分配至建设银行浙江省分行，1991年8月至1992年8月在绍兴县支行钱清办事处工作（基层锻炼）。1992年8月至1994年4月在建设银行浙江省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工作。1994年4月至1997年5月任建设银行浙江省信托投资公司第二证券营业部负责人。1997年5月至2002年10月，在浙江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建行浙江信托改制）工作，历任第一证券营业部负责人，证券管理部负责人。2002年10月至2005年8月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管理总部投资银行部负责人。2005年9月至2006年9月任苏泊尔集团总裁助理。2006年9月至2007年7月任浙江大佳控股集团副总经理。2007年8月至2025年1月在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固定收益总部负责人，债券投行总部行政负责人，债券投行总监并参与经营管理层工作，董事会秘书，副总裁、首席风险官。2025年1月加入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

李锐先生，198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3月至2010年6月在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任经理。2010年6月至2012年6月在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任经理。2012年6月至2013年6月在航天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投资部任投资经理。2013年6月至2016年6月在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任副总裁。2016年6月至2019年6月在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固定收益事业部销售交易负责人、承揽承销负责人、债券融资部联席总经理、债券融资二部总经理。自2019年6月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固定收益总部总经理、副总经理兼固定收益总部总经理、副总经理、代行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常务副总经理。

张志军先生，197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8月至2000年3月在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东大街证券营业部任员工。2000年3月至2003年3月在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漕东支路证券营业部任业务经理。2003年3月至2007年3月在健桥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丹阳丹凤北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助理、上海漕东支路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风险控制部副总经理。2007年5月至2014年8月在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金谷托管组副组长、上海铁岭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2014年8月至2017年5月在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为航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历任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公司副总裁。2017年5月至2019年7月在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公司业务总监兼证券经纪事业部总经理。2019年8月起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现任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张丽英女士，1979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持有注册会计师资格（非执业）与法律职业资格。2005年8月至2009年12月先后在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及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从事审计相关工作。2009年12月至2025年5月在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投资银行管理总部保荐代表人、投资银行业务总部（二）业务董事、投资银行质量控制部业务董事、投资银行质量控制部副总经理、投资银行内核办公室主任。2025年5月加入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6月至2025年8月任财务总监（履行公司财务负责人职责），现任党委委员、财务总监（履行公司财务负责人职责）兼董事会秘书。

赵红宇女士，197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赵红宇女士曾于高校从事信息技术的教学、科研工作和信息化系统建设及运维工作。2020年12月加入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信息技术首席战略专家、信息技术总监、首席信息官兼副总经理、首席信息官兼副总经理兼党群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首席信息官兼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党委委员、首席信息官。

魏泽鸿先生，196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8年8月至1990年4月任职于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分行。1990年4月至1996年11月在中国证券市场研究设计中心任部门经理。1996年12月至2001年12月在中煤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上海长阳路营业部任总经理。2001年12月起在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为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历任经纪业务总监兼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风控总监兼合规与风险控制部总经理、合规总监兼首席风险官、副总经理兼合规总监兼首席风险官等职务，现任合规总监兼首席风险官。

期后事项：

1、公司于2026年1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临时会议）。董事会根据公司总经理张晖先生提名，决定聘任周亮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2026年1月14日起至2028年5月14日止。

周亮先生，198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8月至2009年10月在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任高级审计员，2009年10月至2025年12月在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历任固定收益总部执行总经理、债券投行总部（二）行政负责人、创新投行部负责人（一级部门负责人），期间曾兼任投资银行业务总部（九）行政负责人、投资银行业务总部（二）行政负责人等职务。周亮先生于2025年12月加入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担任党委委员，现任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董事长、董事钱文海先生自2026年2月26日起不再担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职务。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	否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张丽英女士持有注册会计师资格（非执业）与法律职业资格，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审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否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
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等关键职务是否存在一人兼多职的情况	是	张丽英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履行公司财务负责人职责）兼董事会秘书，任职符合相关规定。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连续任职时间超过六年的情形	否	-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已在超过五家境内上市公司或挂牌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	否	-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未对提名、任免董事，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形	否	-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未对重大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资产重组、股权激励等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形	否	-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未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未及时向挂牌公司年度股东会提交上一年度述职报告或述职报告内容不充分的情形	否	-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被免职的情形	否	-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在任期届满前主动辞职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就重大问题或看法与控股股东、其他董事或公司管理层存在较大分歧的情形	否	-

(七)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单位	职务	任职期间
钱文海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2月至今
钱文海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5年11月至今
钱文海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总裁	2023年11月至 2026年2月
钱文海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	2024年7月至今
钱文海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代行）	2025年1月至今

盛建龙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4月至今
盛建龙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9年1月至今
盛建龙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25年1月至今
吴思铭	浙商期货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月至今
吴思铭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22年4月至今
吴思铭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 自营分公司	总经理	2022年5月至今
胡南生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至今
胡南生	浙商期货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3年6月至今
胡南生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总裁助理	2022年11月至今
邓宏光	浙江浙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月至今
邓宏光	浙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至今
邓宏光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首席风险官	2025年3月至今
邓宏光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2023年10月至今
陈健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会计部总经理	2022年6月至今
陈健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固有业务投资部总经理	2025年8月至今
陈健	道诚（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年3月至 2026年1月
陈健	国都期货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12月至今
史磊	温州中信昊园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2月至今
史磊	浙江嘉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0月至今
史磊	浙江金都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1月至今
史磊	厦门金都海湾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2月至今
史磊	华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8月至今
史磊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固有资产管理部部门总经 理	2024年8月至今
史磊	北京国投汇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总经理	2025年6月至今
史磊	北京国投汇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董事	2025年7月至今
邹光辉	万盛基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3年3月至今
邹光辉	北京大源非织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9月至今
邹光辉	大源非织造（苏州）有限公司	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	2024年10月至今
邹光辉	大源无纺新材料（天津）有限公 司	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	2025年1月至今
邹光辉	东方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2月至今
邹光辉	大源新材料科技（扬州）有限公 司	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	2025年9月至今
邹光辉	鞍山万盛弘信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7月至今
邹光辉	长春万盛国邦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1年1月至今
邹光辉	中冶京诚置业长春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月至今
邹光辉	北京舒原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董事	2025年7月至今
邹光辉	吉林天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至今

邹光辉	北京事圆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1月至今
邹光辉	海南禾圆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3年3月至今
邹光辉	海南青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3年3月至今
邹光辉	海南恒圆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4年1月至今
邹光辉	山西广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月至今
邹光辉	北京盛源鑫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1月至今
邹光辉	北京书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1月至今
邹光辉	大源新材料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	2025年8月至今
徐向东	海晟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4月至今
徐向东	山东海洋控股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首席风控官	2022年3月至今
王爱俭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6月至今
王爱俭	天津异乡好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至今
王爱俭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5年1月至今
张成思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7月至今
张成思	中国人民大学	教师	2006年10月至今
耿晓东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24年10月至今
耿晓东	北京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5年8月至今
李锐	国都景瑞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3月至今
李锐	中国国都（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会主席	2024年10月至今
李锐	中诚国际资本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1月至今
魏泽鸿	国都期货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6月至今
张志军	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1年1月至今
张志军	中国国都（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4年8月至今
张志军	中诚国际资本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8月至今

注：以上情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

期后事项：

- 1、董事陈健先生自2026年1月23日起不再兼任道诚（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
- 2、董事邹光辉先生自2026年1月12日起新增兼任大源护理用品科技（扬州）有限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职务。
- 3、董事长、董事钱文海先生自2026年2月26日起不再担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职务。

（八）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情况

专门委员会	人员构成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主任委员：钱文海 委员：张晖、陈健、史磊、徐向东
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王爱俭 委员：姜波、张成思、盛建龙、胡南生
风险控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成思

	委员：邓宏光、陈健、史磊、徐向东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姜波 委员：钱文海、吴思铭、胡南生、邹光辉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研究人员	17	2	2	17
投行人员	32	5	1	36
经纪业务人员	579	26	49	556
资产管理业务人员	27	1	10	18
证券投资业务人员	59	18	6	71
财务人员	59	7	8	58
信息技术人员	67	0	1	66
其他人员	163	9	8	164
员工总计	1,003	68	85	98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8	8
硕士	262	271
本科	656	638
专科	74	66
专科以下	3	3
员工总计	1003	986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期后事项：（期初日期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日期为 2026 年 3 月 31 日）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研究人员	17	0	0	17
投行人员	36	3	3	36
经纪业务人员	556	8	2	562
资产管理业务人员	18	0	3	15
证券投资业务人员	71	2	1	72
财务人员	58	1	1	58
信息技术人员	66	1	0	67
其他人员	164	3	5	162
员工总计	986	18	15	989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8	7
硕士	271	272
本科	638	642

专科	66	65
专科以下	3	3
员工总计	986	989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一、员工薪酬政策公司以稳健经营为理念，以坚持战略匹配、绩效及能力导向，以外部具备竞争力兼顾内部公平为原则，制定了与全面风险管理、以合规为底线紧密结合且有效衔接的薪酬管理制度。员工的工资结构包括基本薪酬、绩效奖金和员工福利三个部分，其中：

基本薪酬是员工的年度基本收入，是公司根据稳健原则，结合员工岗位价值、工作资历、专业资质等因素确定员工的职级，并根据职级确定其基本薪酬的标准。

绩效奖金是员工的年度激励性收入，是公司根据合规风控和激励支持并重的原则，制定绩效激励办法，规定前台业务部门在达到规定的业绩标准的前提下，可提取部门绩效奖金，并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相关制度分配、发放并递延；同时公司在达到董事会要求的业绩目标条件下，应根据董事会批准的办法提取公司年终奖金，进行分配、发放并递延。

员工福利是公司对员工的保障性支持，是公司根据关爱保障原则，为员工提供的主要包括基本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带薪假期及其他公司福利。

公司的薪酬政策明确绩效奖金发放须与绩效考核结果（包括但不限于合规风控指标完成情况、党建考核、廉洁从业、企业文化等考核结果）挂钩，且发放须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进行递延，递延支付年限应当与相关业务的风险持续期限相匹配，递延支付速度应当不慢于等分比例。同时，公司薪酬制度规定员工如有违法违规行为的情形，公司有权扣发或追溯扣发相关责任人当期及相关年度的绩效奖金，并对其保留民事赔偿追诉权利。

二、本年度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 7 人。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证券经纪人相关情况

根据北京证监局 2009 年 12 月 14 日出具的《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经纪人制度现场核查意见书》（京证机构发[2009]182 号），同意公司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公司根据《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经纪人管理暂行规定》，于 2010 年 4 月启动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的各项工作。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全部 60 家分支机构均已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证券经纪人 143 名，均已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登记，登记类别为证券经纪人。公司与证券经纪人签订《证券经纪人委托合同》，每月根据其服务客户产生的净收入按比例支付劳务费用，公司不负责证券经纪人的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公司定期对证券经纪人进行业务与合规培训。报告期内公司未因证券经纪人展业受到监管部门的处罚。

四、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内部监督机构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公司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和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各自的工作细则。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股东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和管理层的职责及权限，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公司治理框架文件较为完整，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

公司长期以来致力于公司治理结构和制度的不断完善。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企改革要求及监管规定，重点推进了治理架构的优化调整，顺利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并严格落实监事会取消设置的改革部署，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实现了监督职能的平稳平移。公司监事会取消设置后，公司根据《公司法》《挂牌公司章程模板》等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全面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切实将制度建设作为公司治理工作的抓手，以制度为基础构建完善公司治理框架体系，约束引导公司各项治理工作依法合规开展。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会。为保证公司股东充分行使参与权和表决权，《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详细规定了股东会的召集、提案和通知、召开、决议的执行等事项。《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股东享有的权利，包括：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查阅、复制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公司章程、股东名册、股东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符合规定的股东可以查阅公司的会计账簿、会计凭证；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与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对股东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能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同股同权，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公司在依据相关法规，在《公司章程》中明确单独或合并持有 1%股权的股东对独立董事具有提名权、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以充分保障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确保股东能依法行使表决权，使全体股东能充分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

对于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规定的权限和程序，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决策。公司始终坚决拥护党的领导，对涉及“三重一大”决策事项的，严格按照《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细则（2018年修订版）》的要求落实，以党建引领保障公司高质量发展方向。2025年9月30日，公司党组织关系整建制划转至浙商证券党委，此举实现党建资源优化整合与优势互补，构建协同发力的党建新格局，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坚强的政治引领和组织保障；2025年12月，公司完成党委换届工作，切实强化党建责任落实与业务发展深度融合，细化完善党委前置研究和决策

研究事项清单，规范执行党委议事决策要求、内容和程序。有力推动了公司管理水平的系统提升，标志着公司向国企高质量管理的目标迈进了一大步。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3	13	7

注：公司已于 2025 年 11 月 27 日取消监事会设置。

2、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会是否未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
2024 年度股东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 6 个月内举行	否	-
2024 年度股东会通知是否未提前 20 日发出	否	-
2025 年公司临时股东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 15 日发出	否	-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 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会	否	-
股东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
股东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

3、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股东会延期或取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会增加或取消议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会议案被否决或存在效力争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议案被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召开的董事会 0 个议案被投反对票，3 个议案被投弃权票，涉及董事会 2 次，涉及独立董事 0 人次。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临时会议）：黄磊董事综合考量后对《关于审议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考核评价的议案》弃权。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临时会议）：黄磊董事综合考量后对《关于审议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及薪酬方案的议案》弃权。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临时会议）：黄磊董事综合考量后对《关于审议 2024 年度董事绩效考核及薪酬方案的议案》弃权。

监事会议案被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依法召集、召开股东会会议、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监事会会议，相关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律师参加了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及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均出具了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的法律意见书。

5、 报告期内董事出席董事会、股东会情况

2025 年，公司共组织召开股东会 3 次，召开董事会会议 13 次。其中第二届董事会任职期间，召开股东会 1 次，召开董事会 4 次；第三届董事会任职期间，召开股东会 2 次，召开董事会 9 次。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出席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含电话方式)	委托出席次数	投票表决情况	出席股东会次数
翁振杰（董事长）	4	4	0	除根据规定应回避表决事项外，其余均为同意票。	1
黄磊（董事）	4	4	0	除根据规定应回避表决事项外，有三票弃权票（详见“董事会议案被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况”），其余均为同意票。	1
吴京林（董事）	4	4	0	除根据规定应回避表决事项外，其余均为同意票。	1
何于军（董事）	4	4	0	除根据规定应回避表决事项外，其余均为同意票。	1
闫志鹏（董事）	4	4	0	除根据规定应回避表决事项外，其余均为同意票。	1
唐喆（董事）	4	4	0	除根据规定应回避表决事项外，其余均为同意票。	1
邹光辉（董事）	4	4	0	除根据规定应回避表决事项外，其余均为同意票。	0
黄俞（董事）	4	4	0	除根据规定应回避表决事项外，其余均为同意票。	1
陈海宁（董事）	4	4	0	除根据规定应回避表决事项外，其余均为同意票。	1
陈文博（董事）	4	4	0	除根据规定应回避表决事项外，其余均为同意票。	1
姜波（独立董事）	4	4	0	除根据规定应回避表决事项外，其余均为同意票。	1

王爱俭（独立董事）	4	4	0	除根据规定应回避表决事项外，其余均为同意票。	1
昌孝润（独立董事）	4	4	0	除根据规定应回避表决事项外，其余均为同意票。	0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出席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含电话方式）	委托出席次数	投票表决情况	出席股东会次数
钱文海（董事长）	9	9	0	均为同意票	2
张晖（董事）	9	9	0	均为同意票	2
盛建龙（董事）	9	8	1	均为同意票	1
吴思铭（董事）	9	9	0	均为同意票	1
胡南生（董事）	9	9	0	均为同意票	1
邓宏光（董事）	9	9	0	均为同意票	2
陈健（董事）	9	9	0	均为同意票	2
史磊（董事）	9	9	0	均为同意票	1
邹光辉（董事）	9	9	0	均为同意票	2
徐向东（董事）	9	9	0	均为同意票	2
姜波（董事）	9	9	0	均为同意票	2
王爱俭（独立董事）	9	9	0	均为同意票	2
张成思（独立董事）	9	9	0	均为同意票	2
耿晓东（职工董事）	2	2	0	均为同意票	0

6、报告期内监事出席监事会情况

2025年，公司共组织召开股东会3次，召开监事会会议7次。其中第二届监事会任职期间，召开股东会1次，召开监事会4次；第三届监事会任职期间，召开股东会2次，召开监事会3次。

公司于2025年11月27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设置的议案》，公司取消监事会设置，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监事会职权。

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出席情况如下：

监事姓名	参加监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应出席监事会次数	出席次数（含电话方式）	投票表决情况	出席股东会次数
江厚强（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4	4	除根据规定应回避表决事项外，其余均为同意票。	1
杜治禹（监事）	4	4	均为同意票	1
Nanxing Yu（监事）	4	4	均为同意票	1
申晨（监事）	4	4	均为同意票	1
陈春艳（监事）	4	4	均为同意票	1
贺佳琳（职工代表监事）	4	4	均为同意票	1

赵宇（职工代表监事）	4	4	均为同意票	1
------------	---	---	-------	---

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出席情况如下：

监事姓名	参加监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应出席监事会次数	出席次数 (含电话方式)	投票表决情况	出席股东会次数
邱星敏（监事）	3	3	均为同意票	2
陈晓晗（监事）	3	3	均为同意票	2
鄢妮（监事）	3	3	均为同意票	2
Nanxing Yu（监事）	3	3	均为同意票	2
江厚强（职工代表监事）	3	3	除根据规定应回避表决事项外，其余均为同意票。	2
耿晓东 （职工代表监事）	3	3	均为同意票	1
刘印官 （职工代表监事）	3	3	均为同意票	2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意见和建议

为强化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完善激励与约束机制，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及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细则。报告期内，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召开了2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召开了4次会议，风险控制委员会召开了6次会议，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召开了8次会议。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在上述专门委员会会议上，就各专门委员会上年度工作报告、绩效激励方案、高管考核与薪酬、合规报告及全面风险管理指导意见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审议，对提交各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议案均审议通过，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提供了有效支持。

（二） 内部监督机构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1. 公司内部监督机构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2.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四次会议，具体如下：

（1）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4月11日-18日以书面方式召开，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草案）》、《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根据相关制度规定进行了回避表决。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8月1日-8日以书面方式召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3）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3日-30日以书面方式召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取消监事会设置的议案》、《关于修订〈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及其他一系列涉及公司制度修订的议案。

(4)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16 日以书面方式召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及编制说明〉的议案》。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2025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对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改组。此次董事会换届改组完成后，浙商证券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无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浙商证券的实际控制人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与浙商证券或交投集团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不存在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形。为了保护国都证券的合法利益及其独立性，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浙商证券及交投集团承诺保证国都证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具体承诺内容详见本报告“第三节重大事件”之“(二)重大事件详情”之“四、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浙商证券与国都证券均从事证券业务，构成《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第 1-11 条所述的同业竞争的情形。浙商证券成为国都证券的控股股东后，将根据《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设立子公司试行规定》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行业监管部门要求，解决同业竞争问题。为维护国都证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浙商证券及交投集团根据审慎原则就避免同业竞争作出公开承诺，具体承诺内容详见本报告“第三节重大事件”之“(二)重大事件详情”之“四、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此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形成一致行动关系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的情况；股东会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召开，各股东均没有实施其他任何可能约束数名股东共同行使股东权利而实际控制公司的行为。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能够保持独立性和自主经营能力。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 总体评价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内部控制评价进行监督，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组织和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已经建立完整有序的规章制度体系并形成了持续完善的良好机制，各部门及各子公司已具备根据监管要求和实际需要及时制定、修订规章制度的主动性和自觉性，公司规章制度建设处于良性运转状态。报告期内，公司在现有制度体系基础上，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和新法规、新情况、新问题制定和修订规章制度，涉及会计核算、财务管理、合规管理、风险管理、稽核审计及各项业务等。

公司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实际执行中也不存在重大偏差，公司的内部控制在总体上是有效的，能够合理保障业务活动的合规、合法开展，保障资产安全和完整，防止、发现和纠正错误和舞弊，提高经营效率、效果，保证会计资料的完整、真实、合法。

公司注意到，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的监督与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2. 重大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根据《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关于落实新〈公司法〉等相关要求的工作提示》等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同时根据上级党委关于加强国有企业党建工作的相关要求，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

《公司法》《中共中央组织部国务院国资委党委关于扎实推动国有企业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的通知》（组通字〔2017〕11号）《挂牌公司章程（提示模版）》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根据《关于做好上市公司、挂牌公司、证券基金期货经营机构监事会改革等有关工作的实施方案》《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关于落实新〈公司法〉等相关要求的工作提示》《关于落实国有企业监事会改革要求的通知》等相关规定要求，公司不再设立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监事会职权，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3.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未出现年度报告发生重大差错的情形，不涉及董事会对有关责任人问责处理的情形。

五、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3次股东会，均提供网络投票，具体如下：

1. 公司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提供网络投票），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14:30，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2025年5月14日15:00-2025年5月15日15:00，截至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最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11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48,218,219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1199%。

2. 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召开了2024年度股东会（提供网络投票），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5年6月27日14:30，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2025年6月26日15:00-2025年6月27日15:00，截至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最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3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00,681,049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581%。

3. 公司于2025年11月27日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股东会（提供网络投票），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5年11月27日14:30，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2025年11月26日15:00-2025年11月27日15:00，截至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最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3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98,060,998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595%。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26〕5766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审计报告日期	2026年4月14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陈瑛瑛	夏燕儿
	1年	1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51.2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26〕5766号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都证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都证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国都证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国都证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国都证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国都证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国都证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国都证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国都证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国都证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瑛瑛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夏燕儿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四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	7,703,378,452.52	6,660,844,682.83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6,230,842,341.16	5,764,347,428.90
结算备付金	2	1,924,124,158.88	1,733,711,487.56
其中：客户备付金		1,534,655,793.66	1,550,319,803.77
贵金属			
拆出资金			
融出资金	3	5,903,378,872.23	5,358,132,413.89
衍生金融资产	4	478,484.42	
存出保证金	5	690,429,970.63	884,049,483.59
应收款项	6	45,803,503.93	31,879,023.56
合同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	540,665,334.71	1,003,365,323.70
持有待售资产			
金融投资		19,750,753,066.97	19,373,621,031.90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8	17,210,259,112.63	19,046,571,945.54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9	941,304,706.00	325,369,086.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	1,599,189,248.34	1,68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	1,040,133,795.07	906,415,771.7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	38,077,906.78	30,534,820.95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13	135,610,852.84	47,851,425.82
无形资产	14	58,672,033.72	48,224,096.8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182,565,183.82	150,104,289.49
其他资产	16	109,365,231.59	41,653,937.42
资产总计		38,123,436,848.11	36,270,387,789.22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短期融资款	20	2,565,253,569.86	1,396,166,137.02

拆入资金	21	3,818,250,705.54	3,267,533,855.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4	34,851.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	8,046,356,757.05	8,413,084,641.41
代理买卖证券款	23	7,580,305,417.51	7,553,142,060.20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4	464,133,648.04	445,747,120.07
应交税费	25	33,410,259.82	51,608,416.44
应付款项	26	12,254,985.15	11,427,444.40
合同负债	27	2,170,531.75	2,521,946.70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28	5,038,715.77	883,292.23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29	3,098,346,828.36	3,542,539,848.56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0	140,698,466.61	44,887,985.9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	55,419,168.15	19,546,350.47
递延收益			
其他负债	31	428,596,776.24	78,421,368.53
负债合计		26,250,270,681.50	24,827,510,467.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2	5,830,000,009.00	5,830,000,00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	811,974,929.80	811,974,929.8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4	33,027,010.93	2,178,120.2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	1,080,630,516.62	1,009,261,657.27
一般风险准备	36	2,166,667,146.28	2,022,972,535.75
未分配利润	37	1,783,035,883.92	1,608,383,818.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1,705,335,496.55	11,284,771,070.88
少数股东权益		167,830,670.06	158,106,250.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873,166,166.61	11,442,877,321.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8,123,436,848.11	36,270,387,789.22

法定代表人：张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丽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孝群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7,069,203,630.26	6,147,596,539.68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5,800,106,860.77	5,409,469,364.10
结算备付金		1,936,200,605.29	1,795,882,649.88
其中：客户备付金		1,534,655,793.66	1,550,319,803.77
贵金属			
拆出资金			
融出资金		5,895,116,080.39	5,346,771,106.52
衍生金融资产		478,484.42	
存出保证金		527,259,788.41	534,274,960.10
应收款项		24,536,942.27	15,156,652.12
合同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40,665,334.71	1,003,365,323.70
持有待售资产			
金融投资		18,976,645,448.95	17,458,717,582.54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16,437,551,494.61	17,133,068,496.18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941,304,706.00	325,369,086.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97,789,248.34	28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	1,815,153,283.05	2,881,435,259.6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046,353.30	27,230,876.98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120,843,337.22	46,727,688.73
无形资产		58,159,537.21	47,548,283.8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2,902,739.12	141,086,857.16
其他资产		122,730,459.96	65,748,043.24
资产总计		37,295,942,024.56	35,511,541,824.21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短期融资款		2,565,253,569.86	1,396,166,137.02
拆入资金		3,818,250,705.54	3,267,533,855.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34,851.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046,356,757.05	8,413,084,641.41
代理买卖证券款		7,364,927,148.37	6,984,798,960.80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47,188,668.15	433,615,839.19
应交税费		31,194,685.47	45,532,188.09
应付款项		11,291,435.52	11,427,444.40
合同负债		2,170,531.75	2,447,638.05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5,038,715.77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3,098,346,828.36	3,542,539,848.5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5,371,282.50	43,756,063.5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222,751.17	18,845,046.59
递延收益			
其他负债		35,428,056.55	53,405,849.22
负债合计		25,600,075,987.71	24,213,153,512.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830,000,009.00	5,830,000,00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11,974,929.80	811,974,929.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923,649.21	-14,665,482.8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80,630,516.62	1,009,261,657.27
一般风险准备		2,159,552,496.53	2,016,691,336.90
未分配利润		1,794,784,435.69	1,645,125,861.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695,866,036.85	11,298,388,311.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7,295,942,024.56	35,511,541,824.21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收入		1,606,886,012.49	1,805,116,975.06
利息净收入	1	94,970,900.15	-11,760,655.72

其中：利息收入		450,316,884.19	464,865,713.11
利息支出		355,345,984.04	476,626,368.8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	309,686,529.14	281,287,453.10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90,413,503.27	257,675,679.08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672,251.33	12,477,972.79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138,500.04	3,386,001.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	1,201,993,534.67	1,431,462,930.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3,564,865.12	146,890,563.8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其他收益	4	2,171,020.23	3,478,685.9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63,152.83	100,212,810.2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	-2,570,403.62	-153,801.30
其他业务收入	7	660,346.09	455,424.0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37,238.66	134,128.50
二、营业支出		686,162,613.47	682,621,358.28
税金及附加	9	8,168,331.76	9,476,264.84
业务及管理费	10	677,291,700.58	674,659,115.62
信用减值损失	11	702,581.13	-1,514,022.18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20,723,399.02	1,122,495,616.78
加：营业外收入	12	2,050,265.67	1,897,365.41
减：营业外支出	13	7,715,064.66	1,729,631.8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15,058,600.03	1,122,663,350.37
减：所得税费用	14	165,563,520.19	195,136,481.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9,495,079.84	927,526,869.2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9,495,079.84	927,526,869.2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9,515,535.48	924,225,576.9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979,544.36	3,301,292.3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	30,593,765.60	154,192.5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848,890.73	-1,240,577.18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127,449.4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127,449.4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78,558.67	-1,240,577.1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6,841.75	1,409,556.31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326,081.84	-6,037,382.66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234,606.26	-232,772.12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40,241.34	3,620,021.29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5,125.13	1,394,769.74
七、综合收益总额		780,088,845.44	927,681,061.8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70,364,426.21	922,984,999.7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724,419.23	4,696,062.0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6

法定代表人：张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丽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孝群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	2024年
一、营业收入		1,504,666,782.62	1,780,142,715.86
利息净收入	1	85,974,735.73	-26,354,988.61
其中：利息收入		440,527,025.79	449,958,529.38
利息支出		354,552,290.06	476,313,517.9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	274,407,768.41	241,143,713.21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66,112,765.37	232,730,032.39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672,251.33	12,477,972.79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138,500.04	3,386,001.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	1,162,376,643.21	1,421,412,975.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3,564,865.12	146,890,563.8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其他收益		2,061,297.30	3,051,963.4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	-19,812,029.90	140,477,952.3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7,990.60	263,925.97
其他业务收入		9,119.81	13,045.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238.66	134,128.50
二、营业支出		626,903,294.38	610,450,229.99
税金及附加		8,048,284.70	9,348,441.85
业务及管理费	5	605,630,253.70	601,367,244.77
信用减值损失		13,224,755.98	-265,456.6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7,763,488.24	1,169,692,485.87
加：营业外收入		2,050,164.89	1,880,415.71
减：营业外支出		6,702,324.55	785,117.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3,111,328.58	1,170,787,784.35
减：所得税费用		159,422,735.07	186,972,636.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3,688,593.51	983,815,148.2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3,688,593.51	983,815,148.2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589,132.07	-4,860,598.4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127,449.4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127,449.4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38,317.33	-4,860,598.4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6,841.75	1,409,556.31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326,081.84	-6,037,382.66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234,606.26	-232,772.12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747,277,725.58	978,954,549.7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7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	2024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2,756,669,969.64	1,664,718,180.9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73,963,999.10	1,087,219,071.67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50,000,000.00	450,000,000.00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57,763,800.00
返售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462,862,000.00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355,476,830.99	1,903,220,945.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	265,632,239.85	40,567,430.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64,605,039.58	5,203,489,428.90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366,047,000.00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35,948,783.47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521,145,015.47	175,410,778.07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41,881,016.97	388,541,556.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1,247,514.31	422,584,865.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9,687,947.35	203,155,068.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2,332,983,610.11	452,953,785.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62,992,104.21	1,678,594,837.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1,612,935.37	3,524,894,591.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9,400,000.00	52,8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371.97	139,582.8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421,371.97	52,939,582.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926,893.60	43,111,003.0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926,893.60	43,111,003.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05,521.63	9,828,579.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402,580,000.00	1,8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02,580,000.00	1,88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67,580,000.00	2,537,5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7,642,031.23	563,604,671.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	38,368,092.57	44,598,625.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3,590,123.80	3,145,713,297.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989,876.20	-1,265,713,297.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84,915.96	6,611,635.7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4,112,373.98	2,275,621,510.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69,280,073.92	6,093,658,563.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23,392,447.90	8,369,280,073.92

法定代表人：张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丽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孝群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	2024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1,544,419,800.53	1,537,061,916.1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70,379,865.40	1,039,644,481.7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50,000,000.00	450,000,000.00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57,763,800.00
返售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462,862,000.00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380,128,187.57	1,977,218,603.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555,323.57	42,996,795.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65,345,177.07	5,104,685,596.46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366,047,000.00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57,602,000.00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524,248,497.73	179,563,659.73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16,734,379.22	381,514,452.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8,136,965.24	381,119,514.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2,630,432.97	188,203,608.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0,384,098.41	467,770,391.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58,181,373.57	1,655,773,626.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836,196.50	3,448,911,969.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9,400,000.00	121,8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256.69	139,582.8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9,416,256.69	121,939,582.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337,763.90	39,646,604.6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337,763.90	39,646,604.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8,078,492.79	82,292,978.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402,580,000.00	1,8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02,580,000.00	1,88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67,580,000.00	2,537,5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7,642,031.23	563,604,671.5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813,185.00	42,617,454.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99,035,216.23	3,143,732,126.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544,783.77	-1,263,732,126.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3,925.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8,787,080.06	2,267,736,748.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33,045,537.45	5,665,308,789.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01,832,617.51	7,933,045,537.45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30,000,009.00				811,974,929.80		2,178,120.20		1,009,261,657.27	2,022,972,535.75	1,608,383,818.86	158,106,250.83	11,442,877,321.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30,000,009.00			811,974,929.80		2,178,120.20		1,009,261,657.27	2,022,972,535.75	1,608,383,818.86	158,106,250.83	11,442,877,321.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848,890.73		71,368,859.35	143,694,610.53	174,652,065.06	9,724,419.23	430,288,844.9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0,848,890.73				739,515,535.48	9,724,419.23	780,088,845.4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1,368,859.35	143,694,610.53	-564,863,470.42			-349,800,000.54
1. 提取盈余公积								71,368,859.35		-71,368,859.3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43,694,610.53	-143,694,610.53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49,800,000.54			-349,800,000.54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 年期末 余额	5,830,000,009.00				811,974,929.80		33,027,010.93		1,080,630,516.62	2,166,667,146.28	1,783,035,883.92	167,830,670.06	11,873,166,166.61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30,000,009.00				811,974,929.80		3,418,697.38		910,880,142.44	1,825,031,856.05	1,330,280,437.01	153,410,188.76	10,864,996,260.44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30,000,009.00			811,974,929.80		3,418,697.38		910,880,142.44	1,825,031,856.05	1,330,280,437.01	153,410,188.76	10,864,996,260.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240,577.18		98,381,514.83	197,940,679.70	278,103,381.85	4,696,062.07	577,881,061.27
(一) 综合收						- 1,240,577.18				924,225,576.92	4,696,062.07	927,681,061.81

益总额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0
1. 股东 投入的 普通股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98,381,514.83	197,940,679.70	-646,122,195.07			-349,800,000.54
1. 提取 盈余公 积							98,381,514.83		-98,381,514.8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97,940,679.70	-197,940,679.7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49,800,000.54		-349,800,000.5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0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830,000,009.00			811,974,929.80	2,178,120.20	1,009,261,657.27	2,022,972,535.75	1,608,383,818.86	158,106,250.83			11,442,877,321.71

法定代表人：张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丽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孝群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30,000,009.00				811,974,929.80		-14,665,482.86		1,009,261,657.27	2,016,691,336.90	1,645,125,861.70	11,298,388,311.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30,000,009.00				811,974,929.80		-14,665,482.86		1,009,261,657.27	2,016,691,336.90	1,645,125,861.70	11,298,388,311.81
三、本期增减							33,589,132.07		71,368,859.35	142,861,159.63	149,658,573.99	397,477,725.04

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589,132.07				713,688,593.51	747,277,725.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1,368,859.35	142,861,159.63	-564,030,019.52	-349,800,000.54	
1. 提取 盈余公 积								71,368,859.35		-71,368,859.35		
2. 提 取一般 风险准 备									142,861,159.63	-142,861,159.63		
3. 对 所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349,800,000.54	-349,800,000.54	
4. 其 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 本公积 转增资												

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												

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830,000,009.00				811,974,929.80		18,923,649.21		1,080,630,516.62	2,159,552,496.53	1,794,784,435.69	11,695,866,036.85

项目	2024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30,000,009.00				811,974,929.80		-9,804,884.39		910,880,142.44	1,819,741,955.93	1,306,441,609.78	10,669,233,762.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30,000,009.00				811,974,929.80		-9,804,884.39		910,880,142.44	1,819,741,955.93	1,306,441,609.78	10,669,233,762.56
三、本期增减变动							-4,860,598.47		98,381,514.83	196,949,380.97	338,684,251.92	629,154,549.25

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860,598.47				983,815,148.26		978,954,549.7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8,381,514.83	196,949,380.97	-645,130,896.34		-349,800,000.54
1. 提取盈								98,381,514.83		-98,381,514.83		

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96,949,380.97	-196,949,380.97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49,800,000.54	-349,800,000.5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0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830,000,009.00			811,974,929.80		-14,665,482.86		1,009,261,657.27	2,016,691,336.90	1,645,125,861.70		11,298,388,311.81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业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1〕309号）批准，于2001年12月28日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时注册地为深圳市。2009年7月，公司注册地由深圳市迁至北京市东城区。公司现持有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1734161639R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583,000.0009万元，股份总数5,830,000,009股（每股面值1元）。公司股票于2017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本公司属资本市场服务业，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10家子公司，60家分支机构（其中4家分公司、56家营业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26年4月14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中国国都（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等境外子公司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性，是指在合理预期下，财务报表某项目的省略或错报会影响使用者据此作出经济决策的，该项目具有重要性。本公司根据所处的具体环境，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本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企业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本公司考虑该项目金额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股东权益、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净利润、综合收益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所属报表明列项目金额的比重。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九)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公司收到的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存放在存管银行的专门账户上，与自有资金分开管理，为代理客户证券交易而进行资金清算与交收的款项存入交易所指定的清算代理机构，在结算备付金中核算。公司在收到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款的同时确认为资产及负债，公司代理客户买卖证券的款项在与清算代理机构清算时，按规定缴纳的经手费、证管费、证券结算风险基金等相关费用确认为手续费支出，按规定向客户收取的手续费，在与客户办理买卖证券款项清算时确认为手续费收入。

(十)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 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 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 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 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 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

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

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判断金融工具是否已违约，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并采用三阶段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融出资金	履约保障比例和账户是否逾期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	股票质押合约规定的具体最低及预警履约保障比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	外部评级、市场价格信息及违约概率等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资产——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采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款项——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
-----	----------------

1 年以内（含，下同）	0.50
1-2 年	10.00
2-3 年	20.00
3 年以上	5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十一）证券承销业务

公司证券承销的方式包括余额包销和代销。在余额包销方式下，对发行期结束后未售出的证券按约定的发行价格转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等。

（十二）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款项

买入返售交易是指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手买入相关资产（包括债券及票据），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返售相同之金融产品。买入返售按买入返售相关资产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项目列示。

卖出回购交易是指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将相关的资产（包括债券和票据）出售给交易对手，到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回购相同之金融产品。卖出回购按卖出回购相关资产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目列示。卖出的金融产品仍按原分类列于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内，并按照相关的会计政策核算。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的利息收支，在返售或回购期间内以实际利率确认。

（十三）客户资产管理

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分为定向资产管理业务、集合资产管理业务、专项资产管理业务、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

公司对所管理的不同资产管理业务产品以每个产品为会计核算主体，单独建账、独立核算，单独编制财务报告。不同资产管理业务产品之间在名册登记、账户设置、资金划拨、账簿记录等方面相互独立。其中，针对集合资产管理业务产品的会计核算，参照《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进行，并于每个估值日对集合资产管理业务产品按公允价值进行会计估值。

（十四）融资融券业务

融资融券业务，是指公司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或者出借证券供其卖出，并由客户交存相应担保物的经营活动。公司发生的融资融券业务，分为融资业务和融券业务两类。

融资业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公司融出的资金，确认应收债权，并确认相应利息收入。

融券业务，融出的证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有关规定，不终止确认该证券，并确认相应利息收入。

公司对客户融资融券并代客户买卖证券时，作为证券经纪业务进行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借出资金及违约概率情况，合理预计未来可能发生的损失，充分反映应承担的借出资金及证券的履约风险情况。

（十五）转融通业务

公司通过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业务融入资金或证券的，对融入的资金确认为一项资产，同时确认一项对借出方的负债，转融通业务产生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融入的证券，由于其主要收益或风险不由公司享有或承担，不将其计入资产负债表。

（十六）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5	4.75-1.9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年	5	19.0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5	19.00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使用权、交易席位费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

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软件使用权	5 年，预计收益期	直线法
交易席位费	10 年，预计收益期	直线法
其他	5 年，预计收益期	直线法

(十九)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和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三)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

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利息收入

对于所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中计息的金融工具，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及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实际利率以及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和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按照本附注三(十)所述的方法予以确定。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 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

代理买卖证券手续费收入、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在交易日确认收入。

2)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收入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采用余额包销、代销方式的，代发行证券的手续费收入在发行期结束后，与发行人结算发行价款时确认。

保荐业务和财务顾问业务在完成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

3) 资产管理和基金管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对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和基金管理业务，在资产管理合同到期或基金到期或者定期与

委托单位结算收益或损失时，按合同规定收益分成方式和比例计算的应该享有的收益或承担的损失，确认为受托投资管理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投资咨询业务在完成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

5)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期货经纪业务在与客户办理期货合约款项清算时确认收入。

(3) 投资收益

公司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现金股利确认为当期收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时，取得的价款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的和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4)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在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

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五) 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七) 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

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

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一般风险准备金和交易风险准备金

公司当年实现的税后利润,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按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按 10%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后,经年度股东会批准,可按一定比例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余额按股东会批准方案进行分配。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50%时,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盈余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股本。法定盈余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公司计提的一般风险准备金和交易风险准备金,用于弥补证券交易的损失。

公司按公募基金、大集合产品、私募基金管理费收入的 10%提取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上季末管理基金资产净值的 1%时不再提取。

公司建立重要货币市场基金风险准备金机制,每月按重要货币市场基金的全部销售收入的 20%计提风险准备金,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上季末重要货币市场基金销售保有规模的 0.25%时不再提取。

(二十九)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三十)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根据公司 2025 年 8 月 15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 年 8 月 1 日-8 月 8 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公司自 2025 年 5 月 1 日变更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固定资产净残值率及折旧年限、无形资产摊销年限;自 2025 年 6 月 1 日起调整相关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变更私募含权债的估值方法、优化股转股票活跃度划分标准。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开始适用的时点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固定资产净残值率及折旧年限、无形资产摊销年限变更。	2025 年 5 月 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应收款项	-2,176,507.22
		其他资产	-41,114.31
		固定资产	-2,812,413.00

		无形资产	10,013,535.14
		2025年度利润表项目	
		信用减值损失	2,217,621.53
		业务及管理费	-7,201,122.14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变更。	2025年6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797,474.48
		2025年度利润表项目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2,797,474.48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6.5%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国都创禾私募投资基金(苏州)有限公司	20%
中国国都(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16.5%
中诚国际资本有限公司	16.5%
国都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16.5%
国都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16.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二) 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的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期,

子公司国都创禾私募投资基金(苏州)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纳税标准,按2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类别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5,744.55	3,578.38
银行存款	7,672,777,987.86	6,660,827,601.51
其中: 客户资金存款	6,230,842,341.16	5,764,347,428.90
自有资金存款	1,441,935,646.70	896,480,172.61
其他货币资金	30,056,174.65	13,502.94
应计利息	538,545.46	
合 计	7,703,378,452.52	6,660,844,682.83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65,153,262.36	311,614,000.52

(2) 币种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5,744.55	1.0000	5,744.55	3,578.38	1.0000	3,578.38
小 计			5,744.55			3,578.38
银行存款:						
其中: 自有资金存款						
人民币	1,313,146,115.89	1.0000	1,313,146,115.89	756,154,564.31	1.0000	756,154,564.31
美元	7,191,342.32	7.0288	50,546,506.90	8,113,416.89	7.1884	58,322,485.97
港元	86,628,680.15	0.9032	78,243,023.91	88,556,287.62	0.9260	82,003,122.33
小 计			1,441,935,646.70			896,480,172.61
客户资金存款						
人民币	6,006,496,558.35	1.0000	6,006,496,558.35	5,574,378,959.67	1.0000	5,574,378,959.67
美元	2,568,216.48	7.0288	18,051,479.99	3,310,692.13	7.1884	23,798,579.30
港元	228,403,789.66	0.9032	206,294,302.82	179,449,125.19	0.9260	166,169,889.93
小 计			6,230,842,341.16			5,764,347,428.90
银行存款小计			7,672,777,987.86			6,660,827,601.51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30,056,174.65	1.0000	30,056,174.65	13,502.94	1.0000	13,502.94
小 计			30,056,174.65			13,502.94

应计利息:						
港币	596,263.80	0.9032	538,545.46			
小计			538,545.46			
合计			7,703,378,452.52			6,660,844,682.83

(3) 融资融券业务信用资金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自有信用资金:						
人民币	1,329,306.96	1.0000	1,329,306.96	52,219,535.55	1.0000	52,219,535.55
小计			1,329,306.96			52,219,535.55
客户信用资金:						
人民币	588,367,948.10	1.0000	588,367,948.10	559,113,699.47	1.0000	559,113,699.47
美元	205,316.73	7.0288	1,443,130.23	1,294,041.58	7.1884	9,302,088.49
港币	21,435,135.65	0.9032	19,360,214.52	3,214,754.74	0.9260	2,976,862.89
小计			609,171,292.85			571,392,650.85
总计			610,500,599.81			623,612,186.40

(4) 其他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共计人民币 4,110,163.50 元, 包括公司因开展资产管理业务而存放在银行的风险准备金 3,571,618.04 元, 应计利息 538,545.46 元。

2. 结算备付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公司自有备付金:						
人民币	387,593,880.51	1.0000	387,593,880.51	181,473,508.96	1.0000	181,473,508.96
美元	203,485.95	7.0288	1,430,262.05	203,485.95	7.1884	1,462,738.40
港币	491,832.00	0.9032	444,222.66	491,832.00	0.9260	455,436.43
小计			389,468,365.22			183,391,683.79
公司备付金总计			389,468,365.22			183,391,683.79
客户普通备付金:						
人民币	1,346,777,495.71	1.0000	1,346,777,495.71	1,242,664,224.15	1.0000	1,242,664,224.15
美元	7,660,920.98	7.0288	53,847,081.38	6,987,677.00	7.1884	50,230,217.35
港币	7,726,910.14	0.9032	6,978,945.24	5,758,925.51	0.9260	5,332,765.02
小计			1,407,603,522.33			1,298,227,206.52
客户信用备付金:						
人民币	127,052,271.33	1.0000	127,052,271.33	252,092,597.25	1.0000	252,092,597.25
小计			127,052,271.33			252,092,597.25
客户备付金总计			1,534,655,793.66			1,550,319,803.77

合 计			1,924,124,158.88			1,733,711,487.56
-----	--	--	------------------	--	--	------------------

3. 融出资金

(1) 明细情况——按类别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境内	5,907,255,941.86	5,357,742,089.62
其中：个人	5,585,857,042.72	4,490,500,498.66
机构	321,398,899.14	867,241,590.96
减：减值准备	12,139,861.47	10,970,983.10
账面价值小计	5,895,116,080.39	5,346,771,106.52
境外	8,276,474.26	11,379,956.52
其中：个人	8,276,474.26	11,379,956.52
机构		
减：减值准备	13,682.42	18,649.15
账面价值小计	8,262,791.84	11,361,307.37
合 计	5,903,378,872.23	5,358,132,413.89

(2) 客户因融资融券业务向公司提供的担保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3之说明。

4. 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名义金额	非套期工具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期货合约	1,940,758,350.00		
利率互换合约	3,690,000,000.00		
收益互换合约	153,816,200.00		34,851.65
远期合约	100,000,000.00	478,484.42	
合 计	5,884,574,550.00	478,484.42	34,851.65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名义金额	非套期工具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期货合约	505,634,150.00		
利率互换合约	7,990,000,000.00		
收益互换合约			
远期合约			
合计	8,495,634,150.00		

(2) 已抵消的衍生金融工具

项目	抵销前总额	抵销金额	抵销后净额
期货合约	162,670.00	162,670.00	
利率互换合约	26,686,887.46	26,686,887.46	
小计	26,849,557.46	26,849,557.46	

在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下，存出保证金已包括本公司所有的期货合约、利率互换合约产生的损益金额。因此衍生金融资产中期货合约、利率互换合约按抵销后的净额列示，为人民币0.00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期货合约名义本金为1,940,758,350.00元，利率互换合约名义本金为3,690,000,000.00元，期末无信用保护凭证持仓。

5. 存出保证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交易保证金：						
人民币	26,341,167.25	1.0000	26,341,167.25	22,648,949.43	1.0000	22,648,949.43
美元	270,000.00	7.0288	1,897,776.00	270,000.00	7.1884	1,940,868.00
港币	974,839.46	0.9032	880,475.00	1,024,519.44	0.9260	948,705.00
小计			29,119,418.25			25,538,522.43
信用保证金：						
人民币	10,865,797.38	1.0000	10,865,797.38	8,433,984.39	1.0000	8,433,984.39
小计			10,865,797.38			8,433,984.39
履约保证金：						
人民币	565,372.77	1.0000	565,372.77	563,152.58	1.0000	563,152.58
小计			565,372.77			563,152.58
期货保证金：						
人民币	204,240,330.02	1.0000	204,240,330.02	363,526,898.49	1.0000	363,526,898.49
小计			204,240,330.02			363,526,898.49
转融通保证金：						
人民币	401,899,081.44	1.0000	401,899,081.44	447,074,745.64	1.0000	447,074,745.64
小计			401,899,081.44			447,074,745.64

期权保证金:						
人民币	2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
小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利率互换保证金:						
人民币	7,685,443.12	1.0000	7,685,443.12	18,912,180.06	1.0000	18,912,180.06
小计			7,685,443.12			18,912,180.06
收益互换保证金:						
人民币	16,054,527.65	1.0000	16,054,527.65			
小计			16,054,527.65			
合计			690,429,970.63			884,049,483.59

6. 应收款项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清算款	16,780,162.24	
应收资产管理费	28,583,209.73	19,875,138.07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4,153,917.52	6,328,064.01
应收投资咨询业务款	91,238.75	6,749,028.36
应收自营业务款	10,159,488.39	10,271,608.42
应收投资银行业务款		24,900.00
应收融资融券款	12,476,666.02	13,052,585.54
小 计	72,244,682.65	56,301,324.40
减: 坏账准备 (按简化模型计提)	26,441,178.72	24,422,300.84
合 计	45,803,503.93	31,879,023.56

(2) 账龄分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3,442,150.44	46.29	22,484,952.40	39.94
1-2 年	8,894,559.77	12.31	8,499,217.63	15.09
2-3 年	5,210,543.89	7.21		
3 年以上	24,697,428.55	34.19	25,317,154.37	44.97
合 计	72,244,682.65	100.00	56,301,324.40	100.00

(3) 坏账准备计提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账面余额合计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458,742.01	33.86	24,222,219.94	99.03
小计	24,458,742.01	33.86	24,222,219.94	99.03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785,940.64	66.14	2,218,958.78	4.64
无收款风险组合				
账龄分析组合	47,785,940.64	66.14	2,218,958.78	4.64
其中：1年以内	33,442,150.44	46.29	167,210.75	0.50
1-2年	8,893,359.77	12.31	889,335.98	10.00
2-3年	5,209,343.89	7.21	1,041,868.78	20.00
3年以上	241,086.54	0.33	120,543.27	50.00
小计	47,785,940.64	66.14	2,218,958.78	4.64
合计	72,244,682.65	100.00	26,441,178.72	36.60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账面余额合计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987,417.40	44.38	24,290,159.72	97.21
小计	24,987,417.40	44.38	24,290,159.72	97.21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313,907.00	55.62	132,141.12	0.42
无收款风险组合	18,099,794.60	32.15		
账龄分析组合	13,214,112.40	23.47	132,141.12	1.00
其中：1年以内	13,214,112.40	23.47	132,141.12	1.00
小计	31,313,907.00	55.62	132,141.12	0.42
合计	56,301,324.40	100.00	24,422,300.84	43.38

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明细情况——按业务类别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债券质押式回购	321,098,056.38	681,553,461.66
股票质押式回购	220,560,767.14	323,252,664.39

减：减值准备	993,488.81	1,440,802.35
合 计	540,665,334.71	1,003,365,323.70

(2) 明细情况——按金融资产种类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债券	321,098,056.38	681,553,461.66
股票	220,560,767.14	323,252,664.39
减：减值准备	993,488.81	1,440,802.35
合 计	540,665,334.71	1,003,365,323.70

(3) 担保物情况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担保物	1,316,143,958.50	1,881,762,087.20
其中：可出售或可再次向外抵押的担保物		
已出售或已再次向外抵押的担保物		

(4) 股票质押式回购按照剩余期限列示

剩余期限	期末数	期初数
1个月至3个月内	20,050,630.15	20,047,013.70
3个月至1年内	200,510,136.99	303,205,650.69
小 计	220,560,767.14	323,252,664.39

(5) 债券质押式回购按照剩余期限列示

剩余期限	期末数	期初数
1个月内	321,098,056.38	681,553,461.66
小 计	321,098,056.38	681,553,461.66

(6)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1,440,802.35			1,440,802.35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47,313.54			-447,313.54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数	993,488.81			993,488.81

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公允价值			初始成本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小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成本小计
债券	10,978,937,824.90		10,978,937,824.90	10,887,941,900.14		10,887,941,900.14
公募基金	1,805,260,993.00		1,805,260,993.00	1,792,971,034.59		1,792,971,034.59
股票	402,678,825.84		402,678,825.84	399,568,089.16		399,568,089.16
银行理财产品	887,194,148.61		887,194,148.61	887,128,833.10		887,128,833.10
券商资管产品	2,858,040,544.13		2,858,040,544.13	2,853,273,556.45		2,853,273,556.45
信托计划				316,113.18		316,113.18
私募基金	275,974,818.15		275,974,818.15	267,984,518.69		267,984,518.69
其他	2,171,958.00		2,171,958.00	2,171,958.00		2,171,958.00
合 计	17,210,259,112.63		17,210,259,112.63	17,091,356,003.31		17,091,356,003.31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公允价值			初始成本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小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成本小计
债券	12,460,535,080.08		12,460,535,080.08	12,240,488,285.16		12,240,488,285.16
公募基金	4,349,743,929.67		4,349,743,929.67	4,341,836,623.74		4,341,836,623.74
股票	217,542,435.87		217,542,435.87	242,623,951.27		242,623,951.27

银行理财产品	600,257,967.22		600,257,967.22	600,257,967.22		600,257,967.22
券商资管产品	1,136,710,643.10		1,136,710,643.10	1,191,395,054.52		1,191,395,054.52
信托计划				316,394.28		316,394.28
私募基金	279,609,931.60		279,609,931.60	287,406,582.09		287,406,582.09
其他	2,171,958.00		2,171,958.00	2,171,958.00		2,171,958.00
合计	19,046,571,945.54		19,046,571,945.54	18,906,496,816.28		18,906,496,816.28

(2) 受限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受到限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共计 8,822,895,405.03 元，包括：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担保物 8,666,316,214.62 元、作为债券借贷业务担保物 156,579,190.41 元。

9. 其他债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公司债	210,295,433.46	2,933,715.07	-39,942,933.46	173,286,215.07	108,379.25
企业债	106,497,281.42	1,782,386.31	857,162.58	109,136,830.31	62,047.87
短期融资券	40,000,000.00	104,712.33	-2,320.00	40,102,392.33	27,251.14
中期票据	115,676,478.82	863,841.09	480,256.18	117,020,576.09	137,802.95
定向工具	150,000,000.00	2,809,424.67	957,350.00	153,766,774.67	122,887.07
金融债	140,000,000.00	920,567.12	172,060.00	141,092,627.12	96,126.32
国债	205,087,250.56	2,313,890.41	-501,850.56	206,899,290.41	
合计	967,556,444.26	11,728,537.00	-37,980,275.26	941,304,706.00	554,494.60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公司债	40,218,400.79		-40,218,400.79		
企业债	123,894,523.48	2,251,399.42	3,214,424.52	129,360,347.42	45,974.70
短期融资券	30,000,000.00	51,041.10	30,150.00	30,081,191.10	31,275.95
中期票据	69,997,862.38	642,794.53	1,057,247.62	71,697,904.53	68,241.21
定向工具	90,303,354.15	2,888,543.31	1,037,745.85	94,229,643.31	96,194.40
金融债					
国债					
合计	354,414,140.80	5,833,778.36	-34,878,832.80	325,369,086.36	241,686.26

(2) 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	------	------	------	-----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期初数	241,686.26			241,686.26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12,808.34			312,808.34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数	554,494.60			554,494.60

(3) 受限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受到限制的其他债权投资系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担保物 656,058,762.54 元、作为债券借贷业务担保物 19,081,489.45 元、作为转融通担保物 206,899,290.41 元。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	本期确认的 股利收入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	上年同期确认 的股利收入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注]	1,549,619,315.81	1,597,789,248.34	83,500,485.58	280,000.00	280,000.00	
期货会员资格投资	1,400,000.00	1,400,000.00		1,400,000.00	1,400,000.00	
合 计	1,551,019,315.81	1,599,189,248.34	83,500,485.58	1,680,000.00	1,680,000.00	

[注]期末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包括股票投资 1,597,509,248.34 元和股权投资 280,000.00 元，股票投资以收取股利为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因此指定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股权投资为对未上市股权的投资，公司出于非交易性目的对其进行管理，在可预见的未来不进行处置，因此指定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企业投资	1,040,133,795.07		1,040,133,795.07	906,415,771.70		906,415,771.70
合计	1,040,133,795.07		1,040,133,795.07	906,415,771.70		906,415,771.70

(2)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06,415,771.70				193,564,865.12	-446,841.75
合计	906,415,771.70				193,564,865.12	-446,841.75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9,400,000.00			1,040,133,795.07	
合计		59,400,000.00			1,040,133,795.07	

12. 固定资产

(1) 账面价值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原价	193,439,364.75	180,579,273.12
减：累计折旧	155,361,457.97	150,044,452.17
固定资产合计	38,077,906.78	30,534,820.95

(2) 固定资产增减变动表

项目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62,444,318.35	12,671,578.36	5,418,676.41	44,700.00	180,579,273.12
本期增加金额	21,440,554.88	130,973.45	127,892.22		21,699,420.55
1) 购置	21,440,554.88	130,973.45	127,892.22		21,699,420.55
本期减少金额	7,135,017.01		1,560,000.85		8,695,017.86
1) 处置或报废	7,135,017.01		1,560,000.85		8,695,017.8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4,311.06				-144,311.06
期末数	176,605,545.16	12,802,551.81	3,986,567.78	44,700.00	193,439,364.75
累计折旧					
期初数	132,716,841.70	12,268,309.59	5,015,941.88	43,359.00	150,044,452.17
本期增加金额	13,856,329.49	13,827.76	102,405.45		13,972,562.70
1) 计提	13,856,329.49	13,827.76	102,405.45		13,972,562.70
本期减少金额	7,006,724.85		1,510,316.07		8,517,040.92
1) 处置或报废	7,006,724.85		1,510,316.07		8,517,040.9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8,515.98				-138,515.98
期末数	139,427,930.36	12,282,137.35	3,608,031.26	43,359.00	155,361,457.97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37,177,614.80	520,414.46	378,536.52	1,341.00	38,077,906.78
期初账面价值	29,727,476.65	403,268.77	402,734.53	1,341.00	30,534,820.95

13.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86,661,315.09	14,417,997.70	101,079,312.79
本期增加金额	126,773,005.66		126,773,005.66
1) 租入	126,773,005.66		126,773,005.66
本期减少金额	26,818,562.28		26,818,562.28
1) 租赁到期	26,818,562.28		26,818,562.2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01,806.21		-101,806.21
期末数	186,513,952.26	14,417,997.70	200,931,949.96
累计折旧			
期初数	47,220,387.97	6,007,499.00	53,227,886.97
本期增加金额	35,952,115.70	2,883,599.52	38,835,715.22
1) 计提	35,952,115.70	2,883,599.52	38,835,715.22
本期减少金额	26,648,013.64		26,648,013.64
1) 租赁到期	26,648,013.64		26,648,013.6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4,491.43		-94,491.43
期末数	56,429,998.60	8,891,098.52	65,321,097.12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30,083,953.66	5,526,899.18	135,610,852.84
期初账面价值	39,440,927.12	8,410,498.70	47,851,425.82

14. 无形资产

项 目	软件使用权	交易席位费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282,050,847.04	6,146,081.50	288,196,928.54
本期增加金额	29,047,518.46		29,047,518.46
1) 购置	29,047,518.46		29,047,518.46
本期减少金额	2,390,751.74		2,390,751.74
1) 处置	2,390,751.74		2,390,751.7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400.00	-11,400.00
期末数	308,707,613.76	6,134,681.50	314,842,295.26
累计摊销			
期初数	234,289,750.23	5,683,081.50	239,972,831.73
本期增加金额	18,349,496.73	151,608.34	18,501,105.07
1) 计提	18,349,496.73	151,608.34	18,501,105.07
本期减少金额	2,302,600.26		2,302,600.26
1) 处置	2,302,600.26		2,302,600.2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075.00	-1,075.00
期末数	250,336,646.70	5,833,614.84	256,170,261.54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58,370,967.06	301,066.66	58,672,033.72
期初账面价值	47,761,096.81	463,000.00	48,224,096.81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993,488.81	248,372.20	1,440,802.35	360,200.59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980,275.26	9,495,068.82	34,878,832.80	8,719,708.20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12,139,861.47	3,034,965.37	10,970,983.10	2,742,745.78
坏账准备	33,407,729.11	8,351,932.29	36,724,209.23	9,181,052.33
应付职工薪酬	430,355,224.28	107,588,806.07	417,491,598.91	104,372,899.73
期货风险准备金	1,200,238.92	300,059.73	1,200,238.92	300,059.73
居间人风险准备金	318,211.23	79,552.81	323,163.70	80,790.93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0,649,466.72	5,162,366.69	6,468,800.78	1,617,200.20
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6,405,924.69	6,601,481.17	20,418,193.07	5,104,548.27
可弥补亏损	25,840,966.39	6,460,241.59	22,106,256.91	5,526,564.23
租赁负债	135,930,632.55	33,982,658.14	48,394,078.02	12,098,519.50
预计负债	5,038,715.77	1,259,678.94		
合 计	730,260,735.20	182,565,183.82	600,417,157.79	150,104,289.4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564,211.00	3,391,052.75	4,487,124.34	1,121,781.09
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48,169,932.53	12,042,483.13		
使用权资产	133,639,099.35	33,409,774.84	46,727,688.73	11,681,922.18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6,303,429.72	6,575,857.43	26,970,588.82	6,742,647.20
合 计	221,676,672.60	55,419,168.15	78,185,401.89	19,546,350.47

16. 其他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利息		551,042.66

应收股利	11,710,524.00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67,021,704.67	
其他应收款	21,016,734.57	29,905,560.79
长期待摊费用	3,538,423.49	3,006,997.68
预缴增值税	5,882,852.74	1,990,716.22
预缴所得税		6,005,807.07
其他	194,992.12	193,813.00
合 计	109,365,231.59	41,653,937.42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20,188,315.53	13,985,287.69
应收暂付款	2,035,199.73	2,305,329.11
其他	8,937,739.69	26,105,167.56
账面余额小计	31,161,254.95	42,395,784.36
减：坏账准备	10,144,520.38	12,490,223.57
账面价值小计	21,016,734.57	29,905,560.79

2)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期初数	6,332,246.94		6,157,976.63	12,490,223.57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1,078,166.52		1,078,166.52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345,703.19			-2,345,703.19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数	2,908,377.23		7,236,143.15	10,144,520.38

3) 按组合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占账面余额合计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236,143.15	23.22	7,236,143.15	100.00	
账龄分析组合	23,925,111.80	76.78	2,908,377.23	12.16	21,016,734.57
其中：1年以内	16,844,474.56	54.06	84,222.43	0.50	16,760,252.13
1-2年	1,360,615.79	4.37	136,061.59	10.00	1,224,554.20
2-3年	573,058.48	1.84	114,611.71	20.00	458,446.77
3年以上	5,146,962.97	16.52	2,573,481.50	50.00	2,573,481.47
合 计	31,161,254.95	100.00	10,144,520.38	32.55	21,016,734.57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占账面余额合计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157,976.63	14.52	6,157,976.63	100.00	
账龄分析组合	36,237,807.73	85.48	6,332,246.94	17.47	29,905,560.79
其中：1年以内	17,550,874.17	41.40	175,508.74	1.00	17,375,365.43
1-2年	2,861,565.61	6.75	143,078.26	5.00	2,718,487.35
2-3年	4,747,560.11	11.20	474,756.01	10.00	4,272,804.10
3年以上	11,077,807.84	26.13	5,538,903.93	50.00	5,538,903.91
合 计	42,395,784.36	100.00	12,490,223.57	29.46	29,905,560.79

4)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账面余额合计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7,043,606.56	54.70	283,354.43	1.66

1-2 年	2,001,997.04	6.42	777,442.84	38.83
2-3 年	814,478.48	2.61	356,031.71	43.71
3 年以上	11,301,172.87	36.27	8,727,691.40	77.23
合 计	31,161,254.95	100.00	10,144,520.38	32.55

(续上表)

账 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账面余额合计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7,550,874.17	41.40	175,508.74	1.00
1-2 年	2,861,565.61	6.75	143,078.26	5.00
2-3 年	4,747,560.11	11.20	474,756.01	10.00
3 年以上	17,235,784.47	40.65	11,696,880.56	67.86
合 计	42,395,784.36	100.00	12,490,223.57	29.46

(3) 长期待摊费用明细

项 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期末数
布线工程	226,964.82	40,433.03	120,096.78		147,301.07
租入办公场所装修	2,452,451.52	2,293,390.42	1,765,854.92		2,979,987.02
其他摊销	327,581.34	273,776.04	190,221.98		411,135.40
合 计	3,006,997.68	2,607,599.49	2,076,173.68		3,538,423.49

17. 融出证券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融出证券		6,165.00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6,165.00
合 计		6,165.00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融券业务违约情况。

18.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转回	转销/ 核销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10,989,632.25	1,163,911.64			12,153,543.89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4,422,300.84	2,134,061.79	115,183.91		26,441,178.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440,802.35	-447,313.54			993,488.81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241,686.26	312,808.34			554,494.6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2,490,223.57	-2,345,703.19			10,144,520.38
合计	49,584,645.27	817,765.04	115,183.91		50,287,226.40

(2) 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项 目	期末数			小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12,153,543.89			12,153,543.89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218,958.78	24,222,219.94	26,441,178.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993,488.81			993,488.81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554,494.60			554,494.60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2,908,377.23		7,236,143.15	10,144,520.38
合计	16,609,904.53	2,218,958.78	31,458,363.09	50,287,226.40

1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 期末资产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110,163.50	公募基金风险准备金、应计利息
交易性金融资产	8,666,316,214.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中作为担保物
	156,579,190.41	债券借贷业务中作为担保物
其他债权投资	656,058,762.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中作为担保物
	19,081,489.45	债券借贷业务中作为担保物
	206,899,290.41	转融通业务中作为担保物
合计	9,709,045,110.93	

(2) 期初资产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5,276,096.47	公募基金风险准备金、深圳前海冻结货币资金、诉讼前冻结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65.00	融出证券
	8,785,313,175.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中作为担保物
	185,962,394.15	债券借贷业务中作为担保物
其他债权投资	186,608,849.7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中作为担保物
	63,191,902.76	债券借贷业务中作为担保物
合 计	9,246,358,583.77	

20. 应付短期融资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面值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都会赢 186 天期专享 1 号	20,000,000.00	2024/7/5	186	20,000,000.00
国都稳盈 54 号	210,000,000.00	2024/5/29	350	210,000,000.00
国都稳盈 55 号	230,000,000.00	2024/5/29	351	230,000,000.00
国都稳盈 56 号	260,000,000.00	2024/6/13	363	260,000,000.00
国都稳盈 57 号	240,000,000.00	2024/6/13	364	240,000,000.00
国都稳盈 58 号	50,000,000.00	2024/11/8	364	50,000,000.00
国都稳盈 59 号	10,000,000.00	2024/11/8	182	10,000,000.00
国都稳盈 60 号	20,000,000.00	2024/11/13	182	20,000,000.00
国都稳盈 61 号	20,000,000.00	2024/11/27	182	20,000,000.00
国都稳盈 62 号	200,000,000.00	2024/12/10	364	200,000,000.00
国都稳盈 63 号	10,000,000.00	2024/12/12	351	10,000,000.00
国都稳盈 64 号	10,000,000.00	2024/12/12	365	10,000,000.00
国都稳盈 67 号	20,000,000.00	2024/12/19	327	20,000,000.00
国都稳盈 68 号	20,000,000.00	2024/12/19	326	20,000,000.00
国都稳盈 69 号	20,000,000.00	2024/12/19	334	20,000,000.00
国都稳盈 70 号	20,000,000.00	2024/12/19	333	20,000,000.00
国都稳盈 71 号	20,000,000.00	2024/12/19	343	20,000,000.00

都会赢 180 天期 3 号	47,580,000.00	2025/5/16	180	47,580,000.00
国都稳盈 72 号	440,000,000.00	2025/6/5	357	440,000,000.00
国都稳盈 73 号	500,000,000.00	2025/6/24	317	500,000,000.00
国都稳盈 74 号	10,000,000.00	2025/7/31	364	10,000,000.00
国都稳盈 75 号	200,000,000.00	2025/7/31	364	200,000,000.00
国都稳盈 76 号	12,000,000.00	2025/8/6	182	12,000,000.00
国都稳盈 78 号	150,000,000.00	2025/8/12	182	150,000,000.00
国都稳盈 79 号	10,000,000.00	2025/8/19	177	10,000,000.00
国都稳盈 80 号	100,000,000.00	2025/9/23	365	100,000,000.00
国都稳盈 81 号	200,000,000.00	2025/9/30	359	200,000,000.00
国都稳盈 82 号	600,000,000.00	2025/9/30	181	600,000,000.00
国都稳盈 83 号	90,000,000.00	2025/10/23	186	90,000,000.00
都会赢 181 天期 1 号	33,000,000.00	2025/11/6	181	33,000,000.00
国都稳盈 84 号	200,000,000.00	2025/12/30	364	200,000,000.00
合 计	3,972,580,000.00			3,972,580,000.00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都会赢 186 天期 专享 1 号	20,246,575.34	8,219.18	20,254,794.52	
国都稳盈 54 号	213,495,780.82	2,142,575.34	215,638,356.16	
国都稳盈 55 号	233,828,712.33	2,364,273.97	236,192,986.30	
国都稳盈 56 号	264,028,931.51	3,211,178.08	267,240,109.59	
国都稳盈 57 号	243,719,013.70	2,982,575.34	246,701,589.04	
国都稳盈 58 号	50,214,520.55	1,231,506.85	51,446,027.40	
国都稳盈 59 号	10,036,986.30	87,671.23	10,124,657.53	
国都稳盈 60 号	20,067,123.29	182,191.78	20,249,315.07	
国都稳盈 61 号	20,047,945.21	201,369.86	20,249,315.07	
国都稳盈 62 号	200,349,589.04	5,434,520.55	205,784,109.59	
国都稳盈 63 号	10,015,616.44	244,027.40	10,259,643.84	
国都稳盈 64 号	10,015,616.44	269,383.56	10,285,000.00	

国都稳盈 67 号	20,019,945.21	481,753.42	20,501,698.63	
国都稳盈 68 号	20,019,945.21	480,219.17	20,500,164.38	
国都稳盈 69 号	20,019,945.21	492,493.15	20,512,438.36	
国都稳盈 70 号	20,019,945.21	490,958.90	20,510,904.11	
国都稳盈 71 号	20,019,945.21	506,301.37	20,526,246.58	
都会赢 180 天期 3 号		48,119,674.52	48,119,674.52	
国都稳盈 72 号		445,822,465.75		445,822,465.75
国都稳盈 73 号		505,913,150.68		505,913,150.68
国都稳盈 74 号		10,088,602.74		10,088,602.74
国都稳盈 75 号		201,729,863.01		201,729,863.01
国都稳盈 76 号		12,090,016.44		12,090,016.44
国都稳盈 78 号		151,079,589.04		151,079,589.04
国都稳盈 79 号		10,068,424.66		10,068,424.66
国都稳盈 80 号		100,575,342.47		100,575,342.47
国都稳盈 81 号		201,121,095.89		201,121,095.89
国都稳盈 82 号		603,286,849.32		603,286,849.32
国都稳盈 83 号		90,345,205.48		90,345,205.48
都会赢 181 天期 1 号		33,108,854.79		33,108,854.79
国都稳盈 84 号		200,024,109.59		200,024,109.59
合 计	1,396,166,137.02	2,634,184,463.53	1,465,097,030.69	2,565,253,569.86

(2) 其他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发行的收益凭证没有出现本金、利息或赎回款项的违约情况，上述收益凭证的票面利率为 1.85%-2.90%。

21. 拆入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转融通拆入资金	3,818,250,705.54	2,817,445,947.23
银行间拆入资金		450,087,908.33
合 计	3,818,250,705.54	3,267,533,855.56

(2) 转融通拆入资金

剩余期限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利率区间	金额	利率区间
1个月以内	906,073,708.33	1.63%-2.42%	605,939,055.57	1.99%- 2.71%
1至3个月	1,378,388,163.88		976,546,711.11	
3至12个月	1,533,788,833.33		1,234,960,180.55	
合计	3,818,250,705.54		2,817,445,947.23	

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明细情况——按业务类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式卖出回购	7,033,493,724.53	7,718,445,774.95
质押式报价回购	1,012,863,032.52	694,638,866.46
合计	8,046,356,757.05	8,413,084,641.41

(2) 明细情况——按金融资产种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债券	8,046,356,757.05	8,413,084,641.41
合计	8,046,356,757.05	8,413,084,641.41

(3) 担保物情况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债券	8,338,039,541.94	9,048,085,865.84
券商资管产品	1,309,521,635.22	868,314,966.04
合计	9,647,561,177.16	9,916,400,831.88

23. 代理买卖证券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普通经纪业务		
其中：个人	6,272,418,038.61	5,877,445,046.73
机构	560,798,051.58	843,742,600.22
小计	6,833,216,090.19	6,721,187,646.95
信用业务		

其中：个人	709,659,508.46	756,494,922.74
机构	37,429,818.86	75,459,490.51
小计	747,089,327.32	831,954,413.25
合计	7,580,305,417.51	7,553,142,060.20

24.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443,247,069.08	410,354,873.66	403,128,662.02	450,473,280.7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60,750.99	45,451,080.25	34,151,463.92	13,660,367.32
辞退福利	139,300.00	38,047.11	177,347.11	
合计	445,747,120.07	455,844,001.02	437,457,473.05	464,133,648.04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6,612,221.21	349,937,169.37	341,230,958.24	445,318,432.34
职工福利费	1,944,535.32	11,293,118.67	12,562,319.25	675,334.74
社会保险费	1,670,947.39	19,873,150.89	20,112,126.53	1,431,971.7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24,972.97	19,062,299.91	19,290,397.99	1,396,874.89
工伤保险费	36,857.18	470,165.63	481,361.10	25,661.71
生育保险费	9,117.24	340,685.35	340,367.44	9,435.15
住房公积金	1,165,972.20	24,315,253.86	24,314,551.51	1,166,674.5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53,392.96	3,452,814.74	3,425,340.36	1,880,867.34
残疾人保障金		1,483,366.13	1,483,366.13	
小计	443,247,069.08	410,354,873.66	403,128,662.02	450,473,280.72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2,275,511.99	32,812,394.81	33,054,985.85	2,032,920.95
失业保险费	85,239.00	1,075,927.43	1,096,478.07	64,688.36
企业年金		11,562,758.01		11,562,758.01
小计	2,360,750.99	45,451,080.25	34,151,463.92	13,660,367.32

25.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2,210,212.01	13,020,670.97
个人所得税	9,406,802.95	4,681,435.64
代缴资管产品增值税	368,824.17	850,853.42
代缴资管产品增值税附加税	44,258.91	102,102.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0,606.80	905,184.07
教育费附加	43,337.58	388,236.31
地方教育附加	28,802.57	258,647.46
印花税	34,351.49	9,027.85
企业所得税	21,139,942.24	26,461,578.64
其他	33,121.10	4,930,679.65
合 计	33,410,259.82	51,608,416.44

26. 应付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待清算资管产品款	2,242,830.75	2,298,792.76
清算待交收	3,468,020.01	5,823,853.00
应付投资咨询服务费	5,877,509.82	3,280,770.95
其他	666,624.57	24,027.69
合 计	12,254,985.15	11,427,444.40

27. 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咨询、财务顾问业务款	2,150,558.83	2,402,699.37
预收资管产品管理费	19,972.92	44,938.68
其他		74,308.65
合 计	2,170,531.75	2,521,946.70

28. 预计负债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预计诉讼赔偿款	883,292.23	5,038,715.77	883,292.23	5,038,715.77
合 计	883,292.23	5,038,715.77	883,292.23	5,038,715.77

29. 应付债券

项目	面值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票面利率
22 国都 C1	800,000,000.00	2022/09/26	3 年	800,000,000.00	3.30%
22 国都 G1	1,000,000,000.00	2022/03/16	3 年 (1+1+1)	1,000,000,000.00	第 1 年 4.10%； 第 2 年 4.25%； 第 3 年 3.20%
22 国都 G2	500,000,000.00	2022/03/16	4 年 (2+2)	500,000,000.00	第 1-2 年 4.39%； 第 3-4 年 3.40%
23 国都 C1	350,000,000.00	2023/04/04	3 年	350,000,000.00	4.07%
23 国都 G1	1,500,000,000.00	2023/06/12	3 年 (1+1+1)	1,500,000,000.00	第 1 年 3.75%； 第 2 年 2.80%； 第 3 年 2.12%
国都稳盈 77 号	10,000,000.00	2025/8/8	13 个月	10,000,000.00	2.10%
25 国都 C1	800,000,000.00	2025/12/23	3 年	800,000,000.00	2.55%
合计	4,960,000,000.00			4,960,000,000.00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2 国都 C1	800,645,847.61	25,754,152.39	826,400,000.00	
22 国都 G1	451,225,424.66	2,854,575.34	454,080,000.00	
22 国都 G2	410,842,739.73	13,600,000.00	13,600,000.00	410,842,739.73
23 国都 C1	356,435,435.94	17,607,338.17	14,245,000.00	359,797,774.11
23 国都 G1	1,523,390,400.62	81,748,381.79	87,415,052.12	1,517,723,730.29
国都稳盈 77 号		10,084,000.00		10,084,000.00
25 国都 C1		800,508,018.18	609,433.95	799,898,584.23
合计	3,542,539,848.56	952,156,465.87	1,396,349,486.07	3,098,346,828.36

30.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租赁付款额	147,826,790.08	47,904,452.1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7,128,323.47	3,016,466.23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8,129,116.23	18,878,983.08
合计	140,698,466.61	44,887,985.92

31. 其他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其他应付款	37,217,912.92	55,272,998.22
应付货币保证金	368,098,518.46	
期货风险准备金	22,882,116.65	21,746,584.92
应付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	37,488.86	35,013.17
待转销项税	236,650.80	1,249,956.59
其他	124,088.55	116,815.63
合 计	428,596,776.24	78,421,368.53

(2)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未付款项	13,005,852.44	16,255,276.47
风险金	18,530,436.03	19,003,662.72
其他	5,681,624.45	20,014,059.03
小 计	37,217,912.92	55,272,998.22

(3) 期货风险准备金

本公司之子公司国都期货有限公司根据《商品期货交易财务管理暂行规定》按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减去应付期货交易所手续费后的净收入的 5%计提期货风险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动用风险准备金弥补因自身原因造成的损失或是按规定核销难以收回的垫付风险损失款时，冲减期货风险准备金余额。

32. 股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减少以“—”表示）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830,000,009.00						5,830,000,009.00

33.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811,392,341.00			811,392,341.00
其他资本公积	582,588.80			582,588.80
合 计	811,974,929.80			811,974,929.80

34.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	减：前期计入	合 计

			用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169,932.53	12,042,483.13		36,127,449.40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8,169,932.53	12,042,483.13		36,127,449.40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78,120.20	-6,230,842.34	-697,158.54		-5,533,683.80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312,377.04	-446,841.75			-446,841.75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6,159,124.60	-3,101,442.46	-775,360.62		-2,326,081.8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181,264.70	312,808.34	78,202.08		234,606.2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843,603.06	-2,995,366.47			-2,995,366.4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178,120.20	41,939,090.19	11,345,324.59		30,593,765.60

(续上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127,449.40			36,127,449.40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127,449.40			36,127,449.40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78,558.67	-255,125.13		-3,100,438.47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6,841.75			10,865,535.29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326,081.84			-28,485,206.4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234,606.26			415,870.9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40,241.34	-255,125.13		14,103,361.7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0,848,890.73	-255,125.13		33,027,010.93

35.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009,261,657.27	71,368,859.35		1,080,630,516.62
合 计	1,009,261,657.27	71,368,859.35		1,080,630,516.62

(2) 其他

本期增加系按母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71,368,859.35 元。

36. 一般风险准备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般风险准备金	1,019,529,685.91	72,325,751.18		1,091,855,437.09
交易风险准备金	1,003,442,849.84	71,368,859.35		1,074,811,709.19
合 计	2,022,972,535.75	143,694,610.53		2,166,667,146.28

(2) 本期计提金额和计提比例的说明

一般风险准备包括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相关规定计提的一般风险准备金和交易风险准备金，详见三(二十八)之说明。

37.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期初未分配利润	1,608,383,818.86	1,330,280,437.0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9,515,535.48	924,225,576.9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1,368,859.35	98,381,514.8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72,325,751.18	99,559,164.87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	71,368,859.35	98,381,514.83
分配现金股利	349,800,000.54	349,800,000.54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83,035,883.92	1,608,383,818.86

(2)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2025年4月23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和2025年6月27日2024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司以应分配股数5,830,000,00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49,800,000.54元。

(二) 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利息净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收入	450,316,884.19	464,865,713.11
货币资金及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22,263,195.34	122,526,118.09
融出资金利息收入	289,051,639.79	286,316,975.0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8,762,048.20	33,619,734.12
其中：股权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16,694,003.61	30,391,979.19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20,237,833.92	22,380,896.88
其他	2,166.94	21,988.95

利息支出	355,345,984.04	476,626,368.83
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41,604,463.53	24,859,334.85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65,561,695.90	74,809,925.76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59,252,802.74	68,224,516.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141,395,694.12	190,506,060.40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15,595,899.52	13,776,285.46
代理买卖证券款利息支出	5,623,450.47	9,370,576.68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96,656,465.87	173,035,265.23
其中：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43,869,508.74	74,172,198.56
租赁未确认融资费用	3,674,650.98	2,566,720.11
其他	829,563.17	1,478,485.80
利息净收入	94,970,900.15	-11,760,655.72

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267,719,754.38	232,672,753.11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356,319,615.93	299,093,200.37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329,386,678.05	247,909,419.60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10,410,297.09	26,810,692.74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16,522,640.79	24,373,088.03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88,599,861.55	66,420,447.26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88,599,861.55	66,420,447.26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期货经纪业务净收入	22,693,748.89	25,002,925.97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45,436,842.77	49,298,308.78
期货经纪业务支出	22,743,093.88	24,295,382.81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4,672,251.33	12,477,972.79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4,672,251.33	12,477,972.79
证券承销业务	2,615,647.55	8,382,060.51
证券保荐业务		1,886,792.45
财务顾问业务	2,056,603.78	2,209,119.83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证券承销业务		
证券保荐业务		
财务顾问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1,138,500.04	3,386,001.74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1,149,427.58	3,398,265.04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10,927.54	12,263.30
基金管理业务净收入	10,233,324.10	13,202,720.23
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10,265,521.32	13,240,392.80
基金管理业务支出	32,197.22	37,672.57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3,228,950.40	-5,454,920.74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19,572,805.13	23,511,579.71
投资咨询业务支出	16,343,854.73	28,966,500.45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合 计	309,686,529.14	281,287,453.10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总计	437,416,464.06	401,019,719.4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总计	127,729,934.92	119,732,266.39

(2)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2,056,603.78	2,209,119.83
小 计	2,056,603.78	2,209,119.83

(3)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销售总金额	代销收入	销售总金额	代销收入
公募基金	447,120,971.40	6,377,196.74	880,671,357.70	4,587,900.86
私募基金	157,233,800.00	8,231,654.63	16,710,000.00	9,992,608.44
信托及资管计划	1,022,824,763.32	1,913,789.42	989,443,721.68	9,792,578.73
合 计	1,627,179,534.72	16,522,640.79	1,886,825,079.38	24,373,088.03

3.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3,564,865.12	146,890,563.82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1,008,428,669.55	1,284,572,366.43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449,137,920.49	548,341,198.84
—交易性金融工具	365,637,434.91	548,341,198.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3,500,485.58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559,290,749.06	736,231,167.59
—交易性金融工具	463,878,154.24	778,345,540.11
—其他债权投资	3,407,465.16	8,917,401.36
—衍生金融工具	92,005,129.66	-51,031,773.88
合 计	1,201,993,534.67	1,431,462,930.25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3,564,865.12	146,890,563.82
小 计	193,564,865.12	146,890,563.82

(3) 交易性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工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期间收益	365,637,434.91	548,341,198.84
	处置期间收益	463,878,154.24	778,345,540.11
小 计		829,515,589.15	1,326,686,738.95

4.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个税手续费返还	1,001,122.42	2,311,274.47	
重点企业奖励	793,000.00	370,000.00	793,000.00
稳岗补贴	260,315.84	371,738.77	260,315.84
苏州财政返还		263,000.00	
其他	116,581.97	162,672.72	116,581.97
合 计	2,171,020.23	3,478,685.96	1,169,897.81

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24,578.79	109,859,081.63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工具	-5,987,731.62	-9,646,271.41
合 计	-63,152.83	100,212,810.22

6. 汇兑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汇兑损益	-2,570,403.62	-153,801.30
合 计	-2,570,403.62	-153,801.30

7. 其他业务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收入	127,499.88	53,628.43
其他收入	532,846.21	401,795.62
合 计	660,346.09	455,424.05

8.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4,619.26	134,128.50	14,619.26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22,619.40		22,619.40
合 计	37,238.66	134,128.50	37,238.66

9.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14,901.30	5,423,984.01
教育费附加	1,978,597.47	2,324,733.63
地方教育附加	1,318,602.01	1,549,822.42
印花税	204,903.00	123,032.16
其他	51,327.98	54,692.62
合 计	8,168,331.76	9,476,264.84

10. 业务及管理费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455,844,001.02	442,255,131.94
租赁及物业费	29,199,741.42	37,192,916.08
业务招待费	6,039,873.10	7,629,674.75
固定资产折旧	13,972,562.70	12,663,772.48
证券交易年费	21,006,721.82	26,946,507.67
电子设备运转费	40,583,809.30	38,066,874.73
无形资产摊销	18,501,105.07	31,464,988.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76,173.68	3,313,045.37
使用权资产折旧	38,835,715.22	27,594,624.86
期货风险保证金	1,135,531.73	1,250,146.30
其他	50,096,465.52	46,281,433.11
小 计	677,291,700.58	674,659,115.62

11.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坏账损失	-326,825.31	233,829.36
融出资金减值损失	1,163,911.64	-193,101.55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312,808.34	-310,362.83
买入返售减值损失	-447,313.54	-1,244,387.16
合 计	702,581.13	-1,514,022.18

12.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款		1,232,044.25	
政府补助		25,000.00	
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450.90		450.90
无法支付款项	2,042,331.70		2,042,331.70
其他	7,483.07	640,321.16	7,483.07
合 计	2,050,265.67	1,897,365.41	2,050,265.67

13.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
-----	-----	-------	----------

			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74,632.47	107,176.84	174,632.47
罚款支出	900.00		900.00
滞纳金	495,465.77	483,231.11	495,465.77
公益性捐赠	1,885,855.27	31,090.28	1,885,855.27
赔偿款	15,238.10	922,816.23	15,238.10
其他	5,142,973.05	185,317.36	5,142,973.05
合 计	7,715,064.66	1,729,631.82	7,715,064.66

14.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3,496,921.43	147,672,374.17
递延所得税费用	-7,933,401.24	47,464,106.95
合 计	165,563,520.19	195,136,481.1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润总额	915,058,600.03	1,122,663,350.37
按母公司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8,764,650.01	280,665,837.5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81,629.68	-361,133.6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998,139.0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1,404,329.05	-123,869,227.6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52,550.37	14,947,275.9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88,739.93	-2,596.7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11,339.36	24,874,315.43
其他	-288,459.89	-1,117,989.79
所得税费用	165,563,520.19	195,136,481.12

15.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4之说明。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及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存出保证金净减少额	193,619,512.96	
营业外收入及其他收益	2,178,503.3	5,376,051.37
所得税退回	6,005,807.07	
其他	63,828,416.52	35,191,379.08
合 计	265,632,239.85	40,567,430.4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净增加额	1,477,549,354.23	
其他债权投资净增加额	609,734,838.30	
支付的业务及管理费	206,854,685.76	160,506,777.65
存出保证金净增加额		274,796,130.93
其他	38,844,731.82	17,650,876.98
合 计	2,332,983,610.11	452,953,785.56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支付与融资有关的费用	3,528,471.00	12,659,068.82
支付与租赁有关的现金	34,839,621.57	31,939,556.82
合 计	38,368,092.57	44,598,625.64

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49,495,079.84	927,526,869.25
加：资产减值准备	702,581.13	-1,514,022.18
固定资产折旧	13,972,562.70	12,663,772.48
使用权资产折旧	38,835,715.22	27,594,624.86
无形资产摊销	18,501,105.07	31,464,988.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76,173.68	3,313,045.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238.66	-134,128.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4,181.57	107,176.8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152.83	-100,212,810.22
利息净收入	141,935,580.38	200,364,974.9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3,564,865.12	-146,890,563.82
汇兑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70,403.62	153,801.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763,735.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830,334.55	622,984.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18,295,413.05	46,841,122.3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33,838,441.89	3,166,556,357.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0,364,933.19	-643,563,601.4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1,612,935.37	3,524,894,591.7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新增使用权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623,392,447.90	8,369,280,073.9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369,280,073.92	6,093,658,563.8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4,112,373.98	2,275,621,510.05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9,623,392,447.90	8,369,280,073.92
其中：库存现金	5,744.55	3,578.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669,206,369.82	6,635,551,505.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0,056,174.65	13,502.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结算备付金	1,924,124,158.88	1,733,711,487.56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23,392,447.90	8,369,280,073.92

(2) 不属于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不属于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货币资金	4,110,163.50	25,276,096.47	因开展资产管理、公募基金业务而存放在银行的风险准备金、应计利息、公司诉讼冻结款等
小 计	4,110,163.50	25,276,096.47	

4. 筹资活动相关负债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应付短期融资款	1,396,166,137.02	2,592,580,000.00	41,604,463.53	1,465,097,030.69		2,565,253,569.86
应付债券	3,542,539,848.56	810,000,000.00	96,656,465.87	1,350,325,000.00	524,486.07	3,098,346,828.36
租赁负债	44,887,985.92		130,650,102.26	34,839,621.57		140,698,466.61
小 计	4,983,593,971.50	3,402,580,000.00	268,911,031.66	2,850,261,652.26	524,486.07	5,804,298,864.83

(四) 其他

1. 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13之说明。

2)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七)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29,199,741.42	37,192,916.08
合 计	29,199,741.42	37,192,916.08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3,674,650.98	2,566,720.11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64,039,362.99	69,132,472.90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三)之说明。

(2) 公司作为出租人-经营租赁

租赁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收入	127,499.88	53,628.43
其中：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收入		

2. 金融工具计量基础

(1) 金融资产计量基础分类表

项 目	期末数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941,304,706.00		10,978,937,824.90		
公募基金				1,805,260,993.00		
股票			1,597,509,248.34	402,678,825.84		
银行理财产品				887,194,148.61		
券商资管产品				2,858,040,544.13		
私募基金				275,974,818.15		
其他			1,680,000.00	2,171,958.00		
小 计		941,304,706.00	1,599,189,248.34	17,210,259,112.63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325,369,086.36		12,460,535,080.08		
公募基金				4,349,743,929.67		
股票				217,542,435.87		
银行理财产品				600,257,967.22		
券商资管计划				1,136,710,643.10		
私募基金				279,609,931.60		
其他			1,680,000.00	2,171,958.00		
小 计		325,369,086.36	1,680,000.00	19,046,571,945.54		

(2) 金融负债计量基础分类表

项 目	期末数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34,851.65		
小计		34,851.65		

(续上表)

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期初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套期会计》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小计				

3. 融资融券业务

(1) 融券业务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融出证券		6,165.00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6,165.00
转融通融入证券总额		

(2) 客户因融资融券业务向公司提供的担保物公允价值情况

担保物类别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资金	728,967,122.15	818,754,846.44
债券	4,799,534.37	2,063,194.16
股票	16,656,413,524.82	15,461,014,884.92
基金	405,610,313.78	294,061,312.11
小计	17,795,790,495.12	16,575,894,237.63

六、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75,019,487.98		775,019,487.98	1,975,019,487.98		1,975,019,487.9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40,133,795.07		1,040,133,795.07	906,415,771.70		906,415,771.70
合计	1,815,153,283.05		1,815,153,283.05	2,881,435,259.68		2,881,435,259.68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国都期货有限公司	126,449,487.98						126,449,487.98	
中国国都(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248,570,000.00						248,570,000.00	
国都景瑞投资有限公司[注]	1,500,000,000.00			1,200,000,000.00			300,000,000.00	
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小计	1,975,019,487.98			1,200,000,000.00			775,019,487.98	

[注]2026年3月5日更名为国都景瑞投资(北京)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减少至1000万元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注释同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长期股权投资。

(二)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注释

1. 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收入	440,527,025.79	449,958,529.38
货币资金及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11,250,124.14	105,799,675.61
融出资金利息收入	288,615,228.51	285,519,168.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8,761,008.72	33,453,233.12
其中: 股权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16,694,003.61	30,391,979.19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20,237,833.92	22,380,896.88
其他	1,662,830.50	2,805,555.56
利息支出	354,552,290.06	476,313,517.99
应付短期融资券利息支出	41,604,463.53	24,859,334.85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65,561,695.90	74,809,925.76
其中: 转融通利息支出	59,252,802.74	68,224,516.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141,395,694.12	190,506,060.40
其中: 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15,595,899.52	13,776,285.46

代理买卖证券款利息支出	5,533,501.96	9,353,103.05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96,656,465.87	173,035,265.23
其中：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43,869,508.74	74,172,198.56
租赁未确认融资费用	3,110,950.36	2,345,428.26
其他	689,518.32	1,404,400.44
利息净收入	85,974,735.73	-26,354,988.61

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266,112,765.37	232,730,032.39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354,637,706.27	298,956,157.52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327,704,768.39	247,733,264.02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10,410,297.09	26,810,692.74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16,522,640.79	24,412,200.76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88,524,940.90	66,226,125.13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88,524,940.90	66,226,125.13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4,672,251.33	12,477,972.79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4,672,251.33	12,477,972.79
证券承销业务	2,615,647.55	8,382,060.51
证券保荐业务		1,886,792.45
财务顾问业务	2,056,603.78	2,209,119.83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1,138,500.04	3,386,001.74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1,149,427.58	3,398,265.04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10,927.54	12,263.30
基金管理业务净收入	255,855.19	354,551.92
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288,052.41	392,224.49
基金管理业务支出	32,197.22	37,672.57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2,228,396.48	-7,804,845.63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18,572,251.21	21,161,654.82
投资咨询业务支出	16,343,854.73	28,966,500.45
合 计	274,407,768.41	241,143,713.21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总计	379,319,688.80	336,386,274.6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总计	104,911,920.39	95,242,561.45
------------	----------------	---------------

(2)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2,056,603.78	2,209,119.83
小 计	2,056,603.78	2,209,119.83

3.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9,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3,564,865.12	146,890,563.82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968,811,778.09	1,205,522,411.75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415,946,198.90	525,489,615.86
—交易性金融工具	332,445,713.32	525,489,615.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3,500,485.58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552,865,579.19	680,032,795.89
—交易性金融工具	457,452,984.37	722,147,168.41
—其他债权投资	3,407,465.16	8,917,401.36
—衍生金融工具	92,005,129.66	-51,031,773.88
合 计	1,162,376,643.21	1,421,412,975.57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3,564,865.12	146,890,563.82
小 计	193,564,865.12	146,890,563.82

(3) 交易性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工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期间收益	332,445,713.32	525,489,615.86
	处置期间收益	457,452,984.37	722,147,168.41
小 计		789,898,697.69	1,247,636,784.27

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824,298.28	150,124,223.77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工具	-5,987,731.62	-9,646,271.41
合 计	-19,812,029.90	140,477,952.36

5. 业务及管理费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408,029,607.28	393,832,350.48
租赁及物业费	26,556,991.68	31,655,341.27
业务招待费	5,709,580.33	7,145,896.57
固定资产折旧	12,539,954.64	11,863,371.81
证券交易年费	20,459,113.62	26,404,503.78
电子设备运转费	35,872,543.29	33,366,296.14
无形资产摊销	18,243,600.38	31,178,819.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00,195.32	3,002,336.54
使用权资产折旧	33,936,178.50	25,025,457.26
其他	42,782,488.66	37,892,871.73
小 计	605,630,253.70	601,367,244.77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企业集团的构成

1. 公司将国都期货有限公司、国都景瑞投资有限公司等 10 家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子公司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注册地及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都期货有限公司	2 亿元人民币	北京	期货业务	62.3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都景瑞投资有限公司	3 亿元人民币	北京	另类投资	100.00		设立
中国国都(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3 亿港元	香港	控股、投资	100.00		设立
中诚国际资本有限公司	168,148,293 元港币	香港	资产管理、咨询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SynCap SPC	0.01 美元	开曼群岛	资产管理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国都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11,500 万元港币	香港	证券经纪		100.00	设立

国都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1,100 万元港币	香港	期货业务		100.00	设立
国都快易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50 万元人民币	深圳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 亿元人民币	苏州	私募基金	100.00		设立
国都创禾私募投资基金（苏州）有限公司	1,020 万元人民币	苏州	私募基金		51.00	设立

(二)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深圳前海中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销	2025 年 12 月 15 日	25,370,655.19	-602,885.90

(三)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1. 明细情况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国都期货有限公司	37.69%	3,738,658.86		76,287,867.33
中诚国际资本有限公司	49.00%	5,972,565.09		84,705,966.30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1) 资产和负债情况

子公司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总资产	总负债	总资产	总负债
国都期货有限公司	661,061,672.71	458,652,897.62	687,289,877.55	494,800,600.62
中诚国际资本有限公司	173,839,931.73	970,612.75	162,340,376.22	1,139,302.06

(2) 损益情况

子公司名称	本期数		
	营业总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国都期货有限公司	51,211,258.40	9,919,498.16	9,919,498.16
中诚国际资本有限公司	18,415,886.09	12,188,908.35	11,668,244.82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总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国都期货有限公司	38,701,335.38	3,062,205.34	3,062,205.34

中诚国际资本有限公司	10,801,808.67	3,561,463.87	6,407,932.74
------------	---------------	--------------	--------------

(四)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基金管理	20.00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数/本期数	期初数/上年同期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	9,273,181,395.05	8,518,195,837.04
负债	4,016,857,658.60	3,935,088,744.01
少数股东权益	55,654,761.05	51,028,234.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200,668,975.40	4,532,078,858.5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40,133,795.07	906,415,771.7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40,133,795.07	906,415,771.70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总收入	4,335,970,621.98	3,526,383,508.48
所得税费用	313,830,476.93	230,680,598.90
净利润	970,450,852.16	735,333,445.65
其他综合收益	-2,234,208.74	7,047,781.56
综合收益总额	968,216,643.42	742,381,227.21
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59,400,000.00	52,800,000.00

(五)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基础信息

2025年12月31日，与本公司相关联、但未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从事证券、期货等投资等业务。这类结构化主体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总额为2,477,153,829.46元。

2. 与权益相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和最大损失敞口

项 目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4,899,350.01	127,249,434.29	134,899,350.01	127,249,434.29
应收款项	24,766,127.78	18,099,794.60	24,766,127.78	18,099,794.60
合 计	159,665,477.79	145,349,228.89	159,665,477.79	145,349,228.89

3. 最大损失敞口的确定方法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投资上述基金和资产管理计划而可能遭受损失的最大风险敞口为其在报告日的账面价值。

八、政府补助

(一) 本期新增的政府补助情况

项 目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169,897.81
其中：计入其他收益	1,169,897.81
合 计	1,169,897.81

(二)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1,169,897.81	1,167,411.49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金额		25,000.00
合 计	1,169,897.81	1,192,411.49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风险管理政策及组织架构

1. 风险管理政策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建立了风险管理制度体系，该制度体系包括三个层次：(1) 公司章程，规定了公司治理层面的风险管理职责；(2) 公司的风险管理制度，总体规定了风险管理的目标、原则、流程等；(3) 各项业务管理制度，具体规定了各项业务的具体风险管理措施。

2. 风险治理组织架构

公司风险管理的组织体系由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营管理层、各部门、分支机构、子公司和全体工作人员组成。董事会承担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经营管理层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承担主要责任。公司各

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负责人承担本部门（分支机构、子公司）风险管理的直接责任。公司全体工作人员对风险管理有效性承担勤勉尽责、审慎防范、及时报告的责任。

董事会及其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审批公司风险管理制度、风险管理政策、重大风险处置方案等重大风险管理事项，对公司承担风险的整体情况和风险管理体系的有效性进行监督。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

经营管理层及其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建设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组织实施董事会通过的风险管理政策，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对风险管理重大事项进行决策，向董事会报告风险管理工作和风险承担状况并接受监督。管理层及其下属的专业决策机构具体管理公司各项业务，设定各业务限额和风险限额，确定业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的制度和措施。首席风险官负责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并领导风险管理部门的工作。

风险管理部在首席风险官领导下履行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职责。公司资金管理部门牵头负责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公司相关部门和风险管理部门配合其开展工作。风险管理部牵头负责落实法规要求的声誉风险管理工作，与董事会办公室、综合管理部、党群和人力资源部、合规管理部、法律事务部等部门按部门职责分工开展相关工作。

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子公司履行本部门（分支机构、子公司）的风险管理工作职责。财务、信息技术、运营、人力资源等职能部门在做好本部门风险管理工作的同时，在各自的专业领域对业务部门进行监督。

公司全体工作人员在执业行为中履行各自的风险管理责任。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交易对手未按照约定履行义务的风险，或由于信用评级降低、履约可能性降低给债权人、金融产品持有人造成损失的风险。

1. 本公司目前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有：相关业务开展固定收益投资品种交易时，交易对手和交易品种出现负面传闻或评级下调、交易对手不能履约和交易品种不能兑付本息的风险；融资融券业务、股票质押业务客户不能按规定期限偿还应归还的资金本息或证券，抵押物不足以清偿的风险。

公司控制信用风险的措施主要有：投资业务部门严格执行投资品种信用级别限制、谨慎选择交易对手等信用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建立了内部信用评级机制，对债券等品种进行内部信用评价，有效防范债券投资等业务的信用风险。信用交易业务部门按照授权开展业务，逐日盯市、及时平仓；公司信用交易委员会对融资融券业务客户授信、保证金比例、最低维持担保比例、可充抵保证金的证券范围及折算率、客户可融资买入和融券卖出的证券范围等进行管理，对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融资主体资质、质押标的选择范围、质押率上限、融资利率、最低维持担保比例等进行管理，对重大业务进行审批。

2.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以及金融工具减值所采用的输入值、

假设和估值技术等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18之说明。

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是指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

公司对流动性风险实施限额管理,通过流动性覆盖率、净稳定资金率的监管指标对流动性风险进行监测和管理;加强日间流动性管理,确保具有充足的日间流动性头寸和相关融资安排;建立并完善融资策略,提高融资来源的多元化和稳定程度;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工作;持续完善流动性风险应急机制,确保公司可以应对紧急情况下的流动性需求。

各报告期末,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应付短期融资款	2,565,253,569.86	2,589,076,160.27	2,589,076,160.27		
拆入资金	3,818,250,705.54	3,834,596,794.44	3,834,596,794.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046,356,757.05	8,048,691,649.81	8,048,691,649.81		
代理买卖证券款	7,580,305,417.51	7,580,305,417.51	7,580,305,417.51		
应付款项	12,254,985.15	12,254,985.15	12,254,985.15		
应付债券	3,098,346,828.36	3,181,072,260.27	2,319,872,260.27	861,200,000.00	
租赁负债	140,698,466.61	147,826,790.08	51,904,187.01	83,444,192.36	12,478,410.71
其他负债	428,360,125.44	428,360,125.44	428,360,125.44		
小 计	25,689,826,855.52	25,822,184,182.97	24,865,061,579.90	944,644,192.36	12,478,410.71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应付短期融资款	1,396,166,137.02	1,417,108,712.32	1,417,108,712.32		
拆入资金	3,267,533,855.56	3,281,236,522.02	3,281,236,522.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413,084,641.41	8,414,312,461.25	8,414,312,461.25		
代理买卖证券款	7,553,142,060.20	7,553,142,060.20	7,553,142,060.20		
应付款项	11,427,444.40	11,427,444.40	11,427,444.40		
应付债券	3,542,539,848.56	3,695,628,616.42	2,875,578,301.36	820,050,315.06	
租赁负债	44,887,985.92	47,904,452.15	26,328,320.28	17,610,209.86	3,965,922.01
其他负债	78,421,368.53	78,421,368.53	78,421,368.53		
小 计	24,307,203,341.60	24,499,181,637.29	23,657,555,190.36	837,660,524.92	3,965,922.01

(四)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市场价格(股票价格、利率、商品价格和汇率)的不利变动使公司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影响自营、资产管理、基金管理、股转做市等各项业务,其中自营

业务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影响最大。

公司自营业务主要通过严格的资金配置、分级授权、分级决策机制以及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套期保值等措施管理市场风险。每年董事会和管理层对自营业务规模和风险限额做具体授权，决定公司承担的自营业务市场风险的总体限额；在业务操作中，业务部门严格执行公司授权，同时严格执行投资计划、证券池和止损等风险政策和制度，通过严格的事前审批和系统设置，控制业务风险；公司可根据市场情况，利用股指期货、国债期货等工具，对部分自营证券进行套期保值，降低公司承担的市场风险；业务部门和风险管理部门分别对业务进行监测，定期对市场风险进行评估，确保相关风险控制体系的有效运行。

资产管理、基金管理、股转做市等业务按照法规、合同的规定以及公司授权开展业务，积极有效地管理市场风险。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61,625,835.59	14,751,462,607.30	97,170,669.74	17,210,259,112.63
债券	170,850,391.05	10,808,087,433.85		10,978,937,824.90
公募基金	1,805,260,993.00			1,805,260,993.00
股票	385,514,451.54		17,164,374.30	402,678,825.84
券商资管产品		2,858,040,544.13		2,858,040,544.13
银行理财产品		887,194,148.61		887,194,148.61
其他		198,140,480.71	80,006,295.44	278,146,776.15
2. 其他债权投资		941,304,706.00		941,304,706.00
国债		206,899,290.41		206,899,290.41
公司债		173,286,215.07		173,286,215.07
金融债		141,092,627.12		141,092,627.12
企业债		109,136,830.31		109,136,830.31
短期融资券		40,102,392.33		40,102,392.33
中期票据		117,020,576.09		117,020,576.09
定向工具		153,766,774.67		153,766,774.67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97,509,248.34		1,680,000.00	1,599,189,248.3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959,135,083.93	15,692,767,313.30	98,850,669.74	19,750,753,066.97
4. 交易性金融负债		34,851.65		34,851.65
衍生金融负债		34,851.65		34,851.6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34,851.65		34,851.65
----------------	--	-----------	--	-----------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管理层自对手方处获取估值报价，或使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包括现金流贴现分析、净资产价值、市场可比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这些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可能基于对估值有重大影响的不可观测输入值，因此公司将其分为第三层。不可观测输入值包括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流动性贴现、市净率、预计担保物的可收回金额等。

(五) 本期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中国证券业协会修订了《证券公司金融工具估值指引(2025年修订)》，并自2025年6月1日起正式实施。公司自2025年6月1日起调整相关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本次变更了私募含权债的估值方法、优化股转股票活跃度划分标准。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五星路201号	证券经纪业务	457,379.6639万人民币	34.7692	34.7692

(2)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是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 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4.7692	控股股东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3.3264	第二大股东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9.5873	第三大股东

山东海洋控股有限公司	5.1288	第四大股东
东方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1288	第五大股东

3. 联营企业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22,000 万元人民币	20.00

4. 与本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其他关联方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深圳市中诚云领厚润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控股的企业
中诚宝捷思货币经纪有限公司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控股的企业
中关村兴业(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联营企业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联营企业
华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 1]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所控制企业
北京大源非织造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邹光辉担任董事长
国华投资开发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前董事何于军担任董事,前述关联关系情形消除未逾 12 个月
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曾为本公司 5%以上股东,前述情形消除未逾 12 个月的关联关系已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消除
国能京都智慧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曾为本公司 5%以上股东,前述情形消除未逾 12 个月的关联关系已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消除
国能(北京)综合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曾为本公司 5%以上股东,前述情形消除未逾 12 个月的关联关系已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消除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前董事长翁振杰担任董事长,前述关联关系情形消除未逾 12 个月
国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所控制企业,本公司曾将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比照主要股东进行管理,前述情形消除未逾 12 个月的关联关系已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消除
渔阳饭店有限公司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本公司曾将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比照主要股东进行管理,前述情形消除未逾 12 个月的关联关系已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消除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所控制企业,本公司曾将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比照主要股东进行管理,前述情形消除未逾 12 个月的关联关系已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消除
加信物业管理(重庆)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本公司曾将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比照主要股东进行管理,前述情形消除未逾 12 个月的关联关系已于 2025 年

	12月26日消除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前董事长翁振杰曾担任董事，前述情形消除未逾12个月的关联关系已于2025年6月26日消除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前监事申晨担任副总经理，前述关联关系情形消除未逾12个月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曾为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所控企业，本公司前董事长翁振杰曾担任董事，前述情形消除未逾12个月的关联关系已于2024年5月19日消除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产品账户)	曾为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所控企业，本公司前董事长翁振杰曾担任董事，前述情形消除未逾12个月的关联关系已于2024年5月19日消除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渝中支行(司法处置户)	曾为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所控企业，本公司前董事长翁振杰曾担任董事，前述情形消除未逾12个月的关联关系已于2024年5月19日消除
关联自然人[注2]	董监高及其亲属

[注1]曾用名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2]关联自然人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二) 日常关联性交易

1.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或接受关联方的服务

关联方名称	交易性质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销金融产品收入	2,019,814.80	1,225,372.05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代销金融产品收入		3,645.90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销金融产品收入	13,071.35	10,975.61
华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销金融产品收入		4.35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销金融产品收入	3.80	1,694.82
北京大源非织造股份有限公司	股转新三板持续督导费收入	188,679.25	188,679.25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手续费收入	79,776.77	25,614.76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产品账户)	代理买卖证券手续费收入	9,500.11	68,986.26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手续费收入	26,103.35	
国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产品账户)	代理买卖证券手续费收入		16,586.20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渝中支行(司法处置户)	代理买卖证券手续费收入	[注]	13.49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渝中支行(产品账户)	代理买卖证券手续费收入	[注]	72.00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手续费收入	[注]	3,972.70

关联自然人	代理买卖证券手续费收入	41.12	1,850.86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手续费收入	13,311.6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利息收入	1,093,313.31	1,468,197.2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手续费支出	380.00	72,240.22
国能(北京)综合管理服务有 限公司	业务及管理费食堂餐 费支出		125,280.00
中诚宝捷思货币经纪有限公 司	投资咨询服务支出	1,990,254.56	2,990,365.30

[注]曾为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所控企业，本公司前董事长翁振杰曾担任董事，前述情形消除未逾12个月的关联关系已于2024年5月19日消除，本期不属于本公司关联方，本期交易发生额不披露为关联交易

2. 本公司及子公司购买关联企业产品

(1) 本公司购买关联企业发行的产品余额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产品	10,851,506.54	10,549,121.75

(2) 本公司及子公司购买关联企业产品确认的投资收益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收益	339,394.07	322,497.02

3. 关联企业购买本公司产品

2012年11月，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购入由中诚国际资本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管理的亚洲可转债基金产品，购入成本1,000,000.00美元；2014年6月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购入该产品成本1,000,000.00美元；2016年6月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购入该产品成本600,000.00美元；2017年11月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购入该产品成本576,628.34美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持有该基金的公允价值为4,021,023.77美元。

4.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席位出租	8,626,008.96	23,073,148.11
合计		8,626,008.96	23,073,148.11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国能京都智慧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房屋出租和物业费	19,750,039.29	28,805,009.06

渔阳饭店有限公司	房屋出租和物业费	2,806,367.96	2,814,056.64
加信物业管理(重庆)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出租和物业费	134,844.36	143,025.66
合计		22,691,251.61	31,762,091.36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25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取酬总额为 2,377.46 万元（税前）；监事在公司取酬总额为 507.54 万元（税前）；董事（含独立董事）在公司取酬总额为 398.13 万元（税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期权。本公司无非现金报酬支付的情况。

（三）关联往来余额

1. 关联方往来应收款项

项目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席位出租佣金、代销佣金	1,800,000.00	9,000.00	106,914.69	1,069.15
小计			1,800,000.00	9,000.00	106,914.69	1,069.15
其他应收款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750,000.00	375,000.00	750,000.00	75,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诚宝捷思货币经纪有限公司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4,637.65	346.38
其他应收款	国能京都智慧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押金	3,844,987.15	1,166,501.24	6,935,272.42	3,204,716.84
其他应收款	加信物业管理(重庆)有限责任公司	预付水电费押金	9,529.00	952.90	9,529.00	95.29
其他应收款	渔阳饭店有限公司	房屋押金	741,650.00	284,765.00	741,650.00	265,401.50
小计			5,346,166.15	1,827,219.14	8,471,089.07	3,545,560.01

2. 关联方往来应付款项

项目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款项	中诚宝捷思货币经纪有限公司	305,407.15	611,931.77
小计		305,407.15	611,931.77
其他应付款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58,954.38	58,954.38
小计		58,954.38	58,954.38
应付债券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产品	60,000,000.00	
小计		60,000,000.00	

3. 关联方往来的代理买卖证券款项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	-----	-----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871.94	732.35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80,866.06	268,373,674.19
东方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49.04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744.41	80,192.68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产品账户）	193,860.92	57,322.78
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501.73	501.39
深圳市中诚云领厚润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958,794.35	958,118.17
中关村兴业（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35.34	1,134.54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产品账户）	3,818.87	3,816.18
国华投资开发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236.52	193.87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29,877,714.34	
山东海洋控股有限公司	87.18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0.03	0.03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0.02	0.02
长春万盛国邦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0.01	0.01
关联自然人合计	353,005.49	1,885,607.68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主要未决诉讼

1. “19 成龙 01”债券持有人北京福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其管理的产品向法院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发行人成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和会计师事务所、评估公司等各中介机构为被告，本公司为被诉中介机构之一。原告要求各被告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合计共 5,125.37 万元。该案件已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开庭，尚未判决。

2. 发行人福建福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晟集团）发行的“20 福晟 01”债券未能按期兑付本息。“20 福晟 01”债券持有人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代表其管理的产品向法院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发行人福晟集团被列为第三人，其相关人员、本公司被列为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合计共 47,534.01 万元。该案已于 2025 年 11 月开庭，尚未判决。

3. 公司为国都证券渤海 9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收到吉林

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起诉状。原告吉林德惠农商行认为被告本公司、长安信托以及渤海银行上海分行从事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和信托业务未尽法定义务和约定义务，致使原告遭受损失，要求三被告承担共同侵权责任，赔偿原告本金及利息损失合计 56,203.13 万元。2026 年 3 月，本公司对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管辖权裁定提出上诉，尚未裁定。

4.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按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了预计负债。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发债事项

2026 年 3 月 10 日，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15 亿元，其中 2 年期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票面利率 1.93%；3 年期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 5 亿元，票面利率 2.05%。2026 年 4 月 8 日，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10 亿元，期限为 2 年期，票面利率 1.85%。

(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公司 2026 年 4 月 14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本公司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830,000,009 股为基数，预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60 元（含税），分派股利总额为人民币 349,800,000.54 元。此项提议尚待股东会批准。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 子公司减资事项

根据公司 2025 年 12 月 22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减少国都景瑞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9 亿元，国都景瑞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 亿元减至 1,000 万元，本公司仍持有 100% 股权。国都景瑞投资有限公司更名为国都景瑞投资（北京）有限公司。上述事项于 2026 年 3 月 5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 分部信息

1. 本公司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并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别对经纪业务（含信用业务）、证券自营业务、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投资银行业务、期货业务、另类投资业务、私募基金管理业务及海外业务等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

2. 各报告分部利润、资产及负债信息

项 目	本期数				
	证券经纪业务(含信用业务)	证券自营业务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	投资银行业务	期货业务
(1) 营业收入	677,138,619.67	829,908,893.10	1,394,355.23	4,672,251.33	51,211,258.4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66,112,765.37		1,394,355.23	4,672,251.33	22,710,634.53
利息净收入	411,025,854.30	-119,090,855.09			3,230,901.98
投资收益		968,811,778.09			7,364,217.59
其他收入		-19,812,029.90			17,905,504.30
(2) 营业支出	220,820,223.77	123,105,512.45	17,879,486.99	29,233,075.64	38,387,752.73
(3) 营业利润	456,318,395.90	706,803,380.65	-16,485,131.76	-24,560,824.31	12,823,505.67
(4) 利润总额	456,049,276.14	706,800,599.39	-16,485,711.66	-29,601,071.88	12,783,012.25
(5) 资产总额	13,496,015,338.89	19,300,647,918.67	1,327,945.63	674,168.01	661,061,672.71
(6) 负债总额	7,364,927,148.37	17,528,207,860.81		1,981,132.08	458,652,897.62
(7) 补充信息					
1) 折旧和摊销费用	24,452,062.48	3,008,858.63	1,006,200.85	522,207.43	3,123,782.98
2) 资本性支出	38,683,196.75	4,492,846.88	3,840.71	643,892.91	12,062,096.79
3) 信用减值损失	621,068.78	312,808.34	47,244.13		-3,537.12

(续上表)

项 目	本期数					
	另类投资业务	私募基金	海外业务	其他	抵销	合计
(1) 营业收入	17,981,209.43	3,176,628.06	30,639,805.82	-8,447,336.71	-789,671.84	1,606,886,012.4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958,469.19	4,419,989.23	2,228,396.48	-810,332.22	309,686,529.14
利息净收入	7,133.79	-1,792,099.90	7,550,228.55	-205,960,263.48		94,970,900.15
投资收益	26,546,155.75	276,723.48	5,409,134.26	193,564,865.12	20,660.38	1,201,993,534.67
其他收入	-8,572,080.11	-4,266,464.71	13,260,453.78	1,719,665.17		235,048.53
(2) 营业支出	8,267,649.35	10,464,221.41	18,421,868.22	235,864,995.53	-16,282,172.62	686,162,613.47
(3) 营业利润	9,713,560.08	-7,287,593.35	12,217,937.60	-244,312,332.24	15,492,500.78	920,723,399.02
(4) 利润总额	9,712,012.29	-7,288,813.61	11,248,559.74	-243,651,763.41	15,492,500.78	915,058,600.03
(5) 资产总额	399,276,329.89	120,167,357.90	490,360,433.31	4,497,276,653.36	-843,370,970.26	38,123,436,848.11
(6) 负债总额	6,953,770.42	47,703,043.25	219,864,408.69	704,959,846.45	-82,979,426.19	26,250,270,681.50
(7) 补充信息						
1) 折旧和摊销费用	710,587.65	1,368,532.87	1,962,724.33	37,230,599.45		73,385,556.67
2) 资本性支出	3,097,920.66	3,148,828.55	1,623,858.97	116,202,972.02		179,959,454.24

3)信用减值损失	-10,825.02	3,021,184.72	-36,496.65	12,243,634.73	-15,492,500.78	702,581.13
----------	------------	--------------	------------	---------------	----------------	------------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同期数				
	证券经纪业务(含信用业务)	证券自营业务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	投资银行业务	期货业务
(1)营业收入	645,087,752.35	1,180,936,454.52	3,740,553.66	12,477,972.79	38,701,335.3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32,730,032.39		3,740,553.66	12,477,972.79	25,002,925.97
利息净收入	412,357,719.96	-165,063,909.59			5,657,941.32
投资收益(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46,000,364.11			7,575,999.64
其他收入					464,468.45
(2)营业支出	232,585,485.86	133,554,870.65	22,799,318.71	32,171,792.87	34,977,485.11
(3)营业利润	412,502,266.49	1,047,381,583.87	-19,058,765.05	-19,693,820.08	3,723,850.27
(4)利润总额	411,791,268.98	1,047,381,583.87	-19,058,765.05	-18,461,775.83	3,667,755.86
(5)资产总额	12,344,944,872.29	18,465,802,585.50	2,333,174.36	303,469.25	687,289,877.55
(6)负债总额	6,984,798,960.80	16,619,324,482.55			494,800,600.62
(7)补充信息					
1)折旧和摊销费用	33,712,076.89	4,711,415.43	2,646,612.92	641,800.50	968,901.04
2)资本性支出	28,075,342.93	5,269,175.92	539,464.20	1,692,382.23	2,550,258.39
3)信用减值损失	-2,119,067.90	-183,913.46	787,353.26		-124,520.02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同期数					
	另类投资业务	私募基金	海外业务	其他	抵销	合计
(1)营业收入	52,251,099.40	-17,702,279.31	22,500,473.28	-62,100,017.46	-70,776,369.55	1,805,116,975.0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2,223,799.55	4,719,582.69	-7,804,845.63	-1,802,568.32	281,287,453.10
利息净收入	85,546.48	-3,035,116.09	11,885,961.18	-273,648,798.98		-11,760,655.72
投资收益(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2,094,218.29	-27,223,812.44	6,312,208.28	215,890,563.82	-68,973,801.23	1,531,675,740.47
其他收入	71,334.63	332,849.67	-417,278.87	3,463,063.33		3,914,437.21
(2)营业支出	10,086,626.49	11,710,626.04	18,165,087.97	189,338,761.90	-2,768,697.32	682,621,358.28

(3) 营业利润	42,164,472.91	-29,412,905.35	4,335,385.31	-251,438,779.36	-68,007,672.23	1,122,495,616.78
(4) 利润总额	42,163,326.80	-29,412,905.35	3,465,060.94	-250,864,527.62	-68,007,672.23	1,122,663,350.37
(5) 资产总额	1,591,352,598.09	128,300,781.86	431,659,069.29	4,698,157,722.81	-2,079,756,361.78	36,270,387,789.22
(6) 负债总额	9,892,954.10	48,529,643.02	168,879,199.50	609,030,069.05	-107,745,442.13	24,827,510,467.51
(7) 补充信息						
1) 折旧和摊销费用	234,917.76	904,987.34	1,857,640.10	29,358,079.06		75,036,431.04
2) 资本性支出	306,356.60	333,872.51	252,426.67	35,213,101.65		74,232,381.10
3) 信用减值损失	-661.32	-40,339.28	-90,717.16	1,250,171.47	-992,327.77	-1,514,022.18

十五、其他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6,942.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69,897.8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5,183.91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90,617.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4,342,478.61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008,299.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710.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318,469.16	

2. 根据定义和原则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说明

无根据定义和原则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况。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43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46	0.13	0.13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739,515,535.48
非经常性损益	B	-3,318,469.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742,834,004.6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11,284,771,070.88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349,800,000.54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6
其他	I1	30,848,890.73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1	6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frac{D+A}{2} + \frac{E \times F}{K} - G \times \frac{H}{K} \pm I \times \frac{J}{K}$	11,495,053,283.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6.43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6.46

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739,515,535.48
非经常性损益	B	-3,318,469.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742,834,004.64
期初股份总数	D	5,830,000,009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 = D + E + F \times \frac{G}{K} - H \times \frac{I}{K} - J$	5,830,000,009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13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13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四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 2025 年 8 月 15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 年 8 月 1 日-8 月 8 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公司自 2025 年 5 月 1 日变更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固定资产净残值率及折旧年限、无形资产摊销年限；自 2025 年 6 月 1 日起调整相关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变更私募含权债的估值方法、优化股转股票活跃度划分标准。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开始适用的时点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固定资产净残值率及折旧年限、无形资产摊销年限变更。	2025 年 5 月 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应收款项	-2,176,507.22
		其他资产	-41,114.31
		固定资产	-2,812,413.00
		无形资产	10,013,535.14
		2025 年度利润表项目	
		信用减值损失	2,217,621.53
		业务及管理费	-7,201,122.14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变更。	2025 年 6 月 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797,474.48
		2025 年度利润表项目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2,797,474.48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6,942.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69,897.8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5,183.9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90,617.4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342,478.61
减：所得税影响数	-1,008,299.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710.0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318,469.16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